



Hong Kong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香港會計師公會

專業薈萃  
創建社群  
2024年度報告

# 目 錄

<b>01</b>	前言
<b>02</b>	會長報告
<b>04</b>	行政總裁兼註冊主任報告
<b>06</b>	企業管治
<b>35</b>	會員及專業資格
<b>39</b>	會員服務、發展及活動
<b>44</b>	內地事務
<b>47</b>	準則制訂及專業代表
<b>54</b>	思維領導、傳訊及社區聯繫
<b>59</b>	公會財務及運作
<b>62</b>	氣候及可持續發展
<b>68</b>	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 • 香港會計師公會 • 香港會計師公會慈善信託基金 • 香港會計師公會信託基金 • 香港會計師公會慈善基金



# 前言

隨着 2023 年慶祝公會成立 50 周年的活動圓滿結束，我們一直努力以去年的工作作為基礎，建立一個更具凝聚力的社群。過去一年，公會為促進會員、持份者，及更廣泛的香港社區之間的歸屬感、相互支持和共同目標，投放了更多資源。這些舉措旨在提升我們工作的成效，使會員在專業和個人層面上均能取得卓越成就。

本年度年報主題「專業薈萃 創建社群」強調了我們致力為會員和持份者營造一個具價值和緊密相連的環境。我們邀請您細閱我們的年報，了解公會為改善各項計劃、課程和活動而實行的措施，以達成社區凝聚、促進專業發展、鼓勵會員之間的同業聯繫，以及培育未來人才的目標。

今年年報包含了七個照片故事，每個故事均攝下來自不同領域的公會社群成員，並說明了他們與公會各種千絲萬縷的經歷和關聯，展現出我們極具活力及多元的社群。這些照片故事亦描述了不同持份者如何作出貢獻，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建立深厚根基和影響力。我們希望您在閱讀年報時能從公會會員的故事與成就中獲得啟發。我們深信，通過構建強大、包容和互相扶持的社群，我們將能繼續堅守會計專業最高水平，以為社會大眾謀求福祉。我們的共同努力，不僅是為了構建社群，更是為了後代締造卓越傳統。

# 會長報告

我們翹首以盼公會為未來一年計劃的舉措、新的可持續匯報準則制訂工作，以及與會員持續互動的活動。

各位會員：

本人深表榮幸提呈公會2024年度報告。公會於本年度內，努力秉持作為會計行業準則制訂機構及培育人才領先機構的主要角色，進一步鞏固公會作為香港及世界領先會計專業組織的地位。

儘管過去一年面臨環球經濟不明朗及監管轉變等種種挑戰，但憑藉公會會員的韌力和積極的心態，使各項問題得以迎刃而解，更讓我們能擁抱新機遇。

## 推進可持續匯報準則

公會於本年度的重點工作之一，就是制訂香港的可持續匯報準則。誠如政府於2024年3月發表的《化責任為機遇 發展香港可持續披露生態圈的願景宣言》所強調，公會承擔重大任務，在本地的環境下，採納國際可持續準則理事會(ISSB)頒佈的準則。為實現此目標，公會自去年起與綠色和可持續金融跨機構督導小組下的可持續披露工作組中的其他成員機構緊密合作，並訂於2024年第四季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S1號「可持續相關財務信息披露一般要求」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S2號「氣候相關披露」的首份初稿，以徵求意見。

我們於2023年7月參與ISSB的能力建設夥伴框架，展現了對推動準則實施的承諾，並全面支援正進行相關準備工作的會員和公眾。在此方面，我們推出了獲香港政府認可為「綠色和可持續金融培訓先導計劃」下合資格項目的五個工作坊，進一步鼓勵會員和從業員做好準備，及時掌握日後的重大轉變。

臨近本財政年度末，我們推出了「可持續發展社群」，並推出「1-2-7可持續發展能力建設框架」(1-2-7框架)。可持續發展社群的建立目的，是創建一個思維領導平台，讓公會會員以至其他從事可持續發展相關工作的人士可相互交流想法和建立聯



繫。同時，1-2-7框架旨在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S1號及S2號的基礎上，提高參與者對可持續發展的理解和知識，從而培養可持續發展思維方式。

## 能力建設和專業發展

誠然，我們深明服務會員是公會工作的核心。為會員的持續專業發展投放資源，培養終身學習文化，一直是公會的首要任務。過去一年，我們擴展了持續專業進修課程的範圍，一共舉辦了近600場活動，吸引超過100,000人次參與。

公會亦參與國際論壇，並與環球會計組織合作，分享最佳實務及緊貼行業趨勢。我們於本年度與多個國際會計專業組織同儕建立聯繫，並分別與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及新加坡特許會計師協會簽署重大的諒解備忘錄，分享關鍵培訓資源，使公會會員能夠獲益。

## 培養人才及建設可持續未來

解決會計行業人才短缺問題一直是我們的重點關注領域。公會恆常向政府提出建議，為會計行業以至香港招攬及挽留人才。



於2024年1月，公會根據調查結果，提出了數項關鍵建議，包括將會計行業納入政府的人才清單，表明會計專業的策略重要性，吸引優秀人才入行。

我們亦推行一系列舉措，以吸引和培養新一代的會計專業人士。由小學推廣財務知識，以至為中學和大專學生提供體驗學習的機會，公會致力建立具可持續性的人才發展階梯。

我們與學校、大專院校、教育局和其他持份者的合作取得了積極成果。同時，我們亦提升了專業資格課程，舉辦職業講座，並提供實習機會，讓學生親身體驗會計專業的工作。儘管上述舉措並不會帶來立竿見影的效果，但為了確保日後有穩定且具有質素的專業人才供應，滿足行業不斷演變的需求，這方面的努力實在是不可或缺。

## 加強會員聯繫和支援

會員是我們最寶貴的資產，因此公會致力為會員提供所需要的支援和資源，使他們能夠在職場上盡展所長。過去一年，公會推出了多項舉措，加強與會員的聯繫和支援，包括專門設立交

流機會，使公會領導層能夠直接收集會員意見，以應對與公會工作和運作相關的關注事宜。我們亦加強了直接電郵通訊和社交媒体宣傳，以提升向會員通報最新發展和公會各項舉措的方式。

為推廣健康生活方式，並在較為輕鬆的環境中與會員互動，公會加緊籌辦各種體育、康樂和交流活動。本人有幸出席了多項活動，樂見會員在工作場所以外的範疇展現出卓越技能，不論是在各項比賽及表演中均表現出滿腔熱忱。

我們務求透過培養強烈的社群意識，提供專業發展和交流的機會，為會員創造理想環境，使他們在個人和專業發展方面都能振翅高飛。

## 把握成果

展望未來，我們將繼續致力確保會計行業內秉持最高專業和道德標準。我們將加以善用工作成果持續投資，並繼續開拓支援會員及廣大社群的新路徑下，公會將在未來一年迎來增長和創新的景象。

我們翹首以盼公會為未來一年計劃的舉措、新的可持續匯報準則制訂工作，以及與會員持續互動的活動。這些舉措反映我們維護會計行業誠信的承諾，確保會員做好準備，能夠妥善應對複雜的現代商業環境。

本人謹此衷心感謝各位會員堅定不移支持公會工作。我們十分重視會員意見和參與，其對於規劃公會發展方向及舉措至關重要，亦真誠感謝會員無間斷支持公會及參與公會活動。我們將繼續致力細心聆聽會員的反饋和建議，提升公會為各位會員提供的服務和賦予的價值。同時，本人亦向兩位副會長歐振興和羅卓堅、全體理事、各委員會成員和公會員工，在過去一年齊心協力為公會發展耕耘，致以由衷謝意。

感謝各位能夠作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大家庭的一員，持續追求卓越成就。我期待公會和會員在新的一年繼續合作，一同成長，取得成功。

會長

梁思傑

謹啟

# 行政總裁兼註冊主任報告

公會致力提升會員的歸屬感和團隊精神，以創造一個朝氣蓬勃、互助的環境，讓會員相互聯繫、交流意見，共同構建會計專業的未來。

## 各位會員：

我非常榮幸能向您提呈公會2023-24財政年度的報告。過去一年，公會遵循理事會和管理層精心編製的策略計劃，孜孜不倦追求進步，並同時實施多項舉措，以達成支援會員及會計專業發展的策略目標。除了致力吸引人才、促進公會可持續發展，以及提升行業形象外，我們亦繼續以提供優質服務、促進會計專業成長為重任，確保公會長遠運作的可持續性。

公會深明商業環境瞬息萬變，我們定必積極協助會員跟上時代步伐。在策略計劃的指引下，我們有信心為會員提供充足資源，於事業上追求卓越。我們亦努力與會員建立聯繫，促進更有效溝通，細心聆聽會員訴求，確保滿足他們的需要。

## 提升會員參與度

公會的核心使命，乃為堅定不移地服務會員以至整個會計專業。本年度，我們加倍努力與各位尊貴會員的互動，並用心提升各項服務質素。

我們推出了一系列創新舉措，以助會員裝備技能，應對日新月異的商業世界發展。除了「Free Plus Paid」系列－技術培訓、數碼化系列以及數據安全系列等嶄新培訓系列外，公會亦悉心規劃並提供了各種資源，如《審計工作路線圖》，為會員概述審計工作包含的各個步驟，同時重點介紹實現高質素審計工作的相關培訓和技術資源。本財政年度推出的「1-2-7可持續發展能力建設框架」亦透過相近模式，協助會員推進其可持續發展學習進程。

此外，公會致力提升會員的歸屬感和團隊精神，以創造一個朝氣蓬勃、互助的環境，讓會員相互聯繫、交流意見，共同構建會計專業的未來。我們透過經升級改造的交流活動，以及經優化的通訊與社交媒體策略，為會員提供表達意見的渠道，並讓



我們藉此獲得更多機會向會員傳遞最新消息，而會員亦能直接向公會發表意見。例如，我們為會員舉辦了午餐會、進行了人才供應調查、推出了名為《CPA Wellness》的通訊以提供最新康體活動資訊，並且為《CPA Pulse》、《Technical News》、《Training and Development》等電子通訊進行重新設計，以提升用戶體驗。

## 塑造可持續匯報的未來

2024年3月，政府發表了《化責任為機遇－發展香港可持續披露生態圈的願景宣言》，重申公會在可持續匯報方面作為本地準則制訂者的角色，將根據國際可持續準則理事會頒佈的首套準則，制訂及實施本地準則。對於能夠肩負有關重任，公會深感自豪。

為確保會員能夠做好充份準備，從容應對時代轉變，公會正在聚焦能力建設，為會員及其他持份者提供必要的知識和工具。我們已制訂了一個由培訓課程、工作坊和不同資源組成的完善框架，以集中於可持續匯報和低碳轉型這兩大議題。我們亦繼續更新公會網站內的「可持續發展資訊中心」頁面，發佈有關方面的最新發展和學習資源，並將為「可持續發展社群」開展活動，促進知識分享。



## 培育人才

培育人才對保持會計行業的活力相當重要，而應對新一代的需求，亦是公會以至行業持續發展和與時並進的關鍵。年內，我們繼續走訪不同大學和大專院校，並努力向中學生推廣開展會計事業和專業資格課程(QP)的價值主張。我們特別為高中生(尤其是正修讀企業、會計與財務概論的學生)設計並舉辦了一系列富有意義的體驗學習活動，吸引逾200間中學近10,000名學生參加。

商界體驗學習計劃旨在通過實務經驗提升大專生的商業觸覺，該計劃更進一步為學生安排在會計師事務所進行實習，並提供工作觀摩的機會。首屆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及商業管理測驗的中學生優勝者，同樣獲得了富有啟發性的工作觀摩的機會。此外，今年是公會「師友計劃」成立十周年，該計劃為香港一眾具有抱負的會計師提供職業方向的指引，歷年已為資深會員及年青會計師之間成功配對了近1,900對師友。

我希望各位能細閱2024年年報全文，以全面了解我們的成就。您的支持和參與一直都是推動我們取得成功的關鍵。

## 財務

在財務上，公會在應對近年面對的財務挑戰時始終堅毅不屈、富有策略洞見。憑藉全面性的重組措施和審慎的財務管理方針，公會及其附屬機構於2024年錄得2,000萬港元的盈餘。達成以上績效主要歸因於報讀QP學生人數有所增加，以及在高息環境下行之有效的資金管理政策，儘管投資物業價值於市場波動下有所下跌。

儘管如此，公會仍深明前路滿佈挑戰。由於公會已停止收取執業費用，加上紀律罰款和收回法律成本的收入減少，因此，QP作為公會其中一個主要收入來源，我們將密切注意和維持QP學生人數。

2024年，公會調整了會費，以抵銷收入結構的變動以及成本上漲的影響。長遠而言，我們已擬定多項措施，包括優化QP及持續專業進修課程，以及調整費用以抵銷不斷增加的開支，以改善營運的財務可行性。

我們定將繼續竭盡全力，深思遠慮，迎接挑戰，確保公會日後蓬勃發展。為提升公會財務的可持續性，我們將實施多項策略措施，奠定穩健基礎，為會員提供更優質的服務，以及維護行業誠信。

## 樂觀迎接未來

面對未來無限機遇，公會深感振奮。有賴於會員的鼎力支持、理事會高瞻遠矚的領導，以及員工的不懈努力，我堅信公會已經準備就緒，定能把握機遇，跨越難關，為會計行業塑造美好前途。

讓我們同心協力，以熱誠、創意以及對卓越精神的堅定承諾迎接未來。我期待與全體會員並肩合作，為香港會計師公會以及會計行業締造更光明、繁榮的未來。

感謝您一如既往的支持，祝您在新的一年事事順利。

行政總裁兼註冊主任

**陳詠新**

謹啟

## 行

之有效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實務，確保公會能履行其法定職責，務求令會員及公眾可作好準備，應對會計業界未來的重大改革。

### 重要管治發展

於本財政年度，公會在管治方面有兩項重大進展。

#### 政府發表有關發展香港可持續披露生態圈願景宣言

政府於2024年3月25日發表《化責任為機遇　發展香港可持續披露生態圈的願景宣言》，闡明政府和金融監管機構為香港發展全面的可持續披露生態圈的願景和方針。

公會被任命為香港可持續匯報準則的制訂者，將訂立銜接可持續準則理事會準則的本地可持續匯報準則及附帶的應用和實施指引。

#### 《策略計劃2024》

在審視了近期的各項計劃所取得的進展後，理事會和公會為我們的策略計劃進行了更新和調整。《策略計劃2024》以去年的計劃為基礎，在三個主題下，推進七個策略重點：

- (a) 傳遞會員價值
  - i. 專業發展及會員協作
  - ii. 專業資格課程(QP)及學生互動
- (b) 會計專業的地位和未來
  - i. 準則制訂及可持續發展
  - ii. 引以為傲的會計師資格－品牌與傳訊
  - iii. 為會計專業倡議

- (c) 成為具可持續性及多元的公會
  - i. 與會計及財務匯報局的協作
  - ii. 維護公會的規章、管治及組織

最新的《策略計劃2024》已上載至公會網站，供持份者了解公會的計劃。

### 理事會

理事會是公會的管治組織，決定整體策略、政策及方針，並就有關《專業會計師條例》所規定的事宜作出決策。理事會在各相關委員會的協助下，為公會的管治及運作提供指引。

理事會由業內及業外成員組成，在討論及處理各種會務時，能兼顧各方的觀點。

### 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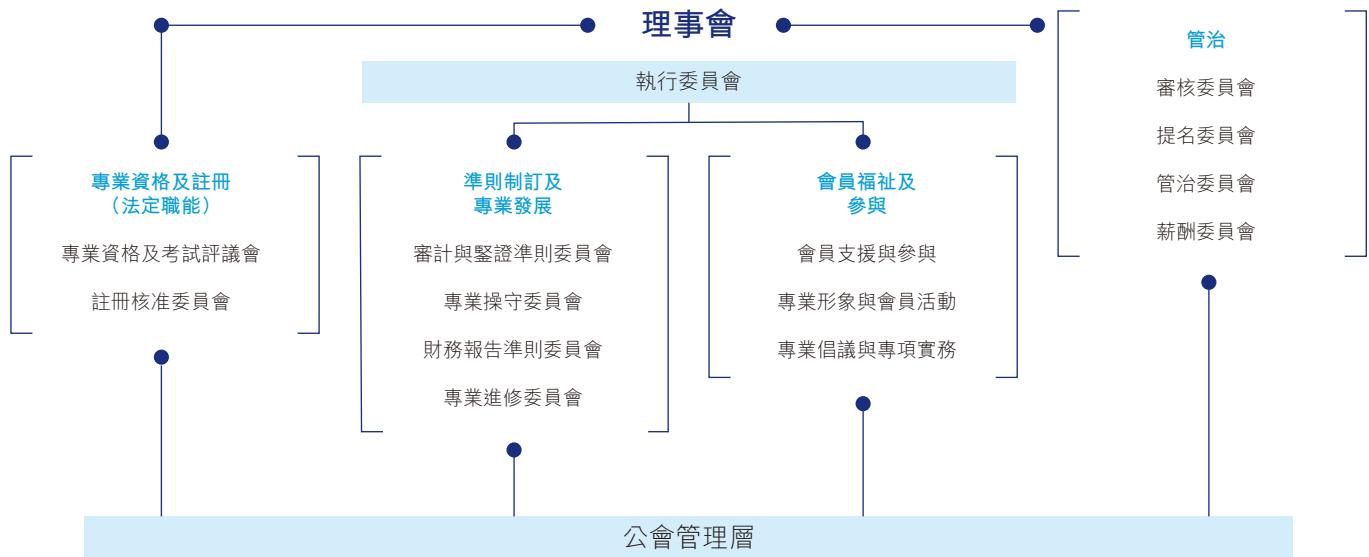
理事會的組成是根據《專業會計師條例》所規定。其組成包括14位由會員直接投票選出的會計師，以及六位政府委任的理事，當中包括兩位來自政府的當然理事和四位聲望崇高的業外理事，為公會提供獨立意見。而任期屆滿的去屆會長留任理事會一年，確保管治的延續性。理事會可於年度初增選兩位成員。所有理事會理事皆為無償非執行成員。

今屆理事會有21位成員，包括任期屆滿的去屆會長。

### 任期

理事會成員的任期以《專業會計師條例》的規定為依據。當選理事的任期由每兩年一次、於12月舉行的周年大會後起計，為期兩年；而政府委任的業外理事由獲委任日起計，任期亦為兩年。當然理事的任期則為其在任相關公職的期間。增選理事的

## 管治架構



任期則由其獲委任的理事會會議後起生效，通常為當屆理事會初，直至下屆周年大會止。

### 理事就任

在新一屆理事會開始時，公會行政總裁兼註冊主任會為新當選及獲委任的理事提供簡介及資料冊，讓他們熟悉公會及其管治制度、理事會運作及會議流程、會員統計及公會主要工作項目。

### 利益衝突及保密責任

為避免利益衝突，所有理事會成員均須遵守既定規則，例如不可參與討論或決定與本身有實際或明顯利益衝突的事宜。此外，理事會成員亦不得向外透露與其履行理事相關的任何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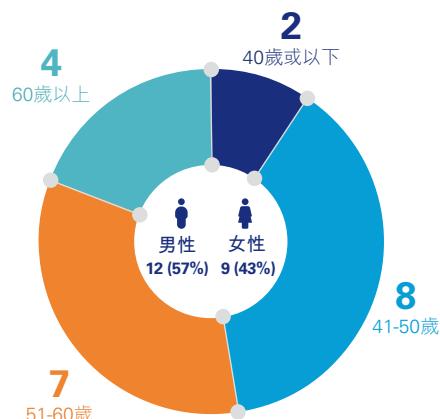
### 成員多元化

為確保公會代表能涵蓋不同背景的會員，14名當選理事的組成須包括六名全職執業的執業會計師（以「P」字標示）、六名非全職執業的執業會計師，其可能持有或未必持有執業證書（以

「N」字標示），以及兩名會計師，其中至少一名來自P類或N類。

而在有需要時，理事會可利用此增選機制，在任期開始時執行任何能完善成員多元化的規定。

### 公會理事會成員多元化 – 年齡及男女比例分佈





## 理事會 (截至2024年6月30日)

### 當選理事

- 01 梁思傑 (執業資深會計師) (會長)
- 02 歐振興 (執業資深會計師) (副會長)
- 03 羅卓堅, JP (執業會計師) (副會長)
- 04 陳定邦 (資深會計師)
- 05 林兆豐 (執業資深會計師)
- 06 李舜兒 (執業資深會計師)
- 07 李淳暉 (執業資深會計師)
- 08 廖國泰 (執業會計師)
- 09 盧卓邦 (執業會計師)
- 10 湯飈 (資深會計師)
- 11 謝海發 (執業資深會計師)
- 12 黃慧琪 (會計師)
- 13 鄭晉昇 (執業資深會計師)
- 14 楊朗欣 (會計師)

### 去屆會長

- 15 方蘊萱 (執業會計師)

### 政府委任業外理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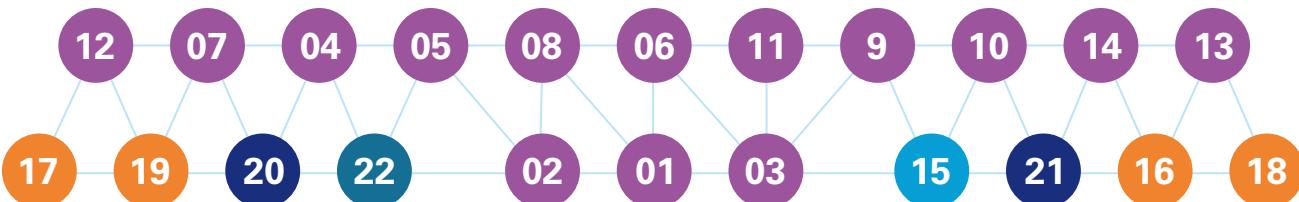
- 16 區景麟, MH, PhD
- 17 蔡香君, MH
- 18 何淑瑛
- 19 吳彩玉, JP

### 當然理事

- 20 鄧婉雯, JP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財政司司長代表)
- 21 張秀蘭, JP (資深會計師)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庫務署署長)

### 行政總裁兼註冊主任

- 22 陳詠新 (會計師) (理事會秘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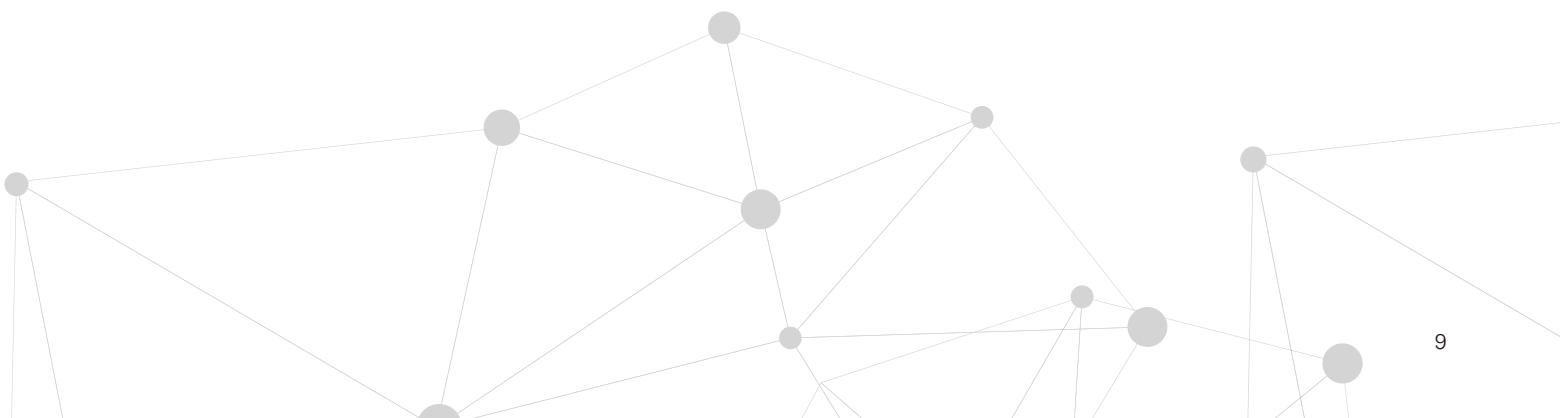
下列是理事會各理事的履歷摘要。就當選理事而言，所列年期為理事會年度，即兩屆周年大會之間的期間；就當然理事及業外理事而言，所列日期則為其委任生效日期。理事的履歷詳情，請參閱公會網站資料。

## 梁思傑（執業資深會計師）（會長）

理事會會議出席率（2023年7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12/12

理事會成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當選理事（2018年起）</li> <li>• 會長（2024年起）</li> <li>• 副會長（2022-23年）</li> </ul>
現行委員會成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執行委員會當然成員</li> <li>• 香港會計師公會慈善基金受託人*</li> <li>• 香港會計師公會慈善信託基金受託人*</li> <li>• 香港會計師公會信託基金受託人*</li> <li>• 提名委員會主席</li> <li>• 薪酬委員會成員</li> </ul>
公司與職銜	<p>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及香港地區公共事務主管</p>
其他公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運輸署自訂車輛登記號碼審核委員會成員</li> <li>•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食物環境衛生署私營骨灰安置所發牌委員會成員</li> <li>• 處置可行性覆檢審裁處審裁團成員</li> <li>• 職業退休計劃上訴委員會備選委員小組委員</li> <li>• 香港大學會計學顧問委員會成員</li> <li>• 香港科技大學會計學顧問委員會成員</li> <li>• 香港城市大學會計學系顧問委員會委員</li> </ul>
技能與經驗	<p>他為企業提供審計及諮詢服務以備首次公開招股方面擁有豐富經驗，並為運輸、房地產及消費者市場等行業的上市公司之審計項目主管合夥人。</p>

\* 受託人分別於2024年7月5日及2024年7月23日同意終止香港會計師公會慈善基金和香港會計師公會信託基金的運作並解散兩個基金，並將職能及資產轉移至香港會計師公會慈善信託基金。香港會計師公會慈善基金和香港會計師公會信託基金正在進行解散程序，預期將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完成。



## 歐振興（執業資深會計師）（副會長）

理事會會議出席率（2023年7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12/12

理事會成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當選理事（2019-20年、2022年起）</li> <li>• 副會長（2022年起）</li> </ul>
現行委員會成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執行委員會當然成員</li> <li>• 香港會計師公會慈善信託基金受託人*</li> <li>• 香港會計師公會信託基金受託人*</li> <li>• 提名委員會成員</li> <li>• 註冊核准委員會主席</li> </ul>
公司與職銜	<p style="color: white; margin-bottom: 5px;">德勤中國華南區主管合夥人</p>
其他公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香港金融發展局政策研究小組成員</li> <li>• 香港上市公司審核師協會替代理事</li> <li>• 北京師範大學－香港浸會大學聯合國際學院工商管理學部顧問委員會委員</li> <li>•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上訴委員會備選委員小組委員</li> <li>• 香港紅十字會財務委員會成員</li> </ul>
技能與經驗	<p style="color: white; margin-bottom: 5px;">他於審計香港和內地企業以及協助發行債務及公開上市招股等領域擁有豐富經驗，亦是德勤中國於首次公開發行及資本市場領域的其一發言人。他更負責推動事務所專業服務變革及業務轉型、促進人才發展及拓展在華南地區的業務。</p>

\* 受託人分別於2024年7月5日及2024年7月23日同意終止香港會計師公會慈善基金和香港會計師公會信託基金的運作並解散兩個基金，並將職能及資產轉移至香港會計師公會慈善信託基金。香港會計師公會慈善基金和香港會計師公會信託基金正在進行解散程序，預期將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完成。



## 羅卓堅，JP (執業會計師) (副會長)

理事會會議出席率 (2023年7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 12/12

理事會成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當選理事 (2012-17年、2022年起)；增選理事 (2010年及2011年)</li> <li>• 副會長 (2024年起)</li> </ul>
現行委員會成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審核委員會成員</li> <li>• 推廣及傳訊委員會主席</li> <li>• 企業財務委員會成員</li> <li>• 執行委員會當然成員</li> <li>• 提名委員會成員</li> </ul>
公司與職銜	<p style="color: white; margin: 0;">中意投資經理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p>
其他公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委員</li> <li>• 太平紳士</li> <li>•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諮詢專家</li> <li>•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漁農自然護理署農業園諮詢委員會成員</li> <li>•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環境及生態局低碳綠色科研基金評審委員會成員</li> <li>• 香港商界會計師協會前會長</li> <li>• 香港獨立非執行董事協會常務副會長</li> <li>• 香港舞蹈團董事局董事</li> <li>• 心苗亞洲董事會成員</li> </ul>
技能與經驗	<p style="color: white; margin: 0;">他是一位具備多技能的商業和金融專業人士，擁有大型企業的董事和高級管理的行政經驗。他還擔任投資公司的董事總經理，在私募股權和資產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p>

## 方蘊萱（執業會計師）（去屆會長）

理事會會議出席率（2023年7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12/12

理事會成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當選理事（2017-23年）</li> <li>• 會長（2022-23年）</li> <li>• 副會長（2020年）</li> </ul>
現行委員會成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財務報告準則委員會成員</li> <li>• 香港會計師公會慈善基金受託人*</li> <li>• 香港會計師公會慈善信託基金受託人*</li> <li>• 香港會計師公會信託基金受託人*</li> </ul>
公司與職銜	羅兵咸永道中國內地及香港ESG可持續發展副主管合夥人
其他公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財務及行政委員會委員</li> <li>• 香港海洋公園保育基金受託委員會成員</li> <li>• 香港工業總會理事會成員</li> <li>•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強積金計劃諮詢委員會副主席</li> <li>•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綠色科技及金融發展委員會委員</li> <li>• 香港管理專業協會環球ESG教育及研究中心諮詢委員會委員</li> <li>• 香港理工大學校董會成員兼司庫</li> <li>• 嶺南大學會計學諮詢委員會成員</li> <li>• 香港中文大學會計學諮詢委員會委員</li> <li>• 香港浸會大學畢業生就業諮詢委員會委員</li> <li>• 版權審裁處成員</li> <li>• 紀律人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委員</li> </ul>
技能與經驗	她於會計、鑒證以及上市公司和私人企業諮詢服務方面擁有廣泛經驗，提供服務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諮詢服務及協助多家大型企業於香港及美國完成首次公開招股。

\* 受託人分別於2024年7月5日及2024年7月23日同意終止香港會計師公會慈善基金和香港會計師公會信託基金的運作並解散兩個基金，並將職能及資產轉移至香港會計師公會慈善信託基金。香港會計師公會慈善基金和香港會計師公會信託基金正在進行解散程序，預期將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完成。

## 區景麟，MH, PHD

理事會會議出席率（2023年7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7/12

理事會成員	業外理事（2019年12月1日起）
現行委員會成員	管治委員會成員
公司與職銜	香港金融發展局行政總監
其他公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榮譽勳章</li> <li>• 香港大學客席教授</li> <li>• 中證指數有限公司指數專家委員會成員</li> <li>• 上海證券交易所指數專家委員會成員</li> <li>• 安托慈善基金有限公司董事</li> <li>• 香港港安醫院財務委員會成員</li> <li>• 香港港安醫院投資委員會成員</li> </ul>
技能與經驗	他為特許金融分析師，擁有數十年資產管理行業經驗。他曾在不同機構擔任要職，包括惠理集團總裁、瀚亞投資（香港）有限公司及中銀香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的行政總裁，並曾任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以及香港投資基金公會的主席。

## 陳定邦（資深會計師）

理事會會議出席率（2023年12月7日至2024年6月30日）：7/7

理事會成員	當選理事（2024年起）
現行委員會成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推廣及傳訊委員會成員</li> <li>• 商界專業會計師委員會主席</li> </ul>
公司與職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MTR Lab Company Limited董事總經理</li> <li>•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總經理－企業策略</li> </ul>
其他公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綜合環保集團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li> <li>• 綜合環保集團有限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li> <li>• 綜合環保集團有限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li> <li>• 綜合環保集團有限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li> </ul>
技能與經驗	他於廣泛行業領域擁有企業策略及規劃、銷售經營管理、業務發展、企業融資及變革管理方面的豐富經驗，擅長督導核心業務營運，及於不同的商業領域中制訂策略。

## 張秀蘭，JP（資深會計師）

理事會會議出席率（2023年7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12/12

理事會成員	當然理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庫務署署長（2021年10月14日起）
現行委員會成員	-
公司與職銜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庫務署署長
其他公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太平紳士</li> <li>• 九廣鐵路公司管理局成員</li> <li>• 九廣鐵路公司審計委員會主席</li> </ul>
技能與經驗	於2021年10月出任庫務署署長前，她曾於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多個決策局及部門服務，包括財經事務及庫務局、食物環境衛生署、社會福利署及庫務署。

## 蔡香君，MH

理事會會議出席率（2023年7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11/12

理事會成員	業外理事（2020年12月1日起）
現行委員會成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管治委員會成員</li> <li>• 提名委員會成員</li> </ul>
公司與職銜	-
其他公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榮譽勳章</li> <li>• 保險業監管局非執行董事</li> <li>• 保險業監管局機構事務委員會召集人</li> <li>• 保險業監管局對外事務委員會成員</li> <li>• 保險業監管局規管文件委員會成員</li> <li>• 旅遊業監管局成員</li> <li>• 國際海上保險聯盟亞洲代表</li> </ul>
技能與經驗	她為資深保險從業員，於保險業累積超過35年豐富經驗，曾於多家著名保險公司擔任要職。她為2012年至2013年度香港保險業聯會主席，並於2015年至2018年間擔任國際海上保險聯盟執行委員會成員。

## 何淑瑛

理事會會議出席率（2023年12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6/8

理事會成員	業外理事（2023年12月1日起）
現行委員會成員	註冊核准委員會成員
公司與職銜	德輔大律師事務所大律師
其他公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香港國際仲裁中心仲裁員名單仲裁員</li> <li>• 深圳國際仲裁院仲裁員名冊仲裁員</li> <li>• 香港特別行政區選舉委員會（法律界）委員</li> <li>• 稅務上訴委員會副主席</li> <li>• 競爭事務委員會委員</li> <li>• 公司法改革常務委員會委員</li> <li>• 酷刑聲請上訴委員會委員</li> <li>• 地產代理監管局紀律委員會委任成員</li> <li>• 香港大律師公會執行委員會委員</li> <li>• 香港與內地法律專業聯合會副會長</li> </ul>
技能與經驗	她為一名執業律師，專注於商業法、公司法及保險法。除了擔任香港特別行政區選舉委員會（法律界）委員外，她亦擔任多項公職及委員會成員。

## 林兆豐（執業資深會計師）

理事會會議出席率（2023年7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12/12

理事會成員	當選理事（2022年起）
現行委員會成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註冊核准委員會成員</li> <li>• 中小型執業所委員會成員</li> </ul>
公司與職銜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計服務董事兼家族辦公室服務總監
其他公職	閱讀 • 夢飛翔文化關懷慈善基金財務監察委員會委員
技能與經驗	他擁有超過20年審計經驗，曾服務不同行業的上市公司及首次公開招股客戶。他對香港及中國內地的審計和會計準則、稅務規例，以及為高淨值人士和企業家提供財務及家族辦公室服務，均擁有豐富經驗。

## 李舜兒（執業資深會計師）

理事會會議出席率（2023年7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12/12

理事會成員	當選理事（2022年起）
現行委員會成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粵港澳大灣區委員會成員</li> <li>• 註冊核准委員會成員</li> </ul>
公司與職銜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及澳門區主管合夥人
其他公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運輸及物流局空運牌照局成員</li> <li>•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處置補償審裁處審裁團成員</li> <li>•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電影檢查顧問小組成員</li> <li>• 香港女會計師協會會長</li> <li>• 香港資深會計師協會理事</li> <li>• 會計專業發展基金專業進修委員會成員</li> <li>• 粵港澳大灣區經貿協會會計專業事務主席</li> <li>• 香港總商會中國委員會委員</li> <li>• 香港管理專業協會理事會成員</li> <li>• 香港都會大學李兆基商業管理學院國際諮詢委員會成員</li> </ul>
技能與經驗	她為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及澳門區主管合夥人，負責兩地的所有業務。她為眾多中國內地與香港金融機構提供審計、戰略與諮詢服務，並主導大型金融機構業務增長與優化項目。

## 李淳暉（執業資深會計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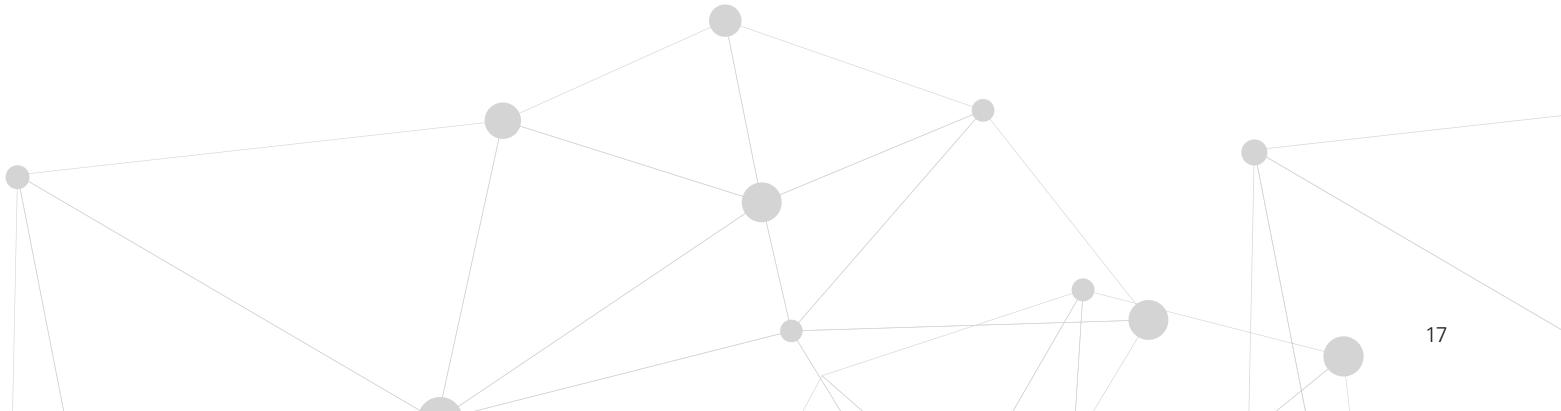
理事會會議出席率（2023年12月7日至2024年6月30日）：7/7

理事會成員	當選理事（2024年起）
現行委員會成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粵港澳大灣區委員會成員</li> <li>• 重整及破產管理專項學會執行委員會成員</li> </ul>
公司與職銜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合夥人
其他公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香港特別行政區青年發展委員會青年發展基金和計劃行動小組增選委員</li> <li>• 大舜基金智囊團成員</li> <li>• 香港專業投資者協會創始秘書長</li> </ul>
技能與經驗	他於審計、會計及企業財務方面擁有豐富的工作經驗，擅長為房地產開發商、物流及交通服務、天然資源貿易和勘探企業、消費品製造和零售公司、國有企業和綜合企業等客戶提供專業服務。同時，他在處理Pre-IPO專案和類似的籌融資本操作也有著豐富的經驗，精於從發行人、申報會計師、買賣方等不同角度來處理問題。此外，他亦有處理海外證券交易所之閱歷，諸如美國紐約證券交易所、加拿大多倫多證券交易所和韓國科斯達克等。

## 廖國泰（執業會計師）

理事會會議出席率（2023年7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12/12

理事會成員	當選理事（2022年起）
現行委員會成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專業進修委員會成員</li> <li>註冊核准委員會成員</li> <li>薪酬委員會成員</li> </ul>
公司與職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企業及人才發展有限公司首席執行官</li> <li>師友匯創辦人及首席執行官－社會創業</li> </ul>
其他公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香港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粵港澳大灣區諮詢委員會成員</li> <li>香港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學生事務小組委員會成員</li> <li>香港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專業進修小組委員會成員</li> <li>僱員再培訓局ERB人才企業嘉許計劃榮譽顧問</li> <li>香港總商會人力委員會副主席</li> <li>香港管理專業協會人才資源管理社執行委員會榮譽司庫</li> <li>香港管理專業協會人力資源發展管理委員會委員</li> <li>香港人力資源管理學會環境、社會和管治委員會成員</li> <li>香港工業設計師協會品牌諮詢顧問團成員</li> <li>香港大學經管學院校友會執行委員會主席</li> <li>香港城市大學畢業生就業諮詢委員會成員</li> </ul>
技能與經驗	<p>他在企業職能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包括公司秘書的工作、稅務策劃、資訊科技管理、合併與收購、公司架構重組、企業策略制訂、人才發展及培訓、內部審計、風險管理及企業創新等。</p>



## 盧卓邦 (執業會計師)

理事會會議出席率 (2023年12月7日至2024年6月30日) : 7/7

理事會成員	當選理事 (2017-18年、2024年起)
現行委員會成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審計與鑒證準則委員會成員</li> <li>專業操守委員會成員</li> </ul>
公司與職銜	北京興華鼎豐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副管理合夥人
其他公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廣東省財政廳會計諮詢專家</li> <li>青年會計師發展交流協會理事</li> <li>香港稅務學會青年會員事務委員會會員</li> </ul>
技能與經驗	他在審計、會計及諮詢服務方面擁有逾18年的豐富經驗。在加入北京興華鼎豐會計師事務所前，他為一家國際審計事務所的審計合夥人。他曾在公會和各會計協會舉辦的論壇和研討會上擔任講者。此外，他亦是其他專業協會的委員會成員，從不同的角度為會計專業發展和進步作出貢獻。

## 吳彩玉，JP

理事會會議出席率 (2023年7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 12/12

理事會成員	業外理事 (2018年12月1日起)
現行委員會成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審核委員會成員</li> <li>提名委員會成員</li> </ul>
公司與職銜	已退休
其他公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太平紳士</li> <li>保險業監管局非執行董事</li> <li>明愛之友委員會主席</li> </ul>
技能與經驗	她為銀行業資深專業人士，擁有超過30年香港零售及私人銀行經驗。她曾擔任中國工商銀行（亞洲）副總經理及零售銀行業務部主管、招商銀行香港分行副總經理，並曾任職匯豐銀行超過16年。在其職業生涯中，她投入了大量時間、精力及資源於慈善工作、公共服務和青少年教育事務。她現為明愛之友委員會主席及多間教區學校的校董。

## 鄧婉雯，JP

理事會會議出席率（2023年7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12/12

理事會成員	當然理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財政司司長代表（2022年7月25日起）
現行委員會成員	-
公司與職銜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公司註冊處處長
其他公職	太平紳士
技能與經驗	於2022年7月出任公司註冊處處長前，她曾於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多個決策局及部門服務，包括民政及青年事務局、前民政事務局、政府物流服務署、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勞工及福利局、衛生署、前工商及科技局、前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前影視及娛樂事務管理處、前衛生福利科、前公務員事務科及前政務總署。

## 湯飈（資深會計師）

理事會會議出席率（2023年12月7日至2024年6月30日）：7/7

理事會成員	當選理事（2024年起）
現行委員會成員	註冊核准委員會成員
公司與職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諮詢主管合夥人</li> <li>• 致同中國法證調查服務主管合夥人</li> </ul>
其他公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特許詐騙審查師學會香港分會會長</li> <li>• 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董事局成員</li> </ul>
技能與經驗	他擁有逾20年的豐富經驗，涉獵的範圍包括法證調查、財務盡職審查、交易支援、架構重組及其他諮詢服務。在加入致同前，他曾為一間國際會計師事務所的企業財務總監及「四大」會計師事務所的財務諮詢服務部門經理。他亦曾出任香港法庭及仲裁法庭專家證人，多年來參與糾紛調解、破產重整及法證調查工作。



## 謝海發（執業資深會計師）

理事會會議出席率（2023年7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11/12

理事會成員	當選理事（2022年起）
現行委員會成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推廣及傳訊委員會副主席</li> <li>• 粵港澳大灣區委員會成員</li> <li>• 專業資格及考試評議會成員</li> </ul>
公司與職銜	信諾中創會計師事務所聯合創辦人
其他公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江西財經大學客座教授</li> <li>• 職業訓練局中華廚藝學院訓練委員會委員</li> <li>• 資歷架構餐飲業行業培訓諮詢委員會委員</li> <li>• 僱員再培訓局飲食業行業諮詢網絡委員</li> <li>• 九龍城區撲滅罪行委員會委員</li> <li>• 職業安全健康局成員</li> <li>•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青年發展委員會非官方委員</li> <li>• 香港青年創業家總商會主席</li> <li>• 香港浸會大學基金青年企業家委員會委員</li> <li>• 粵港澳大灣區扶輪社創社社長</li> <li>• 廣東省粵港澳合作促進會會計專業委員會委員</li> <li>• 中國註冊稅務師協會榮譽理事</li> </ul>
技能與經驗	<p>他於2010年開始創業生涯，其後於2011年獲得匯豐青年創業大獎、並獲選為2018年粵港澳大灣區年青領袖、2022年十大傑出青年和2022年福布斯中國卓越企業「卓越領袖」。工作以外，他亦積極參與社會事務，在香港及內地擔任不同的社會公職，包括香港青年創業家總商會主席及大學客座教授等，幫助青年人在香港及內地創業營商。</p>

## 黃慧琪（會計師）

理事會會議出席率（2023年12月7日至2024年6月30日）：7/7

理事會成員	當選理事（2024年起）
現行委員會成員	稅務師會執行委員會成員
公司與職銜	華潤物流（集團）有限公司財務總監
其他公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稅務上訴委員會委員</li> <li>• 香港商界會計師協會副會長</li> <li>• 廣東省粵港澳合作促進會監事</li> <li>• 香港工商總會青年網絡副主席</li> <li>• 天水圍醫院管治委員會委員</li> <li>•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社會福利署獎券基金諮詢委員會委員</li> </ul>
技能與經驗	<p>她是經驗豐富的財務和稅務專家，在政府、環球顧問公司和商業領域擁有超過15年的全面經驗。她擅長處理房地產、零售業以及科技、傳媒和電訊業的業務。她在跨境及海外投資、撤資、投資架構、集團重組、財務分析、國際稅務規劃、稅基侵蝕和利潤轉移、轉讓定價、司法覆核、稅務上訴、財務和稅務盡職調查、併購及收購和首次公開招股等多方面均擁有豐富經驗。</p>

## 鄒晉昇（執業資深會計師）

理事會會議出席率（2023年12月7日至2024年6月30日）：7/7

理事會成員	當選理事（2024年起）
現行委員會成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中小型執業所委員會成員</li> <li>康樂體育委員會主席</li> </ul>
公司與職銜	永睿會計師事務所創辦人
其他公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香港華人會計師公會上屆會長</li> <li>世界華人會計師聯盟上屆主席</li> <li>香港資深會計師協會副會長</li> <li>華人內部審計師公會榮譽顧問</li> <li>香港會計業總工會榮譽顧問</li> <li>職業訓練局會計業訓練委員會成員</li> <li>職業訓練局公積金計劃（一九九九）信託委員會委員</li> <li>香港專業及資深行政人員協會青年事務委員會成員</li> <li>香港中文大學商學院會計學院榮譽顧問</li> <li>香港理工大學商學院會計與金融學院導師</li> <li>筲箕灣官立中學校董</li> <li>將軍澳官立中學校董</li> <li>基督教宣道會宣基小學校董</li> <li>將軍澳官立中學導師</li> <li>世界慈善協會創會會長</li> </ul>
技能與經驗	他於審計、會計及財務匯報領域擁有逾20年經驗，2016年在本港創立永睿會計師事務所，負責公司管理及審閱審計工作。他在2017年12月起擔任香港華人會計師公會理事會成員，並於2021年12月成為會長，直到2023年12月成為上屆會長。多年來，他在向各持份者及政府反映會計界的建議及意見方面，發揮重要作用。

## 楊朗欣（會計師）

理事會會議出席率（2023年12月7日至2024年6月30日）：7/7

理事會成員	當選理事（2024年起）
現行委員會成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專業資格及考試評議會成員</li> <li>註冊核准委員會成員</li> </ul>
公司與職銜	羅兵咸永道合夥人
其他公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香港稅務學會持續進修委員會會員</li> <li>香港稅務學會國際稅務委員會會員</li> </ul>
技能與經驗	她擁有超過20年的稅務實務經驗，為眾多本地及跨國企業客戶提供服務，涵蓋製造業、房地產開發、科技及電訊業等。她多年來為客戶提供香港稅務合規及諮詢服務，包括區域企業重組、併購與收購、盡職審查、稅務審查及稅務會計等範疇。她亦領導業界推動香港稅務申報服務的數字化轉型和改進服務交付模式。

### 年內卸任的理事

鄭中正（執業資深會計師），前會長及當選理事（2011年至2023年理事會年度）；於2023年7月1日至2023年12月7日期間的理事會會議出席率：5/5。

區紀倫（會計師），當選理事（2019年至2023年理事會年度）；於2023年7月1日至2023年12月7日期間的理事會會議出席率：4/5。

陳維漢（執業資深會計師），當選理事（2021年至2023年理事會年度）；於2023年7月1日至2023年12月7日期間的理事會會議出席率：5/5。

鄭皓朗（執業會計師），當選理事（2021年至2023年理事會年度）；於2023年7月1日至2023年12月7日期間的理事會會議出席率：5/5。

黃錦沛，BBS, JP，政府委任業外理事（2017年12月1日至2023年11月30日）；於2023年7月1日至2023年11月30日期間的理事會會議出席率：2/4。

王榮熙（會計師），當選理事（2021年至2023年理事會年度）；於2023年7月1日至2023年12月7日期間的理事會會議出席率：5/5。

翁碩邦（資深會計師），當選理事（2022年至2023年理事會年度）；於2023年7月1日至2023年12月7日期間的理事會會議出席率：4/5。



## 理事會程序

理事會定期舉行會議處理會務，會議的安排包括：

- 會議由會長主持
- 除8月休會外，理事會每月舉行一次會議
- 會議的法定人數為11位理事
- 理事可親身出席、透過電話、視像通話或其他電子方式參與會議
- 理事會會議的議程會於每次會議前舉行的執行委員會會議上審議及確認
- 會議一般在舉行前首七個曆日分派第一輪理事會文件，並按需要分派第二輪
- 每次理事會會議後會編備會議紀錄，會議紀錄摘要會上載至公會網站的會員專區

行政總裁兼註冊主任作為理事會的秘書，負責確保理事會妥為遵從相關政策及程序。

## 理事會於2023/24的討論事項

於本財政年度，理事會共舉行了11次例行會議，並於2023年12月的周年大會後舉行了一次特別會議以選舉會長及副會長。每位理事的出席率可於公會網站查閱。會員亦可於公會網站的會員專區閱覽理事會會議紀錄摘要。

在各個例會上，理事會討論了以下事項：

## 策略及管治

- 策略計劃及相應行動
- 與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有關之事宜
- 與國際會計團體及持份者的聯繫工作
- 準則制訂與倡議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可持續披露準則之發展
- 人才培育工作

- 品牌推廣計劃與內地事務
- 各委員會之報告
- 委員會委任與章程
- 企業風險管理
- 理事會選舉機制
- 理事會組成的檢討

## 公會運作

- 與會計界立法會議員的季度會議
- 預算及財務規劃
- 對QP進行檢討
- 信託基金合併
- 與會員和註冊相關之事宜
- 與核數師之溝通
- 部門事務

## 委員會

理事會運作由不同監督委員會及委員會支持，並透過定期報告，確保公會管理層及相關委員會的運作符合理事會所訂下的策略與政策。各委員會會舉行實體會議，與會者亦可透過電話及視像通話方式參與會議。

委員會的提名於2023年11月進行，由會員提交意向及履歷予提名委員會作考慮。2024年1月，理事會按提名委員會的建議，委任各委員會的成員，任期為一年。

委員會的一般成員於個別委員會的任期一般以六年為限，另可擔任副主席最長三年及擔任主席最長三年。

各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公會網站查閱。

下表概列各管治相關的委員會及執行委員會的職能、已審議或決議的重大事項，以及各委員會的成員名單。

## 管治相關的委員會

### 審核委員會

於本財政年度舉行了兩次會議

**職能：**

- 財務報告：審閱財務報表初稿並提供意見，以供理事會採納。
- 內部監控：向公會提供有關財務及風險管理安排的獨立意見。
- 內部審計：監督內部審計組，該組在職能上向審計委員會匯報，在行政上則向行政總裁報告。審閱並批准年度內部審核計劃。
- 外部核數師：就委任外部核數師、建議審計費用及聘用條款提供意見。審議外部核數師提出的審計計劃、主要結果及管理函件。
- 舉報安排：對舉報安排進行獨立監督，確保安排之有效，讓員工及第三方就可能不當的行為提出疑慮。

**委員會成員：**

- 陳錦榮 (主席) (成員：2019年起)
- 羅卓堅 (成員：2022年起)
- 羅富源 (成員：2022年起)
- 吳彩玉 (成員：2019年起)
- 唐業銓 (成員：2021年起)

**已審議或決議的重大事項：**

- 審閱2023年度財務報表。
- 就公會的財務及風險安排向理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
- 審視內部審計結果及跟進管理層對審計結果之意見反饋。
- 與外部核數師進行私人會議，在沒有管理層在場下討論管理賬目及財務審計的事宜並保留意見。

### 管治委員會

於本財政年度舉行了四次會議

**職能：**

- 制訂及審議公會有關管治的政策及實務。
- 就管治相關的事宜向理事會提供建議。
- 不時檢討公會的章程及細則，以及管治架構的任何要素，確保其範圍、目的、權力及授權均明確界定及合適。

**委員會成員：**

- 江智蛟 (主席) (成員：2021年起)
- 包凱 (副主席) (成員：2022年起)
- 區景麟 (成員：2022年起)
- 陳綺華 (成員：2020年起)
- 鄭中正 (成員：2024年起)
- 蔡香君 (成員：2021年起)
- 魏偉峰 (成員：2023年起)
- 唐業銓 (成員：2019年起)

**已審議或決議的重大事項：**

- 加強年報披露。
- 加強年報中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匯報。
- 檢討各委員會及管理層轄下工作小組的運作情況。
- 對香港會計師公會委員會進行檢討。
- 檢討使用香港會計師公會標誌的相關政策。
- 編製了一本管治手冊。
- 檢討有關公司管治事宜的網站提升。
- 成立會員義工工作平台。
- 檢討委員會委任任期。

## 管治相關的委員會

### 提名委員會

**職能：**

- 監督提名公會會員或員工擔任其他會計專業相關組織的職務。
- 就委任公會委員會成員、理事會增選理事，以及提名公會會員或員工擔任海外會計專業相關組織職位的事宜，向理事會提供建議。

**已審議或決議的重大事項：**

- 省覽理事會成員名單及考慮增選理事的需要。
- 審議2024年度委員會成員建議名單。
- 審議公會代表出任其他本港及海外組織職位的提名。

**於本財政年度舉行了一次會議**

(省覽及審議事宜主要透過電子郵件及按需要而進行)

**委員會成員：**

- 梁思傑 (主席) (成員：2022年起)
- 歐振興 (成員：2022年起)
- 陳詠新 (當然成員)
- 蔡香君 (成員：2024年起)
- 羅卓堅 (成員：2024年起)
- 吳彩玉 (成員：2021年起)

### 薪酬委員會

**職能：**

- 檢討公會的人力資源政策並向理事會提供意見。
- 就員工職級及薪酬架構、薪金水平、年度薪酬調整、員工表現花紅及其他聘用條款及條件向理事會提供建議。

**已審議或決議的重大事項：**

- 就2024年7月1日年度薪酬檢討及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花紅提供建議，供理事會考慮。

**於本財政年度舉行了兩次會議**

**委員會成員：**

- 陳錦榮 (主席) (成員：2016年起)
- 黃錦沛 (副主席) (成員：2018年起)
- 梁思傑 (成員：2024年起)
- 廖國泰 (成員：2020年起)
- 唐業銓 (成員：2020年起)

## 執行委員會

### 執行委員會

**職能：**

- 為行政總裁商討重要議題的主要渠道。
- 支持及協助行政總裁達成公會的策略及運作目標，並監督公會的事務及運作管理，以按理事會所訂政策及方針進行。
- 討論策略目標之實行和審批重大營運決策。
- 支援理事會的運作，確認理事會文件及會議議程。
- 成員包括會長及兩位副會長，確保與理事會有效聯繫及協調。

**已審議或決議的重大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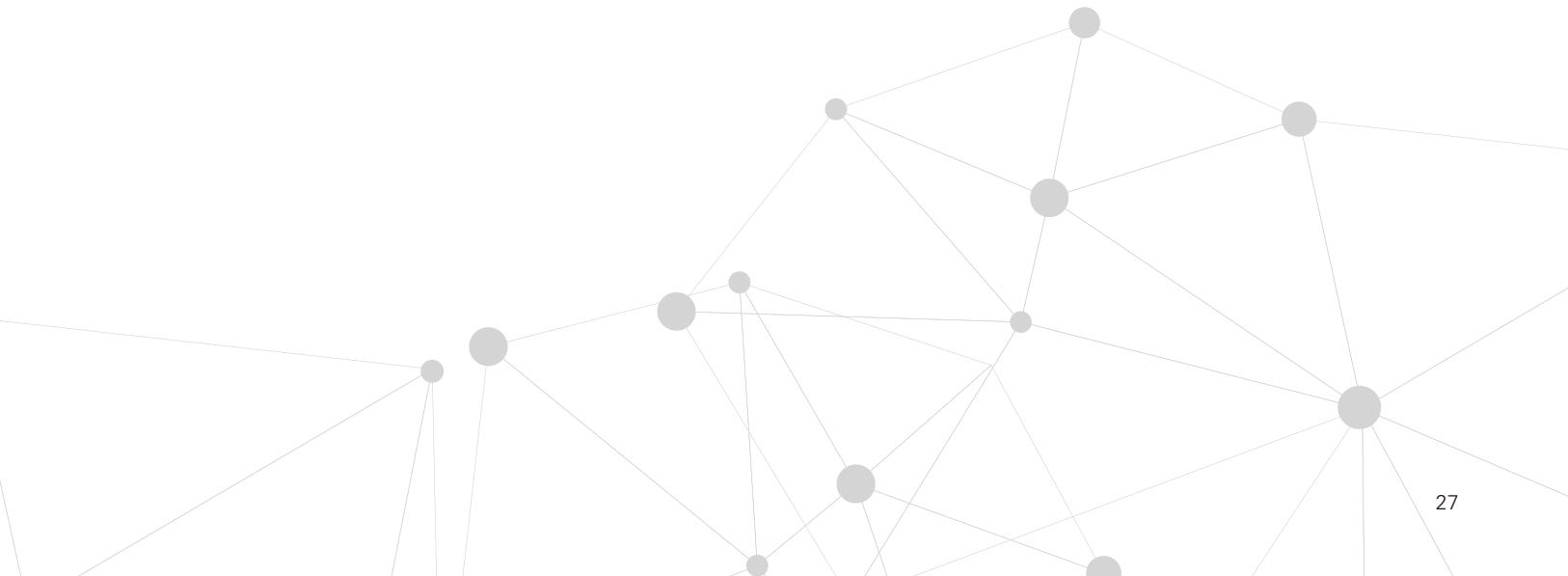
除每月審議理事會會議程文件及公會各部門的定期運作報告外，執行委員會亦討論了以下事項：

- 財務預算及表現。
- 策略計劃及其進展。
- 人力資源及運作。
- 會員服務及協作
- 大型活動及措施。
- 持續專業進修(CPD)提供安排及QP活動。
- 準則及會計行業發展。
- 企業風險評估及緩解措施。

於本財政年度舉行了 **11** 次會議

**委員會成員：**

- 行政總裁（主席）
- 總監
- 企業傳訊部總監
- 教育及培訓部總監
- 會籍事務部總監
- 財務及行政部主管
- 法律部主管
- 會員協作部主管
- 會長、兩位副會長（當然成員）



## 其他委員會、顧問小組及專責小組

理事會亦任命其他委員會、顧問小組及專責小組，處理多個專項事務及職務，以支援理事會職責及履行職能。公會有超過400名會員及超過100名非會員參與各委員會、顧問小組及專責小組的工作。有關委員會的詳情，包括組成及職責，可於公會網站查閱。

委員會及顧問小組	主席
紀律小組 (B)	-
專業資格及考試評議會	湯志超
註冊核准委員會	歐振興
審計與鑒證準則委員會	Hebditch, Paul Donald
推廣及傳訊委員會	羅卓堅
企業財務委員會	吳文強
專業操守委員會	Xuereb, Mary
財務報告準則委員會	Stevenson, James Gary
粵港澳大灣區委員會	呂志宏
商界專業會計師委員會	陳定邦
專業進修委員會	潘宏烽
重整及破產管理專項學會執行委員會	周偉成
中小型執業所委員會	黃俊碩
康樂體育委員會	鄒晉昇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張立君
稅務師會執行委員會	陳嘉華
青年匯委員會	黃洛鋒

## 公會的管理

### 會長與行政總裁兼註冊主任的角色

會長與行政總裁兼註冊主任為公會擔當不同角色。會長於周年大會後由理事選出，任期為一年，擔任理事會主席並為公會對外媒體的代言人。

行政總裁兼註冊主任由理事會委任，擔當理事會的秘書，並負責管理公會的運作及員工，同時擔任香港會計師註冊主任的監管職能。

### 公會管理層

行政總裁與六位總監，共同管理162名員工。公會管理層的詳情，請參閱第七章「公會財務及運作」。

## 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系統

為有效實踐最佳管治及管理實務，加強內部監控，確保及時發現、評估及管理公會風險是不可或缺的一環。下圖是公會的風險管理架構。

為維持公會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完備及行之有效，管理層制訂了政策及程序，確保採購、付款及合約均經過適當審閱及批核，資產及數據得到保護，而且一切公會紀錄資料均完整及真實無誤。管理層有定期會議審視運作狀況，並更新政策及程序、監控及匯報措施，以確保符合相關準則、法例及法規，達致穩健的機構管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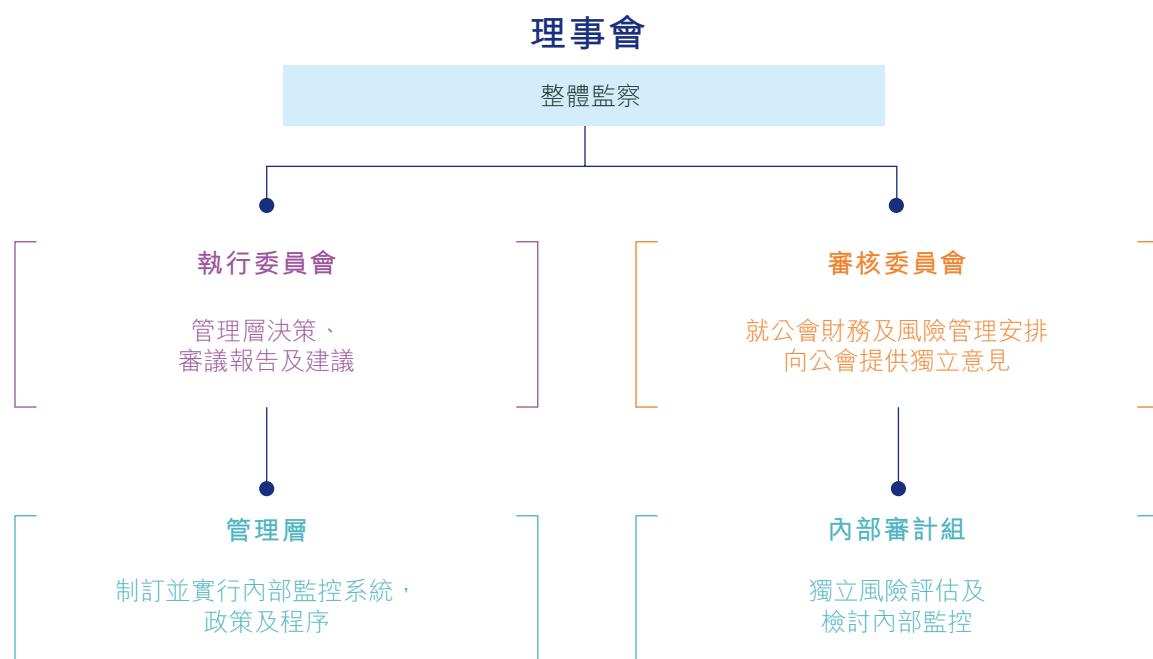
審核委員會由理事會委任，協助理事會履行對財務匯報及內部

監控的管治及監督責任。審核委員會就公會的內部監控系統以及相關財務和風險管理安排，向公會提供獨立意見。委員會亦考慮內部審計組進行的內部風險評估，以釐訂年度審計計劃的重點。此可確保內部審計組能持續檢討監控措施。

審核委員會由理事會委任，協助理事會履行對財務匯報及內部監控的管治及監督責任。審核委員會就公會的內部監控系統以及相關財務和風險管理安排，向公會提供獨立意見。委員會亦考慮內部審計組進行的內部風險評估，以釐訂年度審計計劃的重點。此可確保內部審計組能持續檢討監控措施。

公會設有舉報政策，提供了獨立報告渠道讓員工及其他人士在保密情況下反映可能不當的行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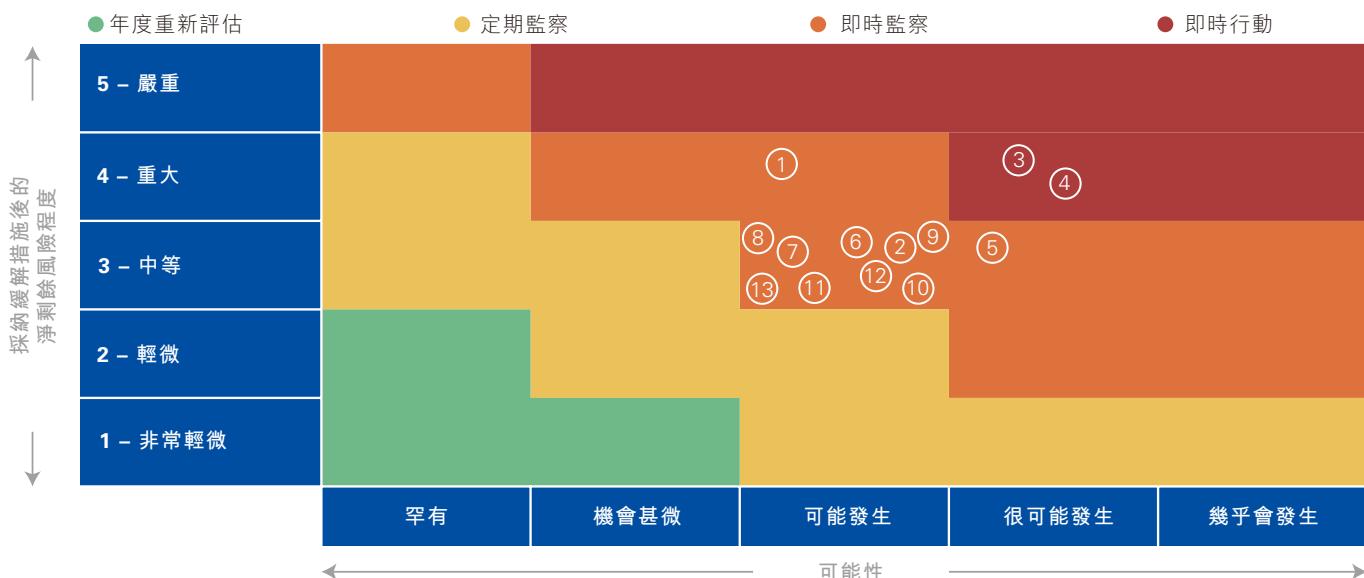
## 風險管理架構



## 企業風險

公會致力透過審慎規劃、有效管理及適當的應對策略，積極減輕機構所面對的風險。公會識別可能影響達到策略目標的風險，並按其嚴重性及可能性作評估及排序。以下風險熱度分佈圖及第31至33頁的表格列示，詳細說明了公會目前面對的主要風險。

### 風險熱度分佈圖



### 主要風險

- 1 無法成功履行公會的法定職能。
- 2 公會未能調整及改變業務模式，以應對負面的經濟和財務環境。
- 3 無法吸引合適人才加入會計行業。
- 4 無法吸引學生報讀 QP。
- 5 無法保持專業資格後再持續進修課程的相關性。
- 6 未能吸引或留聘合適人才擔任公會委員會成員或員工。
- 7 無法為日常運作及數據保安提供安全及可靠的網絡環境。
- 8 無法維持公會（及會計業）的正面形象及／或受到負面報道／新聞影響。
- 9 無法切實滿足會員的各種需求。
- 10 無法處理因不可控制的環境因素，如疫情或氣候變化而帶來的影響。
- 11 無法維持適當的企業管治框架。
- 12 未能向本地主要持份者推廣準則制訂的價值。
- 13 未能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淨剩餘 風險程度	可能性
重大	可能發生
中等	可能發生
重大	很可能發生
重大	很可能發生
中等	很可能發生
中等	可能發生

### 風險程度

- |          | 說明                    |
|----------|-----------------------|
| 5 – 嚴重   | 令所列目標無法達到。            |
| 4 – 重大   | 令所列目標遠低於可接受水平。        |
| 3 – 中等   | 令所列目標低於預期但高於最低可接受水平。  |
| 2 – 輕微   | 令所列目標低於預期但遠高於最低可接受水平。 |
| 1 – 非常輕微 | 對實現目標影響微乎其微。          |

## 主要企業風險

主要風險	類別	風險影響	緩解措施	淨剩餘 風險程度 (可能性)
1. 無法成功履行公會的法定職能。	法定角色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公會必須履行包括準則制訂、專業考試、會計師註冊及提供專業資格後之再持續進修等法定職責，同時符合大眾利益及持份者期望，以免公會的未來地位受損。</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檢視及調整策略計劃及行動計劃，以繼續履行公會的法定角色及職能，並保持對會員及持份者所提供的優質服務及價值。</li> <li>- 確保業務運作及資源的有效管理，以履行公會的角色及職能。</li> <li>- 維護公會的獨立決策角色，並保有合適流程以促進有效營運。</li> </ul>	重大 (可能發生)
2. 公會未能調整及改變業務模式，以應對負面的經濟和財務環境。	主要營運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由於會員人數進一步下降和學生意數萎縮而引致潛在大量收入損失及一般基金耗盡，這或會對公會為會員提供現有或更優質服務或支援的長遠能力產生深遠影響。</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重新調整策略性措施，為經監管改革後的公會建立和執行可持續性的商業模式。</li> <li>- 透過恰當的成本控制措施，持續加強對公會財務狀況的警覺性。</li> <li>- 設立健全的預算審批流程和財務規劃分析，以確保公會的持續財務可行性。</li> <li>- 透過成本最佳化措施、檢討收費結構和開拓新收入來源，以改善主要業務項目表現。</li> <li>- 善用先進科技來持續簡化流程及提升營運效率。</li> </ul>	中等 (可能發生)
3. 無法吸引合適人才加入會計行業。	策略性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會計師專業資歷的優勢會被其他資歷或專業逐步削弱及邊緣化。</li> <li>- 會計專業失去吸納優秀人才的優勢。</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推廣會計師的價值主張。</li> <li>- 向會員及公眾推廣會計師和會計行業的身份與地位。</li> <li>- 持續聯繫不同持份者，以推廣擁有會計師資歷的不同事業發展途徑。</li> <li>- 評估經優化後的宣傳策略之成效性。</li> </ul>	重大 (很可能發生)

主要風險	類別	風險影響	緩解措施	淨剩餘 風險程度 (可能性)
4. 無法吸引學生報讀 QP。	策略性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報讀人數持續下降，引致學生人數萎縮及報考人數隨之減少，這將影響 QP 的財務可行性。</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提供更為靈活及更多不同途徑，以吸引非修讀會計的本科生及副學位畢業生參加會計師資歷考核程序。</li> <li>- 對會計師能力框架及資歷考核程序定期檢討。</li> <li>- 維持國際認受性。</li> <li>- 設立中期課程完成證書，以改善 QP 學生的就業能力。</li> <li>- 為各個 QP 單元採用經優化的考試模式。</li> <li>- 增加累積實務工作經驗的靈活性。</li> <li>- 進一步增加支援，並使用具資訊性的訊息進行持續溝通。</li> <li>- 評估經優化後的推廣活動之成效性。</li> </ul>	重大 (很可能發生)
5. 無法保持專業資格後再持續進修課程的相關性。	策略性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若公會未能向會員展現專業發展之價值或就重大議題提供適當培訓，公會有可能失去現有地位，並面對報讀 CPD 課程和會員數目下跌的結果。</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加強專業發展策略，以有效地支援事業發展。</li> <li>- 定期評估會員的培訓需要，並找出培訓課程的現有缺失以作改善。</li> <li>- 繼續就熱門議題為會員提升技能，並且同時增加會員的視野和人際交流的機會。</li> <li>- 提升會員的學習體驗，並進行更具針對性的溝通，更有效地與會員交流接觸。</li> </ul>	中等 (很可能發生)
6. 未能吸引或留聘合適人才擔任公會委員會成員或員工。	主要營運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對公會實施策略和服務質素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持續檢視提名程序，確保任命機制的穩健性和透明度，吸引高質素和多元化的會員參與。</li> <li>- 推行委員會績效反饋機制，以及成立義務工作平台，全年度接納提名參與。</li> <li>- 宣揚公會在維護會計行業的核心價值和公眾服務精神方面的角色和貢獻。</li> <li>- 培育內部人才，並透過各種福祉計劃推行參與文化。</li> <li>- 檢視公司架構和人力資源政策，考慮相關的工作安排，並提升對新員工的入職培訓。</li> </ul>	中等 (可能發生)

主要風險	類別	風險影響	緩解措施	淨剩餘 風險程度 (可能性)
7. 無法為日常運作及數據保安提供安全及可靠的網絡環境。	主要營運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網絡保安不足或會導致重大系統故障及個人敏感資料外洩，從而嚴重打擊公會的聲譽及外界對公會的信心。</li> <li>– 具有違反相關私隱法例與法規的可能性。</li> <li>– 財務損失風險。</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為進一步驗證及加強公會的資料管治架構持續努力。</li> <li>– 進行內部審計程序，以監察資料保護安全政策及程序的遵守情況。</li> <li>– 透過部門代表協助，與員工分享有關資訊，提高他們的安全意識。</li> <li>– 制訂匯報架構和機制，以管理和回應有關資料外洩或事件。</li> <li>– 聘用第三方專家定期檢視公會網絡及應用程式的保安情況，進行漏洞掃描並就重大威脅向管理層提供建議。</li> <li>– 購買網絡責任保險。</li> <li>– 透過設立安全監控中心，持續加快及強化數碼保安管理水平及相關技術設施。</li> <li>– 確保定期嚴格測試災難復原計劃。</li> </ul>	中等 (可能發生)
8. 無法維持公會（及會計業）的正面形象及／或受到負面報道／新聞影響。	聲譽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聲譽及形象危機。</li> <li>– 不利的新聞／報道及負面社會情緒。</li> <li>– 反對觀點令會計專業形象蒙上陰影。</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由指定委員會負責監督公會的推廣及傳訊策略，以進行有效溝通及推廣公會推動會計行業發展的主要職責，以及會計行業對社會所作出的重要貢獻。</li> <li>– 對主要持份者關係給予適度的關注，並與持份者和具有影響力之人士保持良好溝通，以建立積極關係。</li> <li>– 持續每天密切監察新聞／社交媒體，並採取適時及有效的危機管理措施。</li> </ul>	中等 (可能發生)
9. 無法切實滿足會員的各種需求。	策略性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削弱公會的可持續發展能力。</li> <li>– 由於識別廣大會員各種多元化需求的工作具有相當複雜性，這或令會員對公會的期望落差不斷擴大。</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需要制訂全面的會員價值主張和參與框架，以確保重點關注焦點及其關聯性。</li> <li>– 制訂相關計劃和措施，以配合會員的需求及支援其專業和個人的培訓與發展。</li> <li>– 透過各種不同社交活動，加強知識分享、加強會員之間的聯繫，以及提升相關福祉。</li> <li>– 持續為會員及會計行業探尋新的發展機遇，並提供支援以促進相關學習與發展。</li> </ul>	中等 (可能發生)

主要風險	類別	風險影響	緩解措施	淨剩餘 風險程度 (可能性)
10. 無法處理因不可控制的環境因素，如疫情或氣候變化而帶來的影響。	主要營運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由於不可控的外在因素帶來的不利影響，或會影響公會運作。員工及會員人身安全，或因身處公會會址及其他正使用的場所而面臨風險。</li> <li>– 公會或可能面對因應政府政策上的改變或監管要求收緊所帶來的過渡性風險。</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密切監察具破壞性的外部因素及進行影響分析。</li> <li>– 定期檢討持續營運計劃、企業風險及緩解策略。</li> <li>– 採取可持續措施以緩解氣候變化所帶來的實際風險。</li> <li>– 透過改善資源效益來減低營運成本。</li> <li>– 定期檢討政策發展及公會的環保措施，並為採取可持續實務而制訂相關策略。</li> </ul>	中等 (可能發生)
11. 無法維持適當的企業管治框架。	策略性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公會無法有效履行其法定職責及職能，或失去業界代表之權威地位。</li> <li>– 對公會及業界的專業形象及聲譽構成負面影響。</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持續監察及檢討公會管治實務及資料披露。</li> <li>– 改善內、外部溝通，以提升透明度及共識。</li> <li>– 針對各項事宜成效進行定期檢討，例如公會委員會架構及運作、委員會委任及管理政策、企業管治及 ESG 匯報之事宜等。</li> </ul>	中等 (可能發生)
12. 未能向本地主要持份者推廣準則制訂的價值。	法定角色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公會的國際地位被日漸淡化。</li> <li>– 公會在準則制訂方面，作為代表香港的國際地位可能會有所改變。</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推廣國際準則制訂之成果所產生的正面影響。</li> <li>– 承擔協助本地持份者實施和採用相關準則的工作。</li> </ul>	中等 (可能發生)
13. 未能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主要營運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違反相關法律及法規或會為公會帶來財務及聲譽風險。</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審視相關外部法律及法規，以確保符合規定。</li> <li>– 已擬訂組織政策，以提供指引及提高意識。</li> <li>– 就違規情況制訂匯報程序。</li> </ul>	中等 (可能發生)

## 會員及專業資格



培育下一代的會計師是公會的主要職責，保持其專業資格課程(QP)的尊崇地位乃是我們的首要任務。這份致力付出的精神確保QP一直獲得全球推崇，並持續培育出高質素的會計師。報讀QP能有助學生在事業生涯中邁向成功，不論在會計業內外的範疇均能提供非凡的事業發展和個人成長的機會。

圖為2024年QP獎學金得主及應屆大學畢業生黃諾謙。儘管他才剛剛踏上QP旅程，但他早於2018年12月已參加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商業教育學會「企會財模擬考試」，展開他與公會之間的聯繫。

於 2024年6月30日，公會會員人數由去年的47,519增至47,724，其中5,837名為資深會員。男性及女性會員的分佈與去年相若；女性會員人數略為增長，佔整體會員51%。

### QP學生

於2024年6月30日，公會共有11,528名專業資格課程 (QP) 註冊學生。本年度報考QP單元及最高級別課程的人數逾23,300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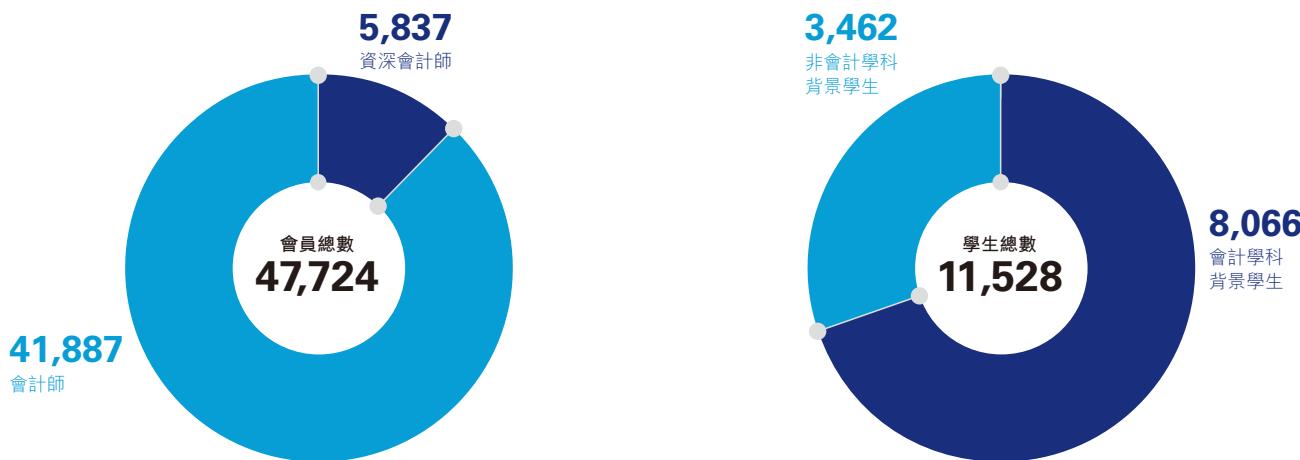
為協助QP學生準備應試，公會舉辦了多個網上講座，解答學

生的常見問題，幫助他們提升考試技巧。我們亦為學生提供專業級別單元的熱門課題和最新相關市場知識，以助學生做好準備。為加深學生對熱門課題的認知，公會與多個知名課程提供者合作，推出多個精讀班。此外，我們為最高級別課程的QP學生提供了額外學習支援，重點協助學生將專業知識、技能及工作經驗融會貫通。

2023年12月及2024年6月合共有965名畢業生。QP課程自1999年推出以來的畢業生增至28,161人。截至2024年6月30日，共有71個公會認可的本港、內地及海外高等院校課程，包括65個會計課程和六個商科課程。

## 公會統計數字

(截至2024年6月)



## 實務經驗框架

實務經驗是QP課程的重要組成部分，確保學生可透過職場實習累積實戰經驗，日後成為出色會計師。於2024年6月30日，公會約有1,310名僱主及1,030名監督登記成為認可僱主或認可監督，與公會攜手共同培訓未來會計師。

公會自2008年推行認可僱主／監督提升計劃，為認可僱主及認可監督提供直接支援。於本年度內，公會探訪了58名認可僱主及認可監督，累積探訪總數達到598名。

為確保會員清楚了解實務經驗要求，公會繼續向認可僱主、認可監督及QP學生提供一系列輔助材料，包括輔助手冊、學習影片、網上系統用戶指南及過渡安排。

## 與GAA旗下成員組織續簽專業資格互認協議

公會與全球會計聯盟（GAA）旗下成員組織及其他會計組織簽署了相互認可協議，促進合資格會員在全球的資格流動性。2023年，經GAA的同行評審，公會的QP課程獲確認符合GAA能力框架，並能夠持續培訓出合資格的專業會計師，以應對當前及未來市場需求。

## 會員人數(截至每年6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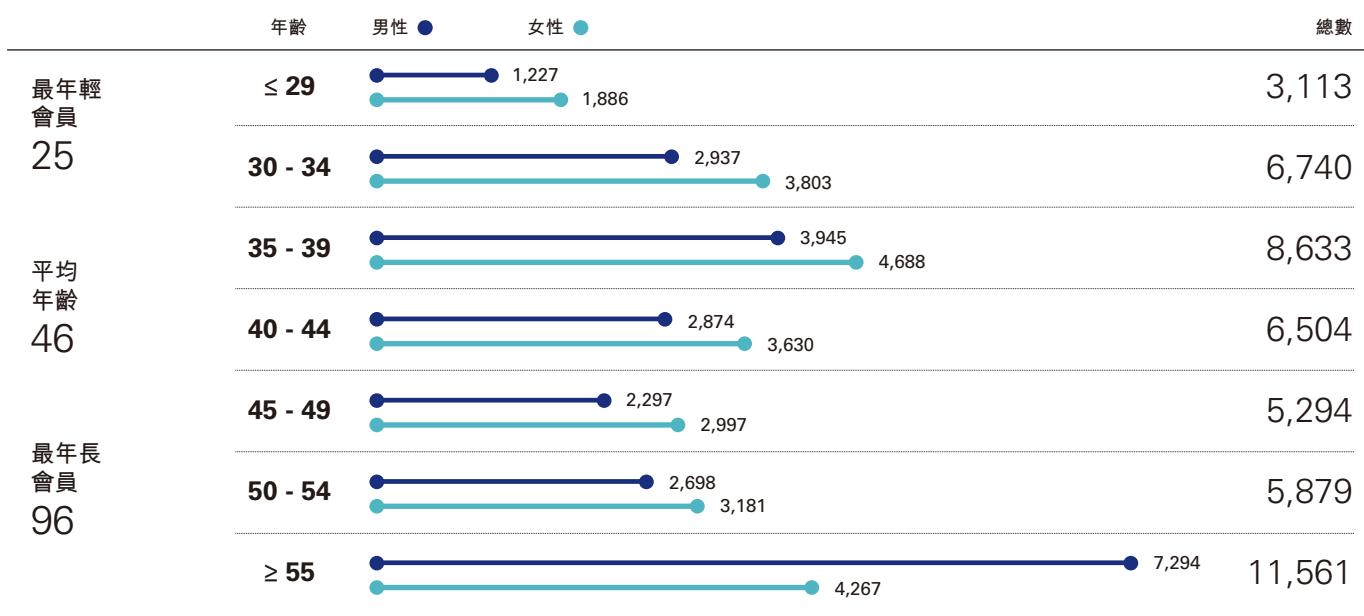
	男性	女性	總數
2024	23,272	24,452	47,724
2023	23,259	24,260	47,519
2022	23,101	23,846	46,947
2021	22,955	23,550	46,505
2020	22,763	23,236	45,999

## 學生人數(截至每年6月30日)

	男性	女性	總數
2024	4,595	6,933	11,528
2023	4,688	6,883	11,571
2022	5,708	8,099	13,807
2021	7,048	9,773	16,821
2020	7,116	9,931	17,0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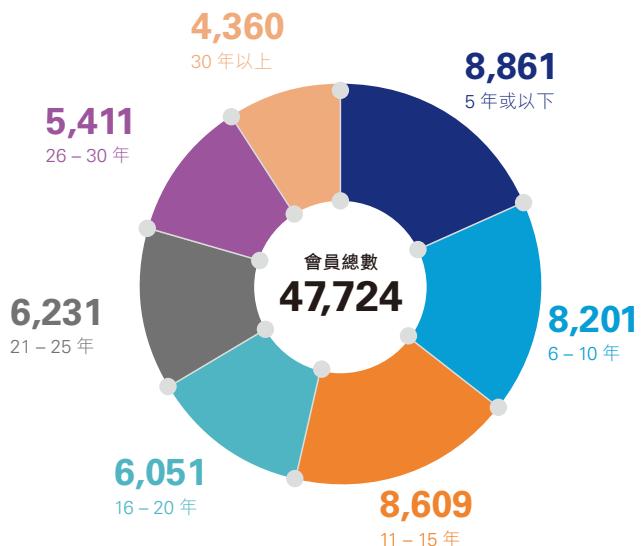
## 會員年齡及男女比例分佈

(截至2024年6月)



## 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年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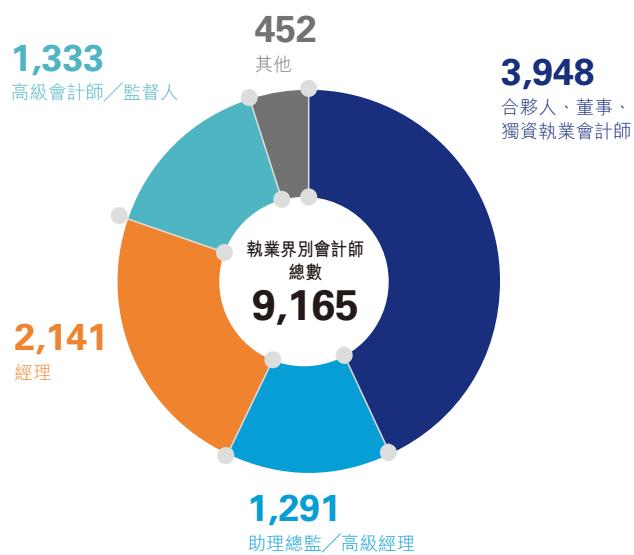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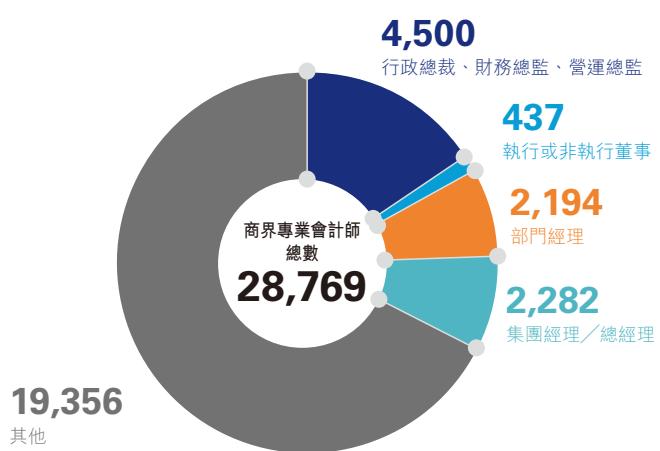
(截至2024年6月30日)



因此，公會於2023年11月與多個相關GAA成員組織簽署延續專業資格互認協議。有關組織包括澳洲及紐西蘭特許會計師公會(CA ANZ)、愛爾蘭特許會計師協會(CAI)、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公會(ICAEW)、蘇格蘭特許會計師協會(ICAS)以及南非特許會計師協會(SAICA)。

在續簽協議的工作接近完成之際，GAA成員組織加拿大特許專業會計師協會(CPA Canada)宣布正在檢視其自身組織架構。因此，相關各方正在評估CPA Canada與其他GAA成員組織之間落實專業資格互認協議所需的條文。於本報告發佈之時，公會已積極參與有關討論，並繼續監督有關情況，以保障會員的利益。而公會與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CIMA)的相互考試試卷豁免安排之先前協議於2024年6月30日期限屆滿後，已於2024年7月續簽了為期五年之協議。

## 會員擔任領袖角色



資料來源：以截至2024年6月會員普查中，28,769名商界專業會計師及9,165名執業界別會計師的回覆數字計算



在職指導對會計專業人士而言是成功關鍵，可為其提供指引、支持與知識傳承。這亦同時有助於導師與學員應對會計中出現的複雜情況、達成事業目標，以及加強社群之間的聯繫。今年是香港會計師公會師友計劃成立十周年，該計劃已配對了近1,900對師友，促進他們的持續成長、學習與事業發展。

何庭謙（圖左）和其導師藍逸思（圖右）透過其師友關係建立了深厚的友誼。他們在計劃完結後仍繼續在彼此的職業路途上相互啟發與扶持。

公 會致力提供不同持續專業進修(CPD)活動及課程，以助會員提升技術知識及專業技能。

## 持續專業進修

在本財政年度，公會舉辦了合共127場網上研討會（包括25個合辦課程）、379個網上學習課程（包括152個合辦課程）及73個面授活動（包括15個合辦課程），共有逾100,000人次參加，付費參加者較去年增長7%。

公會致力確保會計及財務匯報、審計及鑒證、職業道德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ESG)、數碼化、軟技能及估值等培訓課程與時並進，內容緊貼行情及涵蓋熱門題材。於2023年10月，公會全新推出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培訓課程，以協助相關會員達成新的CPD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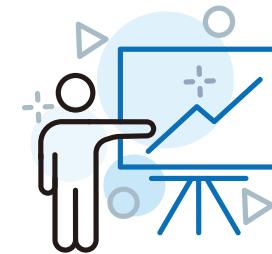
公會亦於本年度內推出三項新課程，分別為「Free Plus Paid」系列－技術培訓、數碼化系列以及數據安全系列。「Free Plus Paid」系列－技術培訓乃為鼓勵會員參與有關應對會計及財務匯報局在其查察結果中所發現的常見缺失而設立的培訓課程，吸引逾2,000人次參加。

年內，公會在香港特區政府的支持下，推出了五個獲「綠色和可持續金融培訓先導計劃」批核的ESG工作坊。參加者最高可獲發還80%的費用，這有助公會協助會員培養可持續發展知識和技能。

公會持續致力為會員提供更多CPD活動名額，同時確保活動質素，而當中亦包括免費活動名額，以減輕會員的財務負擔。

為了肯定會員的投入參與及貢獻，公會於2023年首次推出續會獎勵計劃，為符合若干條件的會員提供福利。聽取會員的意見和建議後，公會於2024年提出升級並再次推出該計劃。在新計劃下，會員可在延長了的報名期內，更靈活地選擇不同的學習課程，並在更長的課程有效期內觀看學習內容。年內，公會在該計劃下提供合共32個課程供會員報讀，內容涵蓋11種會計專業技能。逾10,000名會員在該計劃中兌換約共20,000個課時，分別增加了37%和52%。

為提升會員的整體學習體驗，公會推行了一個全新的學習管理系統，並升級了CPD記錄保存平台。無論是公會活動還是其他活動，均能自動生成出席證書，讓參加者毋須自行申報出席率。這些改進為會員提供了一個方便且全面的平臺，以便掌控CPD的完成進度，確保會員享有無縫且高效的學習旅程。



續會獎勵計劃2024：

**>10,000**名會員(+37%)

兌換了

**~20,000**個課時(+52%)

## 技術培訓

為了支援會員應用專業準則，公會舉辦了多個相關的CPD活動。公會於2023年第四季度以網上形式舉行周年會計研討會及周年審計研討會，分別吸引833及684人次參加。

## 完備培訓

公會透過自設專項培訓課程、與其他機構合辦的課程，以及破產重整及稅務專項資格，推動會員提升專項技能。

破產重整預備班（一）及（二）分別於2023年10月及2024年5月完結，吸引了66人及42人報讀。破產重整專項文憑課程（單元A）於2023年7月至12月舉行，共有33人報讀。至今，課程已累積429名畢業生。

為提升學習成果及成本管理效益，公會於2023年及2024年分別推出新版商業估值課程、財務總管課程，以及中國稅務專業文憑及香港稅務專業文憑。公會亦於2024年5月推出高級香港稅務課程，共有22名學生報讀。

法證興趣小組管理委員會推出了一個專為擁有不同背景的會員而設的法證會計基礎課程，並獲得政府專業服務協進支援計劃為期三年的資助。最後一個課程於2023年9月舉行，課程內容

概要已刊載於公會網站。整體而言，截至三年資助期結束，六屆課程的學員人數約達600人。法證興趣小組管理委員會正在考慮於未來定期舉辦相關培訓課程，以繼續善用已開發的平台。

公會繼續與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合作，為公會會員提供全球特許管理會計師(CGMA)課程，讓循QP考獲資格的會員報讀獲取CGMA資格。自2019年1月首次推出以來，課程已開辦了21輪。公會亦繼續與內部審計師協會(IIA)合作舉辦註冊內部審計師(CIA)挑戰考試。該考試為公會會員提供快捷途徑考取CIA資格。這項公會與IIA的合作始於2019年。

### 專項學會、委員會及專項興趣小組

除了完備培訓之外，公會亦為會員提供切合其事業所需的其他形式之專項培訓及支援。

### 專項學會

公會設有兩個專項學會，分別是重整及破產管理專項學會以及稅務師會，在倡議及其他工作以外，還提供技術培訓和支援，包括編製專題通訊。學會成員亦會支援公會上述專項培訓課程。於本財政年度末，重整及破產管理專項學會的成員人數約為430人，而稅務師會則有逾900人。

年內，重整及破產管理專項學會舉辦了約10項活動；而稅務師會則舉辦了超過20項活動，包括兩項大型旗艦活動，即分別於2023年7月及2024年6月舉行的香港稅務研討會及內地稅務研討會。香港稅務研討會以網上會議形式舉行，共有逾650名參與者，而內地稅務研討會則恢復至實體形式並於公會培訓中心舉行，共有170名參與者。兩場稅務研討會均設有嘉賓演講及專題小組討論環節，內容涵蓋各類熱門稅務話題，包括：(i)外地收入豁免徵稅機制及稅基侵蝕及利潤轉移2.0方案及(ii)大灣區的融合以及國際稅務發展的影響。公會亦製作了稅務研討會的網上版本，供會員在研討會日起12個月內報名重溫。

2023年11月，重整及破產管理專項學會於香港會舉行年度聯誼酒會，有逾160人出席，包括政府官員、監管機構代表、其他嘉賓及學會成員。破產管理署署長Phyllis McKenna擔任酒會主禮嘉賓，並就經營失敗及其在經濟周期中發揮的作用發表演講。

### 委員會

除了專項學會外，公會亦為三類會員設立委員會。

### 青年匯委員會

公會「師友計劃」於2024年慶祝成立十周年。於2024-25年度，該計劃共配對逾140對師友。2024-25年度計劃的開幕典禮及培

訓環節於2024年4月舉行，此活動亦為2023-24年度計劃的結業典禮。此外，公會亦於2024年5月及6月舉辦兩場專為師友而設的網上直播研討會，以進一步支援各位師友。

公會亦於2023年11月舉行以「探索下一個前沿：香港年輕會計師擁抱人工智能和環境、社會及管治」為主題的青年匯委員會虛擬會議，多名年青及資深講者向超過250名出席的年輕會計師分享灼見和經驗，提供有關最新行業趨勢的獨到見解。

為促進公會與年青會員之間的溝通，我們於2024年為年青會員設立了Instagram帳戶。

34名年青會員於2023年參加了第一及二期的香港青年會計師高端研修班，主題為「數字經濟與會計科技」。

公會亦舉辦了多個休閒和本地參觀活動，共吸引逾100人次報名參加。活動包括再造紙製作體驗工作坊、室內釣蝦、桌上遊戲聚會、流體熊體驗工作坊，以及參觀OSL數字證券有限公司及星島新聞集團。公會舉辦了四場職業洞察系列的網上研討會，由年青會計師分享他們在不同行業或職業崗位的事業發展經歷，共吸引逾1,200人次參加。

年內，公會亦與其他專業團體合辦跨專業室內戰爭遊戲及聖誕派對。





### 中小型執業所委員會

中小型執業所周年研討會於2023年11月下旬舉行，主題為「準備充足的優勢：解鎖機遇，克服挑戰」。研討會內容涵蓋影響中小型執業所的關鍵議題的最新發展，包括監管、技術及事務所管理等方面。實時研討會及其網上存檔版本合共吸引逾950人次參加或觀看。

公會連續第六年為中小型執業所舉辦關於事務所管理系列的培訓，包括於2023年9月至12月共舉辦了三場實時網上研討會，內容涵蓋網絡安全、家庭辦公室服務，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應用問題。上述網上研討會及其網上存檔版本合共吸引逾420人次參加或觀看。

在經提升的會員互助計劃下，公會定期舉辦分享會，鼓勵中小型執業所交流經驗。在2023年舉行的兩場分享會，主題為反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和電子報稅，以及取消強積金計劃長期服務金對沖機制。來自本地中小型執業所的講者透過會員互助查詢平台，於上述實時分享會中分享了專業見解，並解答了相關問題。

2023年12月，公會發佈了一份題為《駕馭科技浪潮：有關香港中小型執業會計師事務所採用科技的情況之研究》的思維領導報告，繼續推動會計專業數碼化轉型。報告匯集了公會與11家中小型執業所和五家科技供應商之訪談成果，總結了執業所在科技應用方面的心得。出版報告的目的是為中小型執業所提供的實用指引，助其策略性地運用科技，從而獲得競爭優勢並應對風險。

為支持中小型執業所應用科技，促進會計業數碼轉型，公會繼續為會員爭取多項有關審計、會計及事務所管理的軟件及相關技術服務折扣優惠。

本財政年度，公會擴展了商界體驗學習計劃的學習內容，新增工作觀摩環節，使學生有機會接觸和了解專業會計師的日常工作。計劃已踏入第二屆，目標仍然是幫助中小型執業所搭建人才階梯，滿足行業的人才需求，以及為主修會計及商科本科生提供系統化的培訓機會，從而鍛鍊商業頭腦、汲取實際工作經驗，以提拔和栽培會計專業的未來人才。

於2024年年度計劃中，學生除了前往參與計劃的執業會計師事務所實習之外，亦於2024年5月參加了由公會舉辦、為期兩天的培訓工作坊。新版計劃反應熱烈，吸引逾260名學生及55間中小型執業所報名；最終有逾50名學生及40間中小型執業所參與計劃。

### 商界專業會計師委員會

本年度，公會推出了全新活動系列「PAIB Live AMA（你問我答）」，為商界專業會計師提供一個平台，讓他們就關注的議題交流意見。年內共舉辦了四場活動，邀請了來自餐飲、建築、投資銀行及文化發展等不同行業的高層管理人員分享其經驗，合計共有近700人次參與。

### 專項興趣小組

為照顧從事各行各業的會員，公會設有多個專項興趣小組，包括企業財務興趣小組、金融服務興趣小組、法證會計興趣小組、資訊、通訊及科技興趣小組、內地業務關注組，以及房地產、基建及建造業興趣小組。

上述興趣小組於本財政年度合共舉辦了各種不同的專項培訓及聯誼活動，共吸引逾500人次參加。

### 會員活動

於過去年度，公會繼續以網上及實體形式籌辦各類會員活動，以及體育、康樂及聯誼活動。

### 公會活動

於2023年9月22日，公會聯同香港會計諮詢專家協會、香港上市公司審核師協會、香港商界會計師協會及香港華人會計師公會合辦慶祝74周年國慶晚會。連同政府官員、學術界、公共和專業機構、協辦機構、支持機構、贊助商的代表、理事會成員及管理層在內，是次活動約有480名嘉賓出席。公會在活動當

日亦於《文匯報》及《香港經濟日報》刊登收錄香港特區政府行政長官、政務司司長、財政司司長、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以及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長賀詞的慶祝特刊。

公會於2023年12月4日舉辦50周年慶祝晚宴，回顧會計行業過去半世紀的成就。晚宴以「『會』迎金禧、『計』出新程」為主題，約有500名會員及嘉賓出席。香港特區政府行政長官李家超擔任主禮嘉賓。晚宴上，公會亦向在1973年成為首批註冊會計師的長期會員作出特別嘉許，表彰他們對業界的貢獻。

公會新春酒會於2024年2月23日舉行，連同來自香港特區政府及中央政府、商界及監管機構的代表、公會理事會及委員會成員在內，有逾250名嘉賓齊聚一堂，共同慶祝龍年，並向全體理事會成員、委員會成員和興趣小組召集人致謝。

公會於2024年4月及5月舉辦了兩個聯誼午餐會，旨在加強公會與會員的聯繫，促進公會領導團隊與會員之間的面對面交流。逾70名會員出席了活動。

## 體育及比賽活動

由康樂體育委員會籌辦的年度體育及康樂晚會自2019年起停辦，於2023年8月25日恢復舉行。與往年一樣，15個體育及康樂興趣小組籌辦了各項講座、興趣班、體育聯賽、訓練班及聚會等活動。2024年4月20日，委員會為全體會員舉辦了一場燒烤聚會，鼓勵會員踴躍參與公會活動，以及支持會員實現工作與生活的平衡。

公會與廣州註冊會計師協會及深圳市註冊會計師協會於2023年12月17日在香港合辦了年度跨境運動比賽。賽事當日以羽毛球

和乒乓球項目進行了激烈比賽，並在當天舉行的晚宴暨頒獎典禮中圓滿結束。

2024年2月，公會聯同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華人會計師公會合辦了年度「會計繽紛跑」活動。此活動為三個受惠機構籌得12,600港元善款，共有621名跑手參加。隨後，於2024年5月4日，公會與香港華人會計師公會在斧山道運動場合辦了2024年度香港會計界運動嘉年華，反應熱烈，有逾1,000名會計師及其親友參加。中聯辦、協辦機構、支持機構及贊助商的代表亦參與其中。然而，由於惡劣天氣，部分田徑賽事延後至2024年6月22日在同一地點舉行。

公會會員亦參加了各項比賽，包括：

- 香港環島大賽
- 2023年四大羽毛球邀請賽
- 香港會計師公會盃－國慶龍舟邀請賽2023
- 樂施毅行者2023
- 香港醫學會Inter-professional IMP Pair Championship 2024
- 渣打香港馬拉松2024
- 第24屆Hong Kong Medical Golfers Association高爾夫球賽
- 赤柱國際龍舟錦標賽2024
- 香港專業團體康體會比賽

## 其他服務

公會繼續為會員爭取購物折扣優惠，類別包括專業支援、汽車、美容、教育及出版刊物、保健、生活時尚、電訊及電器、酒品及餐飲等，並在公會網站發佈有關資訊。



中國內地為香港及公會提供豐富的人才庫。在本財政年度，來自內地的學生佔公會的學生會員人數百分比達**30.6%**。公會為內地學生及會計師提供了明確路徑，以讓他們獲取香港會計師資格。公會亦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提供相互考試試卷豁免，以助他們更為易於加入香港會計行業。圖為鄧佩思，她於香港大學畢業後，於**2018年**完成專業資格課程，在職業旅途上發光發亮。她現時常與有意踏上同一事業路徑的年輕人分享其經歷。





港一直在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發展建設中擔當關鍵角色；而中國內地亦為公會會員提供發展業務與事業的機遇。於本年度，公會制訂了內地策略計劃，使公會能夠在內地事務方面創造更多價值，並加強在內地的整体地位。

### 促進與內地夥伴更密切合作

於過去一年，公會領導團隊及行政總裁兼註冊主任聯同粵港澳大灣區委員會成員接待多個內地（特別是來自大灣區）的代表訪問團，商討合作範圍及透過聯合倡議以配合政策倡導工作。於本年度，公會籌備承辦將於年底舉行的2024年海峽兩岸暨港澳地區會計師行業交流研討會，這是該活動在停辦五年後再次舉行。

於2023年11月，公會舉辦了大灣區高峰論壇2023。高峰論壇是公會的年度旗艦活動，匯聚各界知名嘉賓及講者，討論及分享大灣區「9+2」城市應如何提升協作，發揮各自潛能和優勢，合力構建美好未來。

於2024年1月，由公會聯同廣東省註冊會計師協會舉辦的首屆「粵港澳會計師青年高端人才培養班」完滿結束，而舉辦第二屆的撥款已提交予財經事務及庫務局，有關建議已於2024年5月獲得原則上批准。該計劃旨在培育全能的會計師，迎合不斷變化的商業動態。

於2024年6月，由公會會長帶領理事會成員及行政總裁兼註冊主任的代表訪問團到訪北京，與財政部會計司、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中註協）、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以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基金會北京辦公室的代表會面，就會計行業的最新發展進行交流，商討加強現有合作關係措施，增進相互了解以及探討開拓新的合作範疇。訪問期間，公會與中註協簽訂一份合作備忘錄，加強在持續專業進修方面的合作關係。

### 創造大灣區商機

大灣區發展一直是公會在支持會員方面的策略重點。為協助會

於過去一年，公會領導團隊及行政總裁兼註冊主任聯同粵港澳大灣區委員會成員接待多個內地（特別是來自大灣區）的代表訪問團，商討合作範圍及透過聯合倡議以配合政策倡導工作。

員把握大灣區機遇，公會持續專注執行粵港澳大灣區委員會通過的2023年度大灣區工作計劃：

- 繼續舉辦「大灣區的發展和機遇系列實地考察」，促進會員與內地大灣區城市的同業建立聯繫，及對於當地業務合作夥伴有更深入了解。會員於2023年7月、10月及2024年5月分別走訪佛山、深圳及廣州。
- 協調內地各地關鍵持份者，倡議大灣區放寬香港會計師現時於區內的執業門檻及試行優先政策。公會與廣州市南沙區及深圳市前海區的政府官員舉行多場會議，商討潛在舉措及政策，鼓勵香港會計師於有關地區工作和生活。
- 公會於2024年6月與政制及內地事務局轄下的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辦公室及香港貿易發展局聯手為香港會計行業舉辦一場GoGBA研討會，聚焦探討把握大灣區機遇的戰略及策略。

### 支持會員在變革與不明朗中取得成功

為支援身處內地及在內地擁有業務的會員，公會舉行了七場網上研討會，吸引逾600人次參加。網上研討會涵蓋多個內地專題，包括「內部審計如何賦能企業ESG發展」、「ISSB可持續披露準則對中國上市企業的機遇與挑戰」、「私募股權投資基金激勵機制建設與稅務影響」、「數據分析賦能企業內部控制」等。公會設有內地諮詢台，解答會員有關申請臨時執業許可證、尋求成為合夥人以及其他內地會計政策和程序的查詢。

## 推廣QP及培育未來人才

為拓展與內地大學的合作項目，公會於2024年推出一項全新的「新合作夥伴計劃」，選出首批五間內地大學參與該計劃。就讀該批大學的合資格學生將可享有各種優惠，包括特快評核及可使用設於公會網站內的「專業資格課程(QP)學習中心」。

為確保內地QP學生能夠取得適當種類及程度的實務經驗以成為公會會員，我們一直向內地龍頭事務所及企業積極推廣認可僱主／認可監督(AE/AS)計劃。在報告期內，我們保持取得良好進展，新增多個認可僱主。

為拓展與內地大學的合作項目，公會於2024年推出一項全新的「新合作夥伴計劃」，選出首批五間內地大學參與該計劃。

為加強與內地學生聯繫，協助他們了解香港的會計專業及商業環境，公會於暑假期間接待了一批內地學生，並安排他們參觀香港四大會計師事務所。

年內，公會以大學及會計師事務所為對象，舉辦了27場實體及網上QP講座，吸引1,500人次參與。此外，我們邀請了QP畢業生和會員分享其職業生涯，以啟發學生發展。在公會的微信公眾號上，我們的QP專欄刊載了八篇QP畢業生撰寫的文章，分享考試及工作坊的準備技巧、及完成QP後事業發展的經歷。

公會亦於內地舉辦「商業個案比賽2023(內地賽區)」，吸引來自60間大專院校的280支隊伍參賽，並有約1,000名觀眾透過網上直播觀看決賽。



於年內，公會的微信公眾號關注人數

累積至超過**22,000**人，

共獲得**121,382**閱讀次數

## 與內地關鍵持份者溝通

公會通過不同數碼渠道為內地關鍵持份者提供有關活動、會計業界政策和灼見等最新資訊。為聯繫年輕一代，向潛在的未來QP學生推廣會計專業，公會於2024年4月開設小紅書帳號，關注人數一直增加，亦獲得積極回應。截至2024年6月，公會的微信公眾號關注人數穩定累積至超過22,000人，發文168篇，共獲得121,382閱讀次數。

## 其他支援

公會網站定期提供最新的內地相關資訊，並附上連結方便使用者參考政府部門、會計組織、在內地擁有業務的會計師事務所，以及內地的會計及審計準則等資料。公會亦協助會員訂購內地會計及稅務期刊、年鑑及中國註冊會計師全國統一考試的學習材料。

## 準則制訂及 專業代表

公會透過嚴謹的程序來制定本港各項的財務匯報、審計、道德及可持續匯報的準則。這些程序包括定期與學術界、投資者、編製者、從業員和監管者舉行會議；舉辦委員會和顧問小組的研討會；直接與各持份者聯繫；以及透過正式的諮詢文件向公眾徵求意見。

圖為吳順賢。她一直在公會的重要國際準則諮詢過程中扮演着積極的角色。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理事會和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對於極具標誌性的可持續鑒證準則進行諮詢，作為公會可持續鑒證顧問小組和可持續專業操守顧問小組的核心成員，她熱心參與了該準則之諮詢過程。



公會在新準則和法例制訂過程中一直站在最前線，積極參與國際準則制訂、出席國際會計組織及論壇、回應各項諮詢，並舉辦本地諮詢和外展活動，為香港會計業發聲，確保業界意見獲得重視。

## 準則制訂

於本財政年度，公會繼續設立網站，讓持份者能在此平台上瀏覽準則制訂部(SSD)所有意見函、刊物及培訓資源，並附上其他相關資源連結。

## 可持續匯報準則

上一財政年度，公會作為香港的可持續匯報準則制訂者，與政府、金融監管機構及其他持份者緊密合作，目標使香港成為首批將本地可持續匯報準則銜接國際可持續準則理事會(ISSB)準則的司法管轄區。《化責任為機遇 發展香港可持續披露生態圈的願景宣言》闡明了為香港發展全面的可持續披露生態圈的願景和方針。遵照願景宣言的指引，公會致力於提升本地持份者的可持續匯報技能。有關公會在制訂本地可持續匯報準則及能力建設方面的工作詳情，請參閱第八章「氣候及可持續發展」。

## 教育持份者

公會於報告期內刊發了六份涵蓋會計、可持續匯報及審計議題的主要指引。其中年度旗艦出版刊物《審計工作路線圖》，專為協助審計從業員處理審計程序而設。路線圖概述了審計工作中包含的各個重要步驟，內容根據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會財局）在其查察報告中所識別出有關審計和會計準則應用之關鍵查察結果編製而成。

公會去年制訂了一份有關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同」的會計分錄之全面性指引，廣受好評。因此，我們於2023年11月順勢推出了一份後續指引，內容涵蓋分出再保險合同的會計分錄。

其他重點出版刊物還包括《Financial Reporting Considerations for Closing Out 2023》及《Considerations for 2023 year-end audits》，以及兩份專為參與編製可持續披露的人士而設的指引。

## 支持中小型執業事務所及企業機構

公會持續發佈有關主要新準則的實施指引，包括透過於網站內提供與新實施指引的相關連結，以及透過公會通訊，向會員傳達有關新刊物及網上研討會的消息。

公會亦定期舉辦審計工作坊，為初級及高級核數師分別舉辦為期三整天的工作坊，為他們提供實習指導。

2023年12月，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理事會(IAASB)發佈了「International Standard on Auditing for Audits of Financial Statements of Less Complex Entities」定稿。這是一份專為規模較小、較不複雜的企業和機構而設的獨立全球審計準則。公會正在為合資格使用該準則的實體設定定性和定量門檻，預期將於2025年上半年就修訂本地準則的細節進行公眾諮詢。

## 國際聯繫 加強溝通

公會在持份者與國際準則制訂組織之間擔當重要的協調者角色，致力促進各方有效表達意見。

公會積極參與不同會議，並於會議上發表演講，出席會議包括：亞洲及大洋洲準則制訂組織、國際會計準則制訂者論壇、世界準則制訂者、會計準則諮詢論壇以及與三個國家（分別為中國、日本及南韓）舉行的會議。於2023年10月及2024年5月，公會亦參加了IAASB及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IESBA)的國家準則制訂者實體會議以及地區外展工作。

在本財政年度內，公會進行大量外展工作，包括接觸本港負責編製財務報表的人士、業界人士、監管機構、政府部門、區域及國際準則制訂者組織。這些工作的目的是為了收集及分享意見，以對準則制訂項目的初步階段，以至整個項目週期，均能產生重要影響。外展活動亦包括就相關準則應用事宜展開討論，為持份者提供指引，以確保財務及鑒證匯報能保持一致。

這些工作的目的是為了收集及分享意見，以對準則制訂項目的初步階段，以至整個項目週期，均能產生重要影響。

我們亦與國際準則制訂者舉辦多場圓桌會議，其中最值得關注的是以「Financial Instruments with Characteristics of Equity」以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實施後審議為主題的會議，讓香港持份者直接向國際準則制訂者反映意見。

道德操守是會計專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為了讓會員留意常見的道德陷阱，公會為商界專業會計師及執業界別會計師製作了一系列網上節目，根據真實個案開展案例研究，提升會計師對若干道德議題及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要求的認知。

公會繼續積極管理其技術查詢服務，定期監察回應查詢時的及時性和關聯性。於本財政年度，SSD已處理了超過120個有關會計、審計、道德及可持續匯報的查詢。

於本財政年度，公會亦就會計、審計、道德及可持續匯報等議題的多項諮詢提供意見。主要回應及諮詢文件詳列於下文。

## 會計

-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Amendments to the Classification and Measurement of Financial Assets (*Proposed amendments to IFRS 9 and IFRS 7*)」徵求意見稿
- IASB「Post-implementation Review of IFRS 9 *Financial Instruments-Impairment*」意見徵詢稿
- IASB「Post-implementation Review of IFRS 15 *Revenue from Contracts with Customers*」意見徵詢稿
- IASB「Financial Instruments with Characteristics of Equity (*Proposed amendments to IAS 32, IFRS 7 and IAS 1*)」徵求意見稿

## 審計及鑒證

- IAASB「Proposed ISA 570 (Revised 202X), *Going Concern and Proposed Conforming and Consequential Amendments to Other ISAs*」徵求意見稿
- IAASB「Proposed International Standard on Sustainability Assurance 5000, *General Requirements for Sustainability Assurance Engagements* and Proposed Conforming and Consequential Amendments to Other IAASB Standards」徵求意見稿

- IAASB「Proposed Narrow Scope Amendments to International Standards on Quality Management, International Standards on Auditing, and International Standard on Review Engagements 2400 (Revised), *Engagements to Review Historical Financial Statements*」徵求意見稿

- IAASB「Proposed International Standard on Auditing 240 (Revised), *The Auditor's Responsibilities Relating to Fraud in an Audit of Financial Statements* and Proposed Conforming and Consequential Amendments to Other ISAs」

## 道德

- IESBA「Proposed IESBA strategy and work plan, 2024-2027」諮詢文件
- IESBA「Using the Work of an External Expert」徵求意見稿
- IESBA「Proposed International Ethics Standards for Sustainability Assurance (including International Independence Standards) and Other Revisions to the Code Relating to Sustainability Assurance and Reporting」徵求意見稿

## 可持續匯報

- ISSB「Consultation on Agenda Priorities」意見徵詢稿

## 稅務

### 香港

公會向財政司司長及其他有關官員提交以「振興香港 重塑輝煌」為題的2024-25年度稅務政策及財政預算案建議書。於2024年1月，公會會長、稅務師會執行委員會(TFEC)主席及財政預算案建議委員會召集人主持新聞發佈會，重點講解公會建議。於財政預算案發表當日，公會代表接受傳媒訪問，並其後刊發新聞稿，闡述公會的立場。

公會就財政預算案提出的多項建議均獲財政司司長考慮，包括進一步支持香港舉辦國際及其他大型盛事和活動，以推廣優質旅遊業，進一步改善海濱設施；推動數碼轉型、為香港知識產權的發展提供更多支援；促進綠色金融生態及其他環境措施的發展；以及透過審慎的財務管理政策，回復公共財政收支平衡。

公會亦把握行政長官發表施政報告及進行諮詢的機會，提出並重申多項稅務、專業事務及其他重要議題。

於2024年5月，TFEC代表與稅務局局長及高級人員舉行2024年度大會，相關會議紀錄將於年內發佈。於財政年度內，公會亦已將2023年度會議的詳盡紀錄上載至公會網站。

2023年10月，TFEC旗下的國際稅務工作小組(ITTF)與稅務局舉行會議，代表會計從業員向稅務局傳達意見，內容有關於香港在實施稅基侵蝕及利潤轉移2.0方案中的全球最低稅率及境內最低補足稅時，應在即將進行的諮詢中所涵蓋的關鍵議題。諮詢結束後，ITTF再於2024年6月舉行了後續會議，就未決議題進行磋商。年內，ITTF亦就TFEC向政府提交的多份文件提供意見。

一如以往，根據第112章《稅務條例》成立的稅務上訴委員會，邀請公會會員提名加入該委員會。稅務上訴委員會是針對稅務局局長所作出評稅提出上訴的第一級上訴審裁處。公會已編製一份載有20名欲加入委員會、並符合公會基本要求的公會會員名單。

## 內地

於2023年9月，由內地稅務小組(CTSG)召集人李文杲率領的公會代表團出席了國家稅務總局召開的第12屆周年大會，討論與內地有關及影響香港的跨境稅務事宜。代表團亦於同日拜訪了中國財政部稅政司。中文會議紀錄已上載公會網站。

公會TFEC主席陳嘉華，以及倡導及專業發展部(APD)總監及助理總監代表公會於網上出席了於2023年11月舉行的亞洲及大洋洲稅務師協會(AOTCA) 2023年度周年大會，該大會以混合模式舉行。期內，陳嘉華和副主席楊澤志繼續擔任公會的AOTCA代表，以及AOTCA技術委員會成員。

## 國際

APD總監參加了全球會計聯盟(GAA)稅務總監小組定期召開的電話會議。該小組旨在分享稅務資訊及最佳稅務慣例，以及就重要國際問題及共同關注事項與其他組織建立聯繫和合作。2024年的實體會議將會於10月在南非舉行。

## 重整及破產管理

### 香港

公會繼續促進破產管理署與重整及破產管理從業員之間的溝通。2023年10月，重整及破產管理專項學會執行委員會(RIFEC)代表、破產管理署署長及其他高級人員召開了實體會議，討論重整及破產管理從業員面對的各種營運及實際操作問題，包括與清盤人抵押債券及「A組計劃」相關的問題。與會各方同意實施數項改善措施，以簡化破產程序。破產管理署署長亦表示，該署將在適當情況下協助重整及破產管理從業員履行其職責。詳細會議紀錄已於2024年4月發送給RIF會員。

公會亦會定期發佈最新消息及通知，包括破產管理署通告及致重整及破產管理從業員的函件，向RIF會員、或在合適的情況下向會員通報重整及破產管理領域的最新發展，讓會員能夠儘快採取適當行動。

## 國際

年內，國際破產從業員協會(INSOL International)遵循INSOL 2030年度策略計劃推行了管治改革，包括對理事會程序的改進。協會對INSOL理事會運作等方面進行管治檢討，並於2023年11月舉辦了一場網上特別會員大會，以批准對INSOL章程細則及附例的修訂。公會的APD總監出席了是次會議。根據新安排，INSOL理事會提名將由經重組的提名委員會負責，因此，包括公會在內的十大INSOL成員組織不再自動享有理事提名權利。儘管代表公會的前任INSOL理事簡立祈的任期於管治檢討期間獲得延長，但隨着相關變動的實施，其任期已經屆滿，並已卸任理事會。隨後，INSOL向全體成員發出邀請，徵求提名人選角逐四個新理事會席位，兩名香港區代表最近被委任為INSOL理事會成員，而其中一人為RIF成員。

公會也獲邀參加成員組織圓桌會議，以及於2023年9月在東京舉行的INSOL 2023年年會。APD助理總監出席了上述會議，並參與了富有成效的討論。

## 倡議

### 企業拯救

RIFEC代表與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庫局）（財經事務科）的高級人員於年內舉行了非正式會議，討論建議實施法定企業拯救程序(CRP)的進度。然而，會議反映部分持份者對有關草案反應冷淡，目前尚未有具體推行時間表。

RIFEC代表闡述了CRP可為香港帶來的潛在裨益，並表達了香港在有關領域落後於國際同行的擔憂，強調引入CRP將為業界提供更多選擇，不會取代現有安排。財庫局表示，當局樂意聽取RIFEC的進一步建議，以探討CRP如何有助於提高香港的國際競爭力。RIFEC重申，其將繼續研究各種可行方案，以加快在香港引入企業重組及拯救程序。

### 跨境破產

自2021年5月起，內地法院與香港特區法院開展了相互認可和協助破產程序的試點工作，惟自實施有關合作機制以來，同為RIFEC/RIF成員的香港清盤人獲得內地法院認可及協助的個案僅有兩宗，另有多項法院命令長期未獲處理。該計劃的試點範圍涵蓋深圳、上海及廈門的法院。

為確保中港兩地能在相互基礎上獲得破產程序的認可，RIFEC持續監察合作機制的實施進度。而會員亦認為，政府應與內地有關當局商討正式落實有關機制，並最終將計劃擴展至內地更多城市。

RIFEC代表應律政司邀請，參加了於2023年10月舉行的跨境破產交流會。交流會由署理律政司司長主持，其他獲邀機構包括香港律師會、香港大律師公會，以及其他活躍於跨境破產事宜及大灣區相關事宜的專業人士。破產管理署署長及財庫局的代表亦有出席。於會上，RIFEC代表連同多位與會者均對跨境破產案中認可香港清盤人的緩慢進展，以及引入法定CRP缺乏進展表示關注。律政司表示，其與內地當局一直保持定期溝通，將考慮意見反饋及研究下一步行動。RIFEC在審視了一些未決案件（即根據程序規定，在香港法院發出請求書後，已向內地

法院提交申請的案件）的狀態後，正考慮與律政司跟進有關事項。

廣東省破產管理人協會與公會破產管理專項學會於2023年11月合辦了粵港澳跨境破產法論壇。於會上，RIFEC的代表就中港跨境重整及破產管理的最新發展交流意見。

### 公眾查冊安排

公司註冊處落實的新公眾查冊安排限制了公眾查閱公司登記冊中的個人資料，卻引發了一些實際操作問題：以往清盤人作為「指明人士」，有權查閱「受保護資料」（包括董事的完整身份識別號碼及住址），但在新安排下，只有受委清盤人才可透過以自身名義於網上開設「專屬帳戶」查閱該等受保護資料。然而，過往負責進行公司查冊的人士通常並非受委清盤人，而是一同處理破產案的其他團隊成員，故情況令人關注。

針對有關問題，公司註冊處與RIFEC進行了多輪溝通。最終，公司註冊處提供了數位職員的聯絡資料，以便重整及破產管理從業員在遇到實際操作困難時與有關職員聯絡。某些務實安排因此而被制訂。然而，這些只屬非正式安排，不明朗因素仍然存在。RIFEC成員認為，長遠而言較可取的方法是修訂法例，解決權限問題。

### 打擊洗黑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

公會繼續與保安局禁毒處及財庫局密切合作，以為香港與打擊清洗黑錢財務行動特別組織(FATF)對香港的打擊洗黑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AML/CTF)框架進行的下一次相互評估，以及為第三份《香港的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風險評估報告》做好準備。該報告是FATF強制要求其成員針對本地市場相關行業的AML/CTF威脅及漏洞進行的自我評核。成員必須向FATF提交報告及定期更新有關內容。受疫情延誤，下一次相互評估已被延後至約在2029年才會展開，惟政府仍須向FATF提交多份最新報告及進展報告。公會將繼續定期更新與會計行業相關的資訊。

經修訂的《專業會計師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指引》（道德守則第F章）已於2023年6月1日起生效。與此同時，公會亦一直與出版商Mercia合作編製為會計師而設的AML程序手冊的最新版本，以顧及《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條例》的2023年修訂（包括為界定香港政治人物與非香港政治人物

(包括內地政治人物)而作出的修訂，以及對AML指引作出的其他修訂)。新版手冊於2024年7月起可供會員訂閱。

公會得悉，在公司註冊處為持牌放債人發佈AML/CTF指引後，部分負責審計放債公司的會員亦被要求審查其客戶的AML/CTF內部控制。因此，公會於2023年10月舉辦了一場以「審查反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政策、程序與控制及系統」為主題的實時網上研討會，為會員提供協助客戶的指導建議。

公會繼續提供多項服務支援會員及執業會計師事務所遵從AML/CTF規定，包括：

- 舉辦實時網上研討會及工作坊，邀請禁毒處、聯合財富情報組、專業事務所、其他AML/CTF專家及服務供應商主講，增強會員對AML/CTF事宜的知識及意識，並提倡良好實務。
- 與兩間市場領先的AML/CTF篩查解決方案供應商Refinitiv及Ingenique保持合作，讓公會會員能以優惠價格訂購其客戶名稱篩查方案。公會亦與其他篩查方案服務供應商Ingenique及iFingate (FundingReach)合作，為會員舉辦免費活動。年內，公會與上述兩間服務供應商合辦了三個網上研討會。
- 適時在公會網站刊載最新的AML/CTF資訊，包括最新的聯合國制裁名單，以及恐怖分子及與恐怖分子有聯繫者的名單，並通知會員其他重要的FATF最新資訊。有關資訊及其他與AML/CTF相關的訊息皆透過《Technical News》電子通訊發放給會員，以提高會員的意識。
- 適時回應會員對AML/CTF事宜的技術查詢。

## 其他法例及法規的諮詢項目

公會藉不同場合及機會，向各政府部門、決策局，以及其他本地及國際組織傳達業界的觀點，並提交意見書。公會亦就不同政策及立法建議的公開諮詢提供意見，以及參與多個非正式諮詢會議。公會提交的意見包括：

### 財政司司長

- 2024-25年度財政預算案建議書

###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庫務科）

- 實施全球最低稅率及香港最低補足稅的諮詢

###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 有關規管虛擬資產場外交易的立法建議公眾諮詢
- 有關《2024年公司（修訂）（遷冊）條例草案》

###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 《企業管治守則》及相關《上市規則》條文檢討之諮詢文件
- GEM上市改革之諮詢文件
- 有關庫存股份的《上市規則》條文修訂建議的諮詢文件
- 有關香港證券及衍生產品市場於惡劣天氣下維持交易建議的諮詢文件

###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 有關優化房地產基金制度及《證券及期貨條例》下適用於上市集體投資計劃的市場行為監管制度的諮詢

###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 有關在香港引入「專利盒」稅務優惠的諮詢

### 保安局禁毒處

- 為香港對有關FATF的跟進評核編製多份報告，包括更新香港風險評估報告

### 香港存款保障委員會

- 優化香港存款保障計劃的諮詢文件

由公會提名出任國際組織職務的人士（截至2024年6月30日）

#### 國際會計師聯合會

- 謝秀玲，商界專業會計師諮詢小組成員
- 葉毅成，中小型執業所諮詢小組成員
- 陳慧真，謝秀玲和葉毅成的技術顧問
- 何淑清，國家準則制訂者小組－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理事會(IAASB)、IAASB較不複雜實體參照小組成員及國家準則制訂者小組－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IESBA)
- **Paul Hebditch**，國家準則制訂者小組－IAASB
- **Mary Xuereb**，國家準則制訂者小組－IESBA

#### 國際會計準則制訂者論壇

- **Gary Stevenson**，公會代表
- 桂洋洋，公會代表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世界準則制訂者（財務報告）

- **Gary Stevenson**，公會代表
- 桂洋洋，公會代表

#### 亞洲及大洋洲準則制訂組織（財務報告）

- **Gary Stevenson**，公會代表
- 桂洋洋，公會代表

#### 全球會計聯盟 (GAA)

- 陳詠新，理事會成員
- 樂志傑，公會行政總裁的替代成員
- 王文傑，GAA教育總監小組成員
- 柏兆聰，GAA可持續發展工作小組成員
- 戴尚文，GAA稅務總監小組成員

#### 亞洲及大洋洲稅務師協會

- 陳嘉華，公會代表
- 楊澤志，公會代表

#### 可持續發展會計計劃 (A4S)

- 柏兆聰，A4S的會計組織網絡的公會代表

## 思維領導、傳訊及 社區聯繫



在過去的財政年度，會員參與度顯著提升。公會增加了交流機會、改進了電郵及社交媒體的溝通，並舉辦更多體育和康樂活動，推動健康生活和會員互動。我們希望透過建立更投入的社群，幫助會員在個人和事業上取得長遠成就。黃科傑（圖左）與黃科凱（圖右）是雙胞胎兄弟，兩人一直是公會籃球隊的中堅分子，而黃科傑還會教授咖啡和葡萄酒課程，展示公會會員的多才多藝。



會透過編撰及與會員和大眾分享見解文章及實用資料，對外推廣公會、會員及會計專業。

## 思維領導 推動社會進步

### 推動企業管治及可持續發展卓越表現

「最佳企業管治及ESG大獎」(大獎)一直提供對於香港上市公司及公營／非牟利機構企業的企業管治及環境、社會及管治(ESG)績效既嚴格且客觀的評審指標。只有在披露及實務方面的工作水平遠超出最低監管要求的候選公司方會獲得嘉許。

2023年大獎完滿結束，公會於2023年11月29日舉行一場午餐會暨頒獎典禮，合共頒發34個獎項，為歷來最多。主禮嘉賓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甄美薇，頒發了包括最高榮譽的「最佳可持續發展公司／機構獎」(MSCO)，以及企業管治及ESG個別項目的獎項。與香港其他企業管治／ESG相關比賽不同，公會所設的MSCO獎項關注機構整體可持續發展表現，旨在識別在良好企業管治及ESG兩個範疇給予同等重視、並且採取行動將企業管治及ESG因素融入公司價值、策略及營運的上市公司及非牟利機構。

在2023年，有14間事務所及顧問公司為大獎提供財務贊助。為避免任何利益衝突，公會並不會向可能在大獎中會被審閱的上市公司或公營／非牟利機構企業尋求贊助。公會亦會定期獲傳媒贊助，為我們提供各種宣傳空間，以推廣大獎以及公會致力促進香港市場良好企業管治及ESG的承諾。

大獎由逾60名人士對各企業及公營／非牟利機構在年報及可持續發展／ESG報告所述的企業管治及ESG實務和披露進行評審，是一個審核嚴格的大型項目。公會感激籌備委員會、評審及評判為大獎貢獻寶貴時間、經驗及專業知識。

### 意見調查

公會對會計行業進行不同意見調查，作為公會推廣工作之參考，並將調查結果輯錄成思維領導報告。

公會於2023年11月至12月期間針對香港會計專業人才短缺問題進行調查，向會員了解香港會計行業人才供應現況。調查結果有助我們制訂有關推動會計行業吸引人才的可行措施，並向政府提交相關建議。

公會於本年度針對2021年進行的ESG鑒證調查，更新及擴大其內容，並於2023年11月發佈《2023香港ESG鑒證最新情況：一個不斷演變的領域》研究報告，提供有關市場對於在ESG匯報過程中最重要的鑒證工作方面的最新進展情況。公會發現，對於迅速發展的ESG環境以及投資者與其他持份者的期望及需求，大型公司的反應更快，且比較多大型公司會對部分主要數據採用外部鑒證。

**調查結果有助我們制訂有關推動會計行業吸引人才的可行措施，並向政府提交相關建議。**

### 《A Plus》

公會《A Plus》雜誌是我們向會員及持份者倡導思維的重要渠道。

於報告期內以季刊形式共刊發了四期《A Plus》，內容涵蓋多元化的主題，旨在為會計師提供最新商業趨勢的資訊，裝備會計師以應對行業正面臨的改變；另外亦提供最新專業技術更新、非正式指引以及會員感興趣的重要灼見。

50周年專訪系列之第三及第四篇專訪分別刊載於2023年第3期及第4期，特別邀請了香港特區政府財政司司長陳茂波，及時任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主席雷添良兩位前公會會長作專訪。該專訪系列邀請了擁有卓越成就的公會會員分享他們服務於公會的經驗，並向新一代會計師送上鼓勵。《A Plus》亦報導了於2023年7月15日舉行的CPA論壇中的四個專題小組討論，涵蓋有關全球議程中重要話題的真知灼見，以及如何協助所屬機構在未來取得成功。

《A Plus》內容涵蓋不同議題的討論，包括共益企業運動崛起、在會計行業應用科技、生成式人工智能帶來的道德挑戰、香港

的ESG鑒證工作、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列報和披露」、會計師的獨特職業發展路徑、碳市場的環境格局、公會「師友計劃」十周年紀念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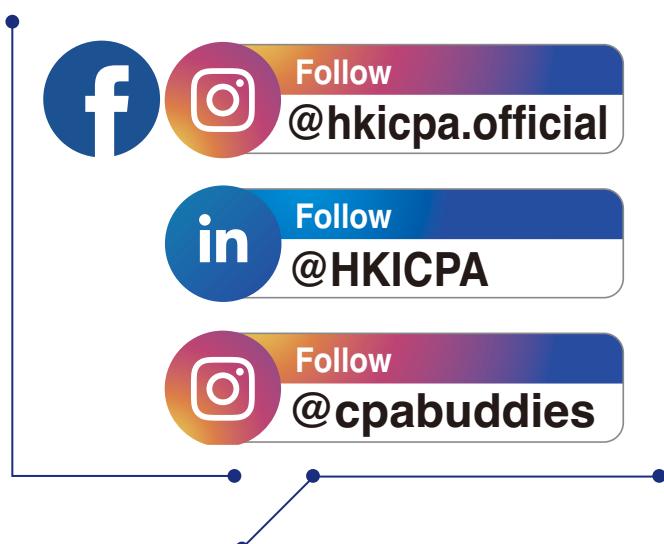
《A Plus》亦刊載商界領袖、知名公會會員及年青會員專訪，他們於專訪中分享會計專業的成功故事，為讀者帶來具啟發性及珍貴的行業見解。公會各部門及員工、會員及委員會代表亦就多元化主題撰寫或貢獻多篇文章，充分展示公會致力領導思維及在多元化領域中推動專業發展。

## 社交媒体

社交媒体是公會聯繫會員、學生、準學生及公眾的主要渠道之一。公會的Facebook、及LinkedIn專頁、Instagram及微信帳號針對不同目標群而設計合適的推廣內容。在2024年，公會修訂社交媒体內容策略，專注於透過提供即時企業活動消息、加強內容與公會刊物的一致性、提升視覺風格、並加入多媒體元素等形式以加強互動參與。

年內，公會所開設專門針對年輕一代互動交流的Instagram帳戶「CPA Buddies」，建立了不同類型的社交媒体帖文，包括有關會計專業的短片、名人雋語、行業小知識及趣聞、專業資格課程(QP)的成功故事以及會計師職場生涯及分享。Instagram帳戶的追蹤者人數於本財政年度已突破3,000。

截至2024年6月底，公會Facebook、Instagram及LinkedIn專頁已分別累積12,998、4,854及13,353名追蹤者。



## 聯繫傳媒

公會與傳媒保持定期聯繫，讓我們的訊息得以有效傳遞給大眾。我們透過傳媒訪問、新聞稿、專欄及專題文章，對外宣傳公會有關不同議題的意見。

## 會長訪問

公會會長在過去一年出席多項傳媒聯繫活動，當中最主要的訪問於2024年4月舉行。梁思傑會長主持午宴，與多名來自本港及國際主流傳媒的記者共晉午餐，分享公會《策略計劃2024》的重點工作。

他還強調公會針對吸引人才以推動會計專業發展的工作、支持會員在創新社會及創新經濟中專業發展的舉措、以及為香港可持續發展奠定基礎等多方面的工作計劃。

## 署名文章

公會透過在《東方日報》、《Recruit》雜誌及《文匯報》刊載署名文章，向公眾發佈與會計業相關的各種不同題材的資訊，例如審計、可持續披露準則、企業管治、吸引人才及稅務等。網上平台《灼見名家》亦刊載《A Plus》文章的中譯本。

## 傳媒活動

本年度，公會刊發多份新聞稿及舉辦多項傳媒活動，對外宣傳公會訊息。年內的主要傳媒活動包括公會慶祝成立50周年及舉辦CPA論壇、ESG鑒證情況研究報告的發表及「最佳企業管治及ESG大獎2023」、會計專業人才供應的調查結果及相關倡議，以及青少年理財調查結果等等。公會的所有新聞稿皆在發佈後即上載至公會網站。

於本年度合共創造432萬港元的媒體價值。

## 通訊

公會出版多份通訊，包括每月通訊《CPA Pulse》、雙周通訊《Technical News》及《Training and Development》等，向會員傳遞有關公會、會計行業及香港的最新重大消息。

於過去一年，我們對各份通訊進行重新設計和改版，包括更新品牌形象、視覺風格及整體格式，為讀者帶來更新穎、視覺效果更

具吸引力兼連貫性的閱讀體驗，務求令各份通訊更易於閱讀，並更為有效地向我們極為多元化的會員傳遞重要消息及資訊。

公會於2024年4月推出全新的每月通訊《CPA Wellness》，內容涵蓋公會的體育與康樂活動，並提供有關個人健康及工作與生活平衡相關的會員優惠及資源。

除定期刊物之外，公會亦為特定會員群組編製專題通訊。《Inside Business》是專為商界專業會計師而設的通訊，《The IP's Voice》則是為重整及破產管理專項學會成員而設，《Tax Link》的讀者對象是稅務師會成員，《Forensic Update》是為法證興趣小組成員而設，而《Prospective CPA》的對象則為QP學生。

### 聯繫未來「Accountants Plus」

公會視培育未來會計師，加強會計專業人才供應為關鍵聯繫工作之一，這包括提升教師及學生對現今的會計師在數碼時代中所擔當的角色之理解，從而協助學生規劃事業。為推動此目標，公會舉辦多類為中學生及大專生而設的宣傳活動及項目，部分主要活動詳述於下文。

在中學生方面，公會與香港商業教育學會合辦香港中學文憑考試企業、會計與財務概論科（企業會財科）的模擬考試，協助學生準備應試，並加強他們對基本會計及商業知識、技巧及價值觀的理解及運用，以滿足不同商業需要。2023/24年度的模擬考試已於2023年12月28日舉行，考生人數有逾4,300名，佔應考學生總數45.9%。

### 公會視培育未來會計師，加強會計專業人才供應為關鍵聯繫工作之一。

公會舉辦的大專校際商業個案比賽旨在提供機會，讓學生鍛鍊商業技能、培育專業判斷能力、發展個案分析能力、解難能力、建立團隊精神及演講技巧等寶貴技能。本年度的研究個案為數碼娛樂行業，並開放予三類參賽界別，包括香港副學士生、香港本科生及內地本科生。是次比賽共有來自香港、澳門及內地的大專院校約500隊伍參賽。香港本科生及副學士生界別各有六支隊伍進入決賽，內地本科生界別則有八支隊伍進入決賽，並分別於2023年11月25日及12月2日在香港及廣州進行總決賽。

公會於2023年9月23日舉辦「QP優異學生獎及獎學金頒獎典禮」，約有120名得獎者及嘉賓出席。並邀請到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副局長陳浩濂擔任主禮嘉賓。

公會合共舉辦了35場介紹QP的實體及網上講座，以澄清對會計行業的各種誤解，吸引約2,000名副學士生、本科生及年青畢業生參與；我們亦舉辦了11場企業會財科相關的講座，共有超過860名中學生參加。公會亦贊助各會計及工商學院屬會所舉辦的21場學生活動，包括迎新會、就職典禮、學術節及校報。

公會透過進行大量研究及焦點小組調查，發現僱主對僱員價值主張的認知有所不足，這促使公會制訂僱主工具包，旨在協助會員改善招聘安排。公會舉辦了15場分享會，邀請大型會計師事務所參與，並接觸約1,300名專業人士，促進他們對會計行業的投入。公會亦於2023年8月與多間會計師事務所的人力資源及培訓領袖舉辦一場討論會，以確保招攬及聯繫會計人才的訊息一致。

### 啟發未來一代

公會與教育局課程發展處（資訊科技教育組）合作，為修讀企業會財科的高中學生組織一系列體驗學習活動，務求加深他們對商界的理解，培養他們長遠投身商界發展事業的興趣。

我們於2023年12月9日舉辦了一場會計工作坊，吸引來自23間中學的90名學生參與，並邀請20名會計師大使擔任工作坊導師，在個案研究環節過程中與企業會財科學生進行互動。我們亦於2024年1月24日及2024年6月27日分別安排兩次公司參觀活動到訪安永及畢馬威，吸引超過200名學生及老師參加。

公會於2024年5月舉辦會計和商業管理測驗，吸引接近2,000名學生參加初級及高級比賽，爭奪獎項及觀摩工作機會。

公會於本年度成為教育局「商校合作計劃」的合作夥伴，為全港中學生提供有關會計行業的最新資訊。該計劃包括一個資訊平台以及一系列互動講座，旨在引起青少年對加入會計行業的興趣。我們於2023年10月，以及2024年1月和4月舉辦了三場互動講座，吸引超過200名學生參加。

此外，公會亦贊助由各大專院校學生聯合組織的香港大專商學生聯會的全年計劃，透過不同活動與更多大學生聯繫。

### 深入社群

公會致力履行企業社會責任，為創造更美好香港出一分力。

公會現行及新設的社會責任計劃，印證公會貫徹實踐企業公民責任。年度內，會員透過各種義工服務回饋社群，讓超過16,500名公眾人士受惠。

推廣及傳訊委員會負責監督公會傳訊、持份者聯繫、品牌推廣及企業社會責任計劃等工作，並就推行企業社會責任活動提供意見，讓會員善用專業知識發揮所長，貢獻社會。

## 「窮小子、富小子」計劃

「窮小子、富小子」是公會的旗艦社會計劃。於報告期內，會計師大使為超過16,200名中小學生舉辦89場校園活動，透過講座灌輸有關理財的正確價值觀。

「窮小子、富小子」計劃獲投資者及理財教育委員會頒發「投資者及理財教育獎（公共／專業機構及非政府機構）」嘉許狀。

### 提升「窮小子、富小子」計劃

公會於本年度委聘香港專業教育學院的幼兒、長者及社會服務學科成為策略合作夥伴，進一步提升「窮小子、富小子」計劃。有關工作包括四項主要舉措：

- 針對小學高年級教師的教學需求而出版了《理財教育教學手冊》，並參考公會的《理財十課》漫畫系列及教育局發佈的小學課程指引設計教學內容。手冊為教師提供指引，針對小學四至六年級，設計長達五小時教學時數的理財知識、技巧及正確價值觀的教學課程。
- 為小學教師舉辦互動式半日工作坊，介紹手冊及強調掌握理財知識的重要性。
- 策略合作夥伴將對「窮小子、富小子」計劃現有的教材、活動流程及安排進行全面檢討及提供建議，以確保計劃符合本港小學生的學習能力及模式。



超過  
**16,500** 名  
公眾人士受惠於公會的  
各項社會責任計劃

- 公會與策略合作夥伴共同為中學生舉辦理財教育講座，內容涵蓋基本的理財價值觀以及財務和金錢管理、會計職業生涯發展以及公會QP等進階課題。

## 「2023年青少年理財調查」

公會於2020年推出「青少年理財調查」，評估本地學生的理財習慣，並提出改善理財教育的意見。

第二輪的調查於2023年5月結束，收集超過1,300名本地中小學生的回覆，評估他們的理財能力達「B」級，顯示學生對金錢及理財的概念漸見鞏固，但仍有進步空間。

我們計劃定期進行該調查，藉此監察學生的理財習慣，加強理財教育內容及創新。

## 與其他機構的合作

公會與各界機構合作向公眾人士推廣理財及創業知識，盡量提高我們的影響力。此外，公會亦提供多種服務支持弱勢群體及致力提供社會服務的非政府組織。

## 「會計青雲路」計劃

公會於2024年6月與明愛社會工作服務部為修讀企業會財科的中學生舉辦了一場職業生涯講座。公會兩名為QP畢業生的會計師大使與參與講座的學生分享會計師事業經歷和發展路徑。

## 「香港理財月」及「2024年世界理財周」

公會連續第四年以支持機構身份，與投委會攜手推廣理財教育，同時於2024年3月為經合組織國際金融理財教育網絡主辦的「2024年世界理財周」提供支持。

## 「和富千禧企業家精神計劃」

公會支持由和富社會企業舉辦的「和富千禧企業家精神計劃」，協助培育年輕一代成為未來的企業家。參與的學生組成團隊，圍繞四個範疇探討「提倡ESG－透過綠色企業文化開拓可持續發展路徑」的主題。活動於2024年4月圓滿結束。

## 其他社會服務

### 免費會計輔導計劃

公會的「免費會計輔導計劃」由會計師提供每周免費面談諮詢服務，讓公眾人士查詢會計相關問題。市民可於20間民政諮詢中心及香港貿發局中小企服務中心索取計劃的單張及申請表。

# 公會財務及運作



在公會內，我們關注員工於職場內外的福祉，並致力培養他們的團結精神。我們提供各項健康身心的活動以鼓勵其個人發展及促進員工之間的緊密關係。今年，我們舉辦了員工大會，告知員工公會的最新發展，並感謝他們所作的貢獻。我們的目標是營造一個能支持每名員工茁壯成長的環境，使我們能夠更好地為會計行業服務。

## 維

持暢順有效的運作及財務穩健，是確保公會作為法定機構，能以公眾利益為依歸，履行職能及向會員提供高質服務的關鍵。

### 財務

公會藉採納多項重組措施，以繼續加強財務狀況。本財政年度，公會錄得4,300萬港元（2023年：5,400萬港元）的盈餘，主要歸因於公會採取的策略措施，吸引到更多學生報讀專業資

格課程(QP)及增加研討會和課程的參加人數，以及充分利用高息環境進行有效的資金管理。

### 收入

公會的監管職能自2022年10月起轉移至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所引起的公會收入架構之變化，已於本年度大致完成。由於公會不再向執業單位和執業證書持有人收取費用，而有關金額過去佔年度會費及收費三分之一，故本財政年度的會費及收費減少至1.29億港元（2023年：1.44億港元）。

隨着餘下的紀律個案已逐漸完成審結，與公會監管職能有關的監管個案一次性成本收回和紀律罰款下降至200萬港元（2023年：300萬港元）。

除了會費及收費之外，考試收益以及研討會和課程收益亦為公會兩大主要收入來源。考試收益維持穩定，為5,800萬港元（2023年：5,700萬港元），而研討會和課程收益則輕微增至1,800萬港元（2023年：1,500萬港元）。

另外，公會因其附屬機構香港財務會計協會清盤而獲得2,400萬港元的一次性現金分派。公會於2017年推出新OP後，該協會便已停止運作。

#### 開支

總開支減至1.86億港元（2023年：1.91億港元），主要歸因於節約成本措施的成功推行以及資產的全面折舊。部分減幅被員工成本輕微增加至1.08億港元（2023年：1.04億港元）所抵銷。員工成本增加則由於在2023年填補了員工流失所產生的大部分空缺所致。

#### 管理團隊



04 05 02 01 03 06 07

#### 行政總裁兼註冊主任

01 陳詠新

#### 總監

02 樂志傑

####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虧損

年內，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使公會蒙受虧損，反映整體經濟環境令市況轉差。公平值下跌導致產生2,700萬港元（2023年：100萬港元）的虧損，突顯商用物業市場持續面臨的挑戰。

#### 財務狀況

公會的資產淨額為5.10億港元（2023年：4.61億港元），包括1.75億港元（2023年：1.75億港元）的物業重估儲備。受惠於有利的高息環境和有效的營運資金管理政策，現金結餘總額由2.48億港元增至3.36億港元。

公會透過持續追求收支平衡，以及研究如何充分利用其主要資產，為維持職能及運作做好準備。

展望未來，公會將致力克服吸引人才入行以及維持QP學生人數所帶來之挑戰。公會透過持續追求收支平衡，以及研究如何充分利用其主要資產，為維持職能及運作做好準備。

## 員工

### 公會管理層

公會能夠有效運作，員工擔當相當重要的角色。公會管理團隊由一位行政總裁及六位總監組成，共同帶領162名員工。

### 公益活動

於財政年度內，公會參加了「公益金便服日」、「公益行善『折』食日」及「綠色低碳日」三項由公益金舉辦的慈善活動，共有約32名員工參與其中，支持公益金惠澤本地社群。為慶祝中秋節，公會亦響應奧比斯義賣月餅活動，向員工贈送迷你月餅。其後，我們又組織收集員工的過剩月餅券及／或月餅，轉贈公益金旗下的機構樂餉社。參與以上公益活動啟發了員工的助人之心，讓他們體會到回饋社會的意義。

### 員工福祉、聯繫及溝通

公會將員工的福祉放在首位。我們為全體員工設有團體醫療保險保障、長期傷殘保險以及人壽保險。此外，公會亦設有員工支援計劃，讓員工及其家屬能夠尋求獨立專業人士的幫助，解決心理健康問題。年內，公會實施彈性工作安排，以確保有效

滿足營運需求的同時，促進員工身心健康，實現工作與生活的平衡。為進一步促進員工福祉，公會為約115名員工籌辦了六場身心健康課程，當中包括椅子瑜珈、香薰療法與按摩以及插花，旨在增進員工的身心健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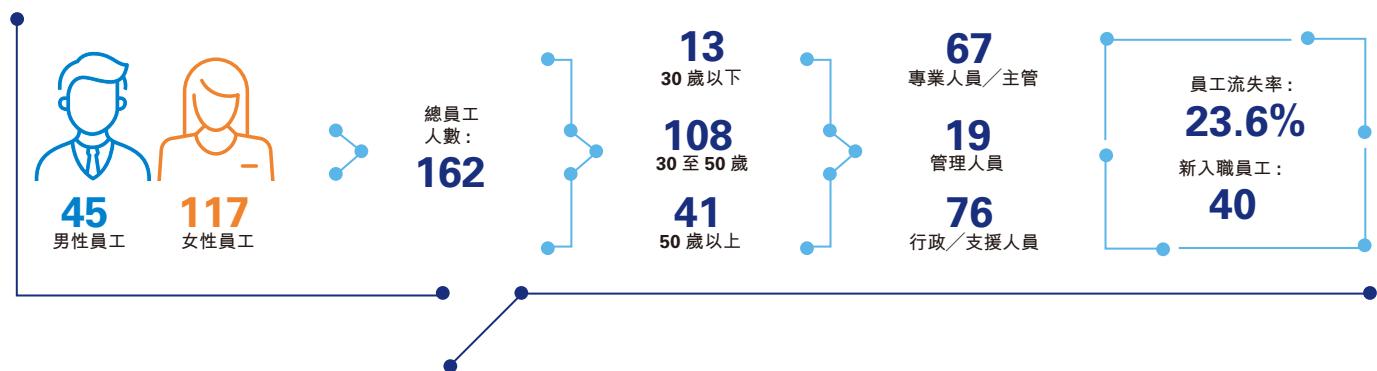
公會亦致力與員工互動。我們透過迎新活動，為新員工灌輸公會的「內部核心價值」。公會亦繼續通過行政總裁署名電郵，以及特設的員工資訊平台，與員工保持恆常溝通。公會舉辦了各式各樣的員工活動，如慶祝中秋、聖誕及農曆新年的聚會活動，以建立團隊強烈的凝聚力和向心力。

公會重視員工的意見。年內，我們推出了「僱員表揚計劃」，旨在收集員工的建議，並肯定他們為工作場所作出的積極貢獻。此外，公會設有長期服務獎，以答謝服務公會多年的員工。於本財政年度，共有五名員工服務滿五年、五名員工服務滿十年、三名員工服務滿15年以及兩名員工服務滿25年而獲得長期服務獎。

### 培訓及發展

公會深明培訓對員工的事業發展有莫大裨益。公會按員工的專業需求，為管理階層舉辦內部培訓工作坊，以提高其管理技巧；同時亦為負責與會員及持份者互動和提供支援的員工舉辦客戶服務工作坊。我們亦鼓勵員工參與外部及內部培訓課程。本財政年度，有約183人次員工參與163個外部及持續專業進修課程。

## 員工數目 - 年齡及職能





公會致力應對氣候變化問題，並在商界推廣可持續發展。作為香港可持續匯報準則制訂者，公會為會員提供指引及能力培訓，以助他們為這些準則作好準備。公會亦透過「最佳企業管治及ESG大獎」(大獎)，提倡良好的企業管治及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實務。

圖為太古地產有限公司財務董事龍雁儀（圖左），以及中電控股有限公司集團可持續發展總監Hendrik Rosenthal（圖右），二人正在漫步於鯉魚涌的太古中央廣場；這是一個展示城市生物多樣性的綠化室外空間。兩家公司多年來一直於大獎中屢獲獎項，體現了最佳企業管治及ESG實務。



計師通過提供可持續發展相關資訊，協助管理風險、制訂策略及引導決策。公會的工作使會計行業能夠為全球氣候行動作出貢獻，並為會員掌握機遇。

## 制訂可持續匯報準則

政府於2024年3月發表的《化責任為機遇 發展香港可持續披露生態圈的願景宣言》中任命公會為香港的可持續準則制訂者。公會將訂立銜接國際可持續準則理事會(ISSB)準則的本地可持續匯報準則，並提供額外指引。

## 可持續匯報倡議及合作

ISSB於2023年7月頒佈準則後，我們邀請了ISSB副主席Sue Lloyd為綠色和可持續金融跨機構督導小組(CASG)的主要成員舉行簡報會。該小組於2020年由香港金融管理局和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發起成立。簡報會重點講述於香港推行ISSB準則的潛在優勢。

公會於2023年8月受邀加入成為CASG下的可持續披露工作組(WGSD)成員，與其他監管機構和政府部門一同參與。作為WGSD成員，我們能夠積極與CASG成員及其他持份者合作，共同塑造香港的可持續匯報之工作。這亦符合了2023年10月施政報告中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所述，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將與持份者合作，制訂一個能適當地採納ISSB準則並適用於香港的路線圖。政府亦於2024年3月發表的《願景宣言》中重申有關承諾。

於本財政年度內，我們繼續投入大量資源，制訂計劃並進行研究，以展示制訂本港可持續匯報準則的進展。於2024年3月，公會參加一場CASG-ISSB的圓桌會議。在會議上，來自多個行業的組織代表就香港未來採納ISSB準則的情況分享意見。於2024年第二季，我們與相關金融監管機構一同進行深入的可行性研究，過程中更與被選出的逾80間上市實體、金融機構、投資者和行業組織會面，以獲取他們預期在應用ISSB準則時會遇到的挑戰之詳細證據。這項可行性研究的目的，在於識別出香港實體在ISSB準則中需要更詳細指引、市場基礎設施，及／或準備時間等方面。收集有關資料是為了讓WGSD知悉在制定適用於香港的ISSB準則的全面路線圖，就正如《願景宣言》中所

**公會將訂立銜接國際可持續準則理事會準則的本地可持續匯報準則，並提供額外指引。**

提及制訂本港的可持續匯報準則。

## 國際活動

除了本地層面工作之外，我們亦積極參與各項國際準則制訂工作。公會代表就採納及應用ISSB準則之挑戰的議題在國際會議上積極發言，其中，重點發言包括於2023年9月參與世界準則制訂者會議的小組討論，主題為關於應用ISSB準則的國際視野、於2023年9月國際會計準則制訂者論壇上關於財務報表中氣候相關風險的發言，以及於2024年4月國際會計準則制訂者論壇會議上有關提供支援氣候相關披露及轉型計劃的指引，以及年報中的關聯性及邊界性問題。

於2023年8月，我們對ISSB的議程優先事項的諮詢作出回應，以確保能為本地持份者發聲。我們在書面意見中強調，ISSB為實施首兩項ISSB準則而提供予實體的充分支持非常重要，成功落實與否牽涉到ISSB建立可信及有效的聲譽，繼而有助ISSB未來的發展工作。我們亦分別於2023年12月和2024年5月在相關的專家協助下，對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理事會(IAASB)及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IESBA)有關可持續鑒證及專業操守準則的諮詢文件作出回應。

公會透過積極參與國際討論及分享本地觀點，務求為全球可持續披露準則討論作出貢獻，並確保在制訂準則過程的初期顧及到香港持份者的利益和需求。

## 能力提升

公會於2023年7月獲邀加入ISSB能力建設夥伴框架，展示我們對支持推行ISSB可持續披露準則的承諾。夥伴框架的目的是為編製者、投資者及其他持份者提供全面的支持及資源，幫助他們為採納ISSB準則做好準備。

公會透過積極參與國際討論及分享本地觀點，務求為全球可持續披露準則討論作出貢獻，並確保在制訂準則過程的初期顧及到香港持份者的利益和需求。

公會積極參與夥伴框架計劃，定期與合作組織聯繫，知識分享及參與協作討論。作為夥伴框架的一員，我們能夠獲得寶貴的技術指導、培訓素材、與其他夥伴交流最佳實務經驗的機會，讓我們能夠加強公會機構能力，更能理解ISSB準則，以及支持香港廣大商業社群實施準則的工作。

除了積極參與夥伴框架之外，我們亦已開設三級制的全面可持續發展培訓課程，並將分階段推出。該培訓計劃的目標是為專業人士提供所需的知識及技能，以有效應用ISSB準則。我們將定期檢視課程並根據需要進行調整，以緊貼不斷演變的市場發展，例如新頒佈的規則或準則等。我們充分利用ISSB準則的應用指引，據此而另外發佈了一份指引，以簡單易明的詞彙解釋準則中有關比例原則的措施，以滿足市場需求。

### 加強實施及管治

我們計劃在2024年第四季為本地持份者開設一個專門平台，供他們提交有關推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S1號「可持續相關財務信息披露一般要求」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S2號「氣候相關披露」的問題。該平台的設立目的是為了讓持份者在開始實行香港交易所的加強氣候披露要求及採納ISSB可持續披露準則之時，提出其在實施過程中遇到的問題，並交由本港的技術專家仔細商討有關問題。

IAASB和IESBA預計將在2024年內分別頒佈關於可持續鑒證及相關專業操守考量之準則。在該等國際準則頒佈後，公會將會根據趨同政策及準則制訂程序，著手落實在本港使用該等準則。

此外，鑑於可持續匯報取得的重要進展，以及香港可持續披露生態系統的最新發展，公會將於2025年1月1日成立可持續披露準則委員會，以提供必要的基礎和專業知識支援準則制訂部日後的工作，並確保公會緊貼不斷演變的可持續領域相關之發展。

### 公會重點工作

本部份概述公會在可持續發展方面的工作與進展，當中包括公會內部及在各個不同領域方面的工作，當中亦參考了氣候相關財務信息披露工作組的建議。

### 管治

公會理事會負責制訂策略及分配資源，以應對氣候變化及支持會計專業和公會的可持續發展。我們將有關可持續發展的策略融入公會的《策略計劃》中，並定期向理事會匯報有關進展。

在運作層面，公會的可持續發展工作團隊負責監察公會的可持續發展績效以及推動和改善運作上的環保效能。由專業服務事務所、大型企業，以及學術機構的資深代表組成的公會可持續發展委員會亦協助我們識別與會計行業有關的重大可持續發展議題，以及制訂有關建立會員相關能力及倡議最佳實務的舉措。

此外，公會的審計與鑒證準則委員會及專業操守委員會分別於2023年6月和9月成立了可持續鑒證顧問小組及可持續專業操守顧問小組，負責制訂及更新可持續匯報的鑒證及專業操守之準則及指引。

該等顧問小組是由對可持續匯報及鑒證匯報等方面具有深入理解和實務經驗的專家組成。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亦參與了該等顧問小組，加強對於制訂適用於本港環境的可持續鑒證及專業操守準則所需的專業知識。

於本年度，該等顧問小組積極協助公會對上文提及的IAASB及IESBA諮詢文件作出回應。該等顧問小組對有關提案進行全面分析及仔細商討，提出因應本港環境的寶貴建議。

## 風險管理

由理事會及審核委員會監督的公會企業風險管理機制（參閱第29頁）已納入可持續發展考量因素。管理團隊每年進行風險識別及評估，過程中會議別出及討論氣候相關風險，包括實際及過渡性風險等。基於公會業務性質，雖然相比起其他商業機構，氣候風險影響較不顯著，然而我們已制訂適當的降低風險計劃，將氣候風險對公會運作的影響減至最低。該計劃包括於極端天氣情況下保障員工及訪客安全、定期檢討有關低碳轉型的政策、提升能源效益及持續營運規劃以及減少碳排放等。

## 策略

為應對即將頒佈的香港可持續匯報準則，公會在各項能力建設及倡議工作中繼續擴闊及加深對全球可持續匯報準則及趨勢的覆蓋範圍。

## 前期教育

公會意識到有需要提高未來會計師對可持續發展事宜的意識，為他們提供相關基礎知識極為重要。因此，我們已將可持續發展及氣候變化的議題融入於專業會計師資格考試中，確保考生學習到有關業務中各種可持續發展考量因素，以及相關準則和框架。

## 持續專業進修及培訓

為應對最新的國際財務報告可持續披露準則及即將向香港上市公司頒佈有關氣候的全新可持續匯報的披露要求，公會與專業服務事務所合作開辦一系列工作坊，深入探討相關議題。該系列工作坊旨在為會員提供有關氣候風險及匯報的技術背景和實務知識，涵蓋與國際財務報告可持續披露準則相關的核心課題，包括氣候風險評估、情景分析、碳會計、脫碳策略以及數據管治和匯報。工作坊設計具高度互動性，並加入真實案例及經驗，讓會員可在工作場所更能好好應用有關知識。這種形式不僅有助提升他們的專業能力，還使他們能夠有效地推動所屬機構落實淨零排放轉型。

該系列工作坊於2024年2月獲香港政府認可為「綠色和可持續金融培訓先導計劃」下合資格項目，為現職及未來可持續發展從業員提供資助，以參加相關培訓和獲取相關專業資格。

工作坊設計具高度互動性，並加入真實案例及經驗，讓會員可在工作場所更能好好應用有關知識。

## 思維領導文章

公會定期在《A Plus》雜誌刊載一系列與可持續發展相關的文章及企業案例，讓會員掌握及關注最新動態。為協助會員自我學習及確保能獲得有關可持續發展的最新資訊，公會在網站內開設經革新的「可持續發展資訊中心」，經過重新設計後的資訊中心讓使用者能夠更加方便地瀏覽與香港會計專業相關的可持續發展的最新消息，以及更多其他相關資源。

## 以獎項提倡可持續發展

公會舉辦的「最佳企業管治及ESG大獎」始於2000年，我們透過這獎項來提升市場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可持續披露準則的意識。該獎項是公會在香港市場提倡企業管治及可持續發展最高水平而所進行的工作之一。

## 指標及目標

公會持續監察及匯報碳足跡評核，涉及四個主要排放源頭，包括：

- **耗用電力**：公會位於胡忠大廈的香港辦公室及培訓設施為支持營運及會員服務所耗用的外購電力。
- **耗用紙張**：印刷公會刊物、培訓及考試材料以及辦公室內部業務打印所耗用的紙張。
- **商務行程**：公會代表及員工因需要前往中國內地及海外地區公幹而搭乘的飛機航班。
- **員工通勤**：員工每日使用各種交通工具來往公會辦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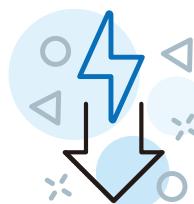
由2019/20至2023/24財政年度的碳足跡計算結果概述如下：

## 由2019/20財政年度(基準年度)至 2023/24財政年度的溫室氣體排放量 以公噸二氧化碳當量(tCO<sub>2</sub>e)列示



### 範圍二 — 耗用外購電力的間接排放量

耗用電力  
自基準年度起計的  
變化百分比：  
**-46%**



### 範圍三 — 其他來源的間接排放量



本年度的航空商務出差有顯著增加，反映全球旅遊限制解除後商務出差全面恢復，但與未受疫情影響的最後一個年度相比，由2018/19至2023/24財政年度的估計排放量已減少了75%。

備註：

- 按情況作四捨五入調整(如適用)。
- 基於公會業務性質，並無產生任何具體的範圍一排放。有關碳排量的計算方式，請參閱公會網站內的「公會內部的可持續發展」。

公會於2023/24財政年度的碳排量較2019/20年度的數字減少40%，而且在各項排放來源方面均錄得大幅減少。公會於近期推行的環境舉措主要有以下項目：

**善用辦公室空間**－為提升運作及資源效率，我們檢討辦公室空間使用率後完成改裝工程，提升了每個辦公室樓層使用率及降低能源耗用。工程進行期間，我們要求承辦商盡可能加入環保設計元素及採用可持續發展措施，亦清晰訂明相應環境、健康與安全的規定。於本年度，大部分辦公室照明由螢光燈管轉換為LED燈管，使我們進一步減少用電量。

**數碼化**－公會正在將專業資格課程等營運及刊物進一步數碼化，將紙張耗用量減至最低，使我們較2019/20財政年度節省約40噸的紙張。

**其他環境舉措**－公會積極提倡資源回收重用，並設置綠色角落及回收站，收集廢紙、文具、玻璃樽和膠樽、鋁罐及廢棄電池。為支持「室內溫度節能約章」，公會於夏季將辦公室平均室溫設於攝氏24度或以上。公會所有打印機及電腦於閒置時均會調至節能模式。我們的成就獲得環境運動委員會頒發減廢證書和節能證書所認證。



### 邁向未來

**減少出差：**儘管公會早前承諾在後疫情時代減少航空商務出差，但公會於本年度的商務行程排放量顯著增加，反映隨着全球旅遊限制解除，商務出差經已恢復。由於公會的運作性質需要進行實體會議和接觸，導致乘搭航班數量與去年相比有所增加。雖然我們一直優先考慮使用科技設備，務求盡量減少商務行程，但若干業務需要回復至傳統公幹，導致排放量上升。我們會繼續致力在運作需求與可持續發展目標之間取得平衡，日後將繼續探討提升公幹效率的各種方法。

**淨零排放：**為繼續推行可持續發展工作及達到淨零排放目標，我們提出以2019/20財政年度為基準年，訂下在2024/25財政年度前將絕對碳排量減少50%的進取目標，除了展示公會對於應對氣候變化的承諾，亦加強我們引領會計行業推行可持續發展實務的決心。

**匯報：**公會致力將可持續發展植入機構核心。作為香港特區政府任命的香港可持續匯報準則制訂者，公會深明以身作則的重要性，因此，我們務求將我們的可持續發展報告銜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S1號及S2號。



**內部政策：**我們正在調整內部政策，推動能源效率、減少浪費、盡量有效利用資源、提升員工福祉等以提升可持續發展。公會正密切監察有關進展，視乎需要而調整策略，從而穩步實現淨零排放的願景，確保為公會及環境帶來積極持久的貢獻。



# 核數師報告及 財務報表

---

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會計師公會慈善信託基金

香港會計師公會信託基金

香港會計師公會慈善基金

## 獨立核數師報告



香港銅鑼灣  
威非路道十八號  
萬國寶通中心二十六樓

### 致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根據《專業會計師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

####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71至104頁香港會計師公會(以下簡稱「公會」)的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2024年6月30日的公會及其附屬機構(以下統稱為「集團」)及公會的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集團及公會的全面收益表、基金及儲備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我們認為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了集團及公會於2024年6月30日的財務狀況與集團及公會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專業會計師條例》妥為編製。

####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我們在該等準則下的責任已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 其他資料

公會之理事會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刊載於公會2024年報的資料，但不包括集團和公會的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於審核財務報表而言，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並從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核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在核數師報告日前獲得的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須報告事項。

#### 理事會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公會之理事會須負責根據《專業會計師條例》妥善備存公會一切帳目及編製年度財務報表，並須負責根據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以及負責經理事會釐定所需的有關內部控制，致使編製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財務報表時，理事會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理事會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而須進行上述事項。

理事會在審核委員會的協助下履行監督 貴集團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 核數師就審核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財務報表整體而言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本報告乃按照《專業會計師條例》第16條的規定，僅向整體公會會員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能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錯誤陳述在合理預期情況下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該等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該等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內部控制，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理事會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理事會採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醒使用者注意該等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修訂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估該等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公平地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各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核憑證，以便對該等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核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連同其他事項，我們與理事會溝通了計劃的審核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核發現，包括我們在審核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董事為林家寶(執業證書編號：P05453)。

大信梁學濂(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4年9月26日

# 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6月30日

	附註	集團		公會	
		2024 千港元	2023 千港元	2024 千港元	2023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固定資產	4	<b>97,731</b>	101,785	<b>97,731</b>	101,785
投資物業	5	<b>173,000</b>	200,000	<b>173,000</b>	200,000
於附屬機構之權益	6	—	—	—	—
購置固定資產的預付款項		<b>376</b>	644	<b>376</b>	644
		<b>271,107</b>	302,429	<b>271,107</b>	302,429
<b>流動資產</b>					
存貨		<b>232</b>	293	<b>232</b>	293
應收款項	8	<b>3,704</b>	3,955	<b>3,704</b>	3,946
按金及預付款項		<b>8,180</b>	11,840	<b>8,180</b>	11,840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22(a)	<b>98,383</b>	80,766	<b>98,383</b>	77,736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9	<b>243,113</b>	196,312	<b>237,648</b>	170,352
		<b>353,612</b>	293,166	<b>348,147</b>	264,167
<b>流動負債</b>					
合同負債	10	<b>(70,598)</b>	(67,369)	<b>(70,598)</b>	(67,369)
應付款項及應付費用	11	<b>(36,559)</b>	(36,599)	<b>(36,613)</b>	(36,648)
租賃負債	4	<b>(1,483)</b>	(694)	<b>(1,483)</b>	(694)
		<b>(108,640)</b>	(104,662)	<b>(108,694)</b>	(104,711)
<b>流動資產淨額</b>		<b>244,972</b>	188,504	<b>239,453</b>	159,456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4	<b>(630)</b>	(752)	<b>(630)</b>	(752)
遞延稅項負債	7	—	—	—	—
		<b>(630)</b>	(752)	<b>(630)</b>	(752)
<b>資產淨額</b>		<b>515,449</b>	490,181	<b>509,930</b>	461,133
<b>基金及儲備</b>					
普通基金	12	<b>122,499</b>	102,968	<b>122,990</b>	79,930
資本基金	12	<b>217,968</b>	212,231	<b>211,958</b>	206,221
物業重估儲備	12	<b>174,982</b>	174,982	<b>174,982</b>	174,982
		<b>515,449</b>	490,181	<b>509,930</b>	461,133

理事會於2024年9月26日批准

梁思傑  
會長

陳詠新  
行政總裁兼註冊主任

## 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

	附註	集團		公會	
		2024 千港元	2023 千港元	2024 千港元	2023 千港元
會費及收費	13	<b>128,804</b>	143,999	<b>128,804</b>	143,999
其他收入	14	<b>81,300</b>	77,078	<b>81,300</b>	77,078
收入總額		<b>210,104</b>	221,077	<b>210,104</b>	221,077
其他收益	15	<b>22,590</b>	23,450	<b>45,972</b>	22,671
開支		<b>(186,121)</b>	(189,845)	<b>(185,974)</b>	(190,542)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虧損		<b>(27,000)</b>	(1,273)	<b>(27,000)</b>	(1,273)
<b>稅前盈餘</b>	17	<b>19,573</b>	53,409	<b>43,102</b>	51,933
所得稅(支出)／抵免	18	<b>(42)</b>	1,693	<b>(42)</b>	1,693
<b>盈餘</b>		<b>19,531</b>	55,102	<b>43,060</b>	53,626
<b>其他全面收益</b>					
不會於日後重新分類至盈餘或虧絀的項目：					
從固定資產轉移至投資物業的物業重估					
收益，扣除(2023：1,710,000港元)					
稅項影響		–	174,982	–	174,982
有可能於日後重新分類至盈餘或虧絀的項目：					
境外業務財務報表換算的匯兌差額		–	43	–	–
境外業務取消註冊時釋放匯兌儲備		–	88	–	–
<b>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b>		<b>–</b>	175,113	<b>–</b>	174,982
<b>全面收益總額</b>		<b>19,531</b>	230,215	<b>43,060</b>	228,608

理事會於2024年9月26日批准

梁思傑  
會長

陳詠新  
行政總裁兼註冊主任

## 基金及儲備變動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

2024

	集團					公會			
	普通 基金 千港元	資本 基金 千港元	物業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匯兌 儲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普通 基金 千港元	資本 基金 千港元	物業 重估儲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3年7月1日	102,968	212,231	174,982	-	490,181	79,930	206,221	174,982	461,133
盈餘及全面收益總額	19,531	-	-	-	19,531	43,060	-	-	43,060
會員及學生資本徵費	-	5,737	-	-	5,737	-	5,737	-	5,737
<b>於2024年6月30日</b>	<b>122,499</b>	<b>217,968</b>	<b>174,982</b>	<b>-</b>	<b>515,449</b>	<b>122,990</b>	<b>211,958</b>	<b>174,982</b>	<b>509,930</b>

2023

	集團					公會			
	普通 基金 千港元	資本 基金 千港元	物業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匯兌 儲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普通 基金 千港元	資本 基金 千港元	物業 重估儲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2年7月1日	47,866	204,856	-	(131)	252,591	26,304	198,846	-	225,150
盈餘	55,102	-	-	-	55,102	53,626	-	-	53,626
其他全面收益 (扣除稅項)	-	-	174,982	131	175,113	-	-	174,982	174,982
全面收益總額	55,102	-	174,982	131	230,215	53,626	-	174,982	228,608
會員及學生資本徵費	-	7,375	-	-	7,375	-	7,375	-	7,375
<b>於2023年6月30日</b>	<b>102,968</b>	<b>212,231</b>	<b>174,982</b>	<b>-</b>	<b>490,181</b>	<b>79,930</b>	<b>206,221</b>	<b>174,982</b>	<b>461,133</b>

## 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

	集團		公會	
	2024 千港元	2023 千港元	2024 千港元	2023 千港元
<b>營運活動之現金流量</b>				
稅前盈餘	<b>19,573</b>	53,409	<b>43,102</b>	51,933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如下：				
陳舊存貨減值撥備	<b>107</b>	41	<b>107</b>	41
撇銷陳舊存貨	<b>48</b>	109	<b>48</b>	109
固定資產折舊	<b>9,723</b>	12,170	<b>9,723</b>	12,095
附屬機構清盤收益	—	—	(23,796)	—
租賃負債利息	<b>161</b>	45	<b>161</b>	43
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扣除收回款項)	<b>286</b>	55	<b>286</b>	55
附屬機構取消註冊虧損	—	88	—	857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	—	8	—	2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虧損	<b>27,000</b>	1,273	<b>27,000</b>	1,273
<b>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營運現金流量</b>				
存貨增加	<b>56,898</b>	67,198	<b>56,631</b>	66,408
應收款項增加	(94)	(2)	(94)	(2)
按金及預付款項減少	(35)	(926)	(44)	(1,819)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增加)／減少	<b>3,660</b>	501	<b>3,660</b>	501
合同負債增加／(減少)	(17,617)	51,324	(20,647)	28,941
應付款項及應付費用減少	<b>3,229</b>	(17,217)	<b>3,229</b>	(17,217)
	<b>(827)</b>	(8,113)	<b>(822)</b>	(6,734)
<b>營運產生之現金</b>				
(已付)／退回稅項	<b>45,214</b>	92,765	<b>41,913</b>	70,078
	<b>(42)</b>	168	<b>(42)</b>	168
<b>營運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b>				
	<b>45,172</b>	92,933	<b>41,871</b>	70,246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投資物業的資本開支	—	(1,273)	—	(1,273)
附屬機構清盤之現金流入	—	—	<b>23,796</b>	—
購置固定資產	<b>(2,166)</b>	(3,179)	<b>(2,166)</b>	(3,179)
購置固定資產的預付款項	<b>(376)</b>	(644)	<b>(376)</b>	(644)
<b>投資活動(使用)／產生之現金淨額</b>				
	<b>(2,542)</b>	(5,096)	<b>21,254</b>	(5,096)
<b>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租賃付款(附註4)	<b>(1,566)</b>	(1,322)	<b>(1,566)</b>	(1,250)
已收資本徵費	<b>5,737</b>	7,375	<b>5,737</b>	7,375
<b>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b>				
	<b>4,171</b>	6,053	<b>4,171</b>	6,125
<b>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增加淨額</b>				
報告期初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b>46,801</b>	93,890	<b>67,296</b>	71,275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之匯兌差額	<b>196,312</b>	102,381	<b>170,352</b>	99,077
	—	41	—	—
<b>報告期末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附註9)</b>				
	<b>243,113</b>	196,312	<b>237,648</b>	170,352

非現金交易(融資及投資活動)：

在本年內，集團及公會以租賃形式購置了2,092,000港元(2023年：1,275,000港元)的固定資產。於2024年6月30日，集團及公會的「應付款項及應付費用」中包括787,000港元(2023年：零港元)應付的擁有資產添置款。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

## 1. 主要業務及註冊地址

集團指香港會計師公會（「公會」）及其附屬機構：香港會計師公會信託基金（「信託基金」）、香港會計師公會慈善基金（「慈善基金」）、香港會計師公會慈善信託基金（「慈善信託」）以及香港財務會計協會有限公司（進行成員自願清盤程序中）（「香港財務會計協會」）及其附屬機構香港財務會計協會信託基金（統稱為「香港財務會計協會集團」）。

公會是於1973年1月1日在香港根據《專業會計師條例》註冊成立的法團，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13號胡忠大廈37樓。公會的主要業務包括執業會計師、執業會計師事務所及執業法團的註冊登記、向會員頒發執業證書、為香港會計專業從業人士制訂及頒佈財務匯報、核數與鑒證、專業操守及可持續披露之準則、規管會計行業、營辦及推廣公會的專業資格課程及專業考試、代表會計界表達意見、提供會員及學生支援服務及維護會計業的廉正與地位。會計業監管制度於2022年10月1日實施進一步改革，執業單位的監管職能及資格核准程序已轉交由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會財局」）負責。

信託基金是根據於1998年1月21日訂立的信託契約成立。基金的宗旨是紓解公會會員的財務困難。其受託人為公會會長、去屆會長、其中一位副會長與一位前任會長。公會理事會有權任免受託人。受託人於2024年7月23日同意終止信託基金運作並解散信託基金，並將職能及資產轉移至慈善信託。信託基金正在進行解散程序，預期將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完成。

慈善基金是根據於2001年12月2日訂立的信託契約成立，作一般慈善用途。其受託人為公會會長、去屆會長及公會行政總裁。公會理事會有權任免受託人。受託人於2024年7月5日同意終止慈善基金運作並解散慈善基金，並將職能及資產轉移至慈善信託。慈善基金正在進行解散程序，預期將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完成。

慈善信託是根據於2023年11月27日訂立的信託契約成立，作教育及一般慈善用途。其受託人為時任公會會長及副會長以個人身份擔任。公會理事會有權任免受託人。

香港財務會計協會是根據《香港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擔保有限公司，主要業務為透過舉辦專業考試以頒授「認可財務會計員」資格、向會員及學生提供優質服務、評審相關非學位資格及推動非學位人士及中學生研習會計學。由香港財務會計協會舉辦的考試，已重整為公會新專業資格課程的基礎級別。於2019年12月31日後，香港財務會計協會停止舉辦考試，而認可財務會計員的會員及學生名冊將移交給公會保管。年內，清盤人已獲委任，透過成員自願清盤程序將香港財務會計協會清盤。完成稅務局清税手續、變現所有資產及償付所有債權人後，餘下現金總額23,796,000港元已分派予公會。最終大會訂於2024年8月13日舉行，預期香港財務會計協會會於2024年11月正式清盤。

香港財務會計協會信託基金是根據於1999年6月21日訂立的信託契約成立作教育用途，並特別為參與香港財務會計協會舉辦之考試的人士提供獎學金。由於集團重整課程政策後及香港財務會計協會於2019年12月31日後停止舉辦考試，香港財務會計協會信託基金不再活躍運作，因此其於《稅務條例》第88條下獲豁免繳稅的資格經已撤銷。其受託人為香港財務會計協會會長、去屆會長及其中一位副會長。香港財務會計協會董事會成員有權任免受託人。香港財務會計協會信託基金已於2023年11月解散，其職能及資產最終轉移至慈善信託。

## 2. 重大會計政策

### (a)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內所有個別準則及釋義，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專業會計師條例》的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採用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於每個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的投資物業除外。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四捨五入至千位。

#### 採納新／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該等財務報表乃按符合2023年財務報表所採納會計政策之基準編製。於本年內及2024年6月30日之後所頒佈並獲集團及公會採納之新／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披露於附註2(b)。

#### 關鍵會計估計及假設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會計估計，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這些估計及相關假設是根據以往經驗及其他被視為有關的因素作依據。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這些估計。關鍵的會計估計及假設總結如下：

### 折舊

確認折舊所應用的殘值、使用年期及折舊法均最少於每個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並在適當時調整。在提取折舊時，管理層已應用了對每類固定資產的殘值及使用壽命的估計。折舊是以每類固定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採用直線法計算。如與過往的估計有重大變動，則會對未來期間的折舊開支進行前瞻性調整。

有關集團及公會的折舊政策的詳情載於附註2(h)。

###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

投資物業按其公平值173,000,000港元(2023年：200,000,000港元)計入2024年6月30日的財務狀況表。投資物業的公平值乃根據獨立估值師使用物業估值技術對物業作出的估值釐定，有關技術涉及對市況的若干假設。該等假設的有利或不利變動將導致投資物業的公平值出現變動，以及對全面收益表中呈報的收益或虧損金額產生相應調整。

該等判斷及假設的更多詳情於附註5披露。

### 金融資產減值

對金融資產的減值撥備是基於違約風險的假設。集團根據歷史經驗、現在市場情況及在報告期末作前瞻性的估計，為該等假設作出判斷。減值評估之詳情請參閱附註22(b)。

### 於附屬機構之權益

於年內，香港財務會計協會董事會成員委任了一名清盤人，透過成員自願清盤程序將香港財務會計協會清盤。儘管作出委任，公會作為最終控股實體，仍保留其參與清盤人工作所面臨的風險及享有可變回報的權利。此外，公會有能力通過對清盤人的控制來影響這些回報。因此，委任清盤人並無導致公會失去對香港財務會計協會的控制權。就此，香港財務會計協會被合併入帳，公司間交易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對銷。

#### **(b) 於本年內及2024年6月30日後頒佈的新／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集團及公會已於過往年份提前採納公會於2023年6月30日或之前頒佈的所有新／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本年內頒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集團及公會並無影響。

於2024年6月30日後至該等財務報表批准日頒佈以下新／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未提早採納。集團及公會正在評估新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第7號之修訂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 金融工具的分類和計量<sup>1</sup>

##### 財務報表列報和披露<sup>2</sup>

##### 非公共受託責任子公司的披露<sup>2</sup>

<sup>1</sup>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的年度期間生效。

#### **(c) 綜合入賬基準與附屬機構**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公會及其附屬機構的財務報表。附屬機構編製財務報表的報告期與公會的財務報表報告期相同，並使用與公會一致的會計政策。集團內的所有交易、結餘、收益及開支均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對銷。

附屬機構為公會對其擁有控制權的機構。當公會面對或有權利取得參與一間機構之可變回報，並有能力透過其對該機構之權力影響該等收入時，則公會持有該機構之控制權。在公會的財務狀況表中，對附屬機構的權益是按照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列帳。

#### **(d) 金融工具**

當集團機構成為金融工具合同條款的一方時，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會於財務狀況表中被確認。所有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最初均以公平值計量，而直接可歸屬於購買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交易成本，於合適的情況下，在首次確認時加入或扣除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惟按公平值透過盈餘或虧損計量的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外，其交易成本會直接確認於盈餘或虧損。

集團的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按金、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與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隨後按照使用實際利息法計算之攤銷成本減去就預期信用損失所確認虧損撥備後的餘額計量（見附註2(e)）；而有關資產在以持有資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的業務模式下持有，且該金融資產的合同條件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本金之利息。

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應付附屬機構款項、已收取租務按金、應付費用及租賃負債。其後，所有金融負債均按用實際利息法計算的攤銷成本計量，惟租賃負債按附註2(j)所列方法除外。

#### (e) 金融資產減值

集團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來確認其預期信用損失的虧損撥備。集團考慮初次確認金融資產的違約可能性，並持續評估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

預期信用損失是根據以下其中一個基準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指報告日後12個月內（如金融工具的預期可使用年期少於12個月，則為較短的期間）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用損失部分；及
-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指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適用的金融工具的預期可使用年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產生的預期信用損失。

如果一項金融工具的違約風險為低，債務人具有強大的能力以在短期內履行其合同現金流責任，且在長期的經濟及業務情況變差時可能（但不一定）會降低債務人履行其合同現金流責任的能力，集團視該項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為低。

應收款項的帳面值透過使用虧損撥備帳削減。虧損撥備帳的帳面值變動計入盈餘或虧絀。當集團沒有合理期望可以收回應收款項時，則從虧損撥備帳撤銷該筆應收款項。

若期後預期信用損失金額減少，撥回金額會計入盈餘或虧絀，或在應收款項減值款額帳中調整。

#### (f)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的核銷

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到期時，該金融資產便要核銷。

當金融負債被停止確認，即當債務被履行、撤銷或到期時，該金融負債會被核銷。

#### (g) 非金融資產減值

於每個報告期末，內部及外部資訊來源會被審查，以識別資產可能減值，或以往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減少的跡象。如有任何此等跡象，則評估有關資產的可收回數額。資產的可收回數額指其公平值減處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倘資產的帳面值超逾其可收回數額，則減值虧損計入盈餘或虧絀。

倘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轉變而導致可收回金額上升，則撥回減值虧損。惟減值虧損的撥回，僅限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的情況下資產的帳面值（扣除攤銷或折舊費用）。減值虧損撥回在確認撥回期間計入盈餘或虧絀。

#### (h)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按成本減累積折舊及減值虧損入帳。固定資產項目之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包括進口稅及不可退還的購買稅，但扣除買賣折扣及回贈）以及使其達致可按管理層擬定用途運作的地點及狀況所涉及的任何直接成本。固定資產項目投入運作後產生的開支，如維修及保養費用，一般於產生期間計入盈餘或虧絀。倘符合確認的條件，則有關開支會資本化為該項資產的額外成本或重置成本。當處置該項固定資產時，或預期使用或處置該項固定資產不會帶來未來經濟收益時，該項固定資產項目會被核銷。計入核銷該項目當期的盈餘或虧絀的處置或報廢盈虧為處置收入淨額與該項目帳面值之差額。

固定資產的折舊是以直線法計算，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可折舊數額。可折舊數額的釐定是以資產成本減去剩餘價值。資產的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均於每個報告期末進行檢討，如預期與上次評估有別，則有關差額列作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倘資產的剩餘價值增至等於或高於其帳面值，則不作折舊。

固定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擁有資產

樓宇	可使用年期與樓宇所在的租賃土地的租期兩者中較短者
租賃物業裝修	10年與整個租期兩者中較短者
傢俬、裝置及設備	3至10年

使用權資產

租賃土地	整個租期
租用處所	整個租期
傢俬、裝置及設備	整個租期

成本低於1,000港元的資本性質項目於購置期間以開支入帳。

**(i)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持作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增值之物業。

如集團自用物業因自用期結束引致用途改變而成為投資物業，則集團根據「固定資產」政策處理擁有物業，及／或根據「租賃」政策處理使用權資產，直至用途發生變化之日為止。

於轉移日，有關物業的帳面值與其公平值之間的任何差額(包括分類為使用權資產的相關租賃土地及分類為擁有資產的擁有物業)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物業重估儲備中累計。於其後銷售或報廢物業時，相關物業重估儲備將直接轉入普通基金。

投資物業初始按成本計量，包括任何直接應佔開支。於初始確認後，投資物業乃按其公平值計量。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或虧損計入其產生期間的盈餘或虧絀。

投資物業於出售後，或永久不再使用，且預期出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該投資物業不再被確認。因不再被確認為投資物業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按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帳面值之差額計算)於該物業被終止確認之期間計入盈餘或虧絀。

**(j) 租賃**

**承租人**

確認所有租用年期超過12個月的租賃(即確認代表有使用該租賃資產的權利的資產；同時也須確認代表有責任作出租賃付款的負債)，除非該租賃資產的價值很低或屬短期租賃(被界定租期為12個或以下的租賃)則除外。該資產和負債最初均以現值計量。使用權資產(分類為投資物業並按公平值計量的使用權資產除外)被認為固定資產，以成本減去累積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為租賃負債再估量作調整。使用權資產以直線法依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或租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折舊。租賃負債最初以未付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期後依租賃負債計提的利息與租賃付款額的影響，以及租賃負債的重估或租賃改動引起的重新計量作調整。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於租期內以直線法或其他有系統基準確認為開支。

**出租人**

凡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屬集團之租賃均分類為經營租賃。經營租賃出租之資產記帳於投資物業(附註2(i))，經營租賃所收取租金收入以直線法按租賃期計入盈餘或虧絀。

**(k) 存貨**

存貨包括持作銷售的書刊及紀念品，按加權平均基準釐定之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入帳。成本包括直接購買成本及使存貨達致當前地點及狀況所涉及的費用。可變現淨值的釐定，是按日常營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任何售前所涉的估計成本。

**(l)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包括銀行及手持現金、獲取時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m) 權備及或然負債**

當集團因過往事件引致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而可能導致含有經濟利益的資源外流以清償責任，且承擔金額能夠可靠估計時，則確認為撥備。撥備於每個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並作出調整以反映當前最佳估計。如貨幣的時間價值影響重大，則所撥備金額為預期將須清償責任的支出現值。如集團預期撥備將可獲償付，則將償付款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惟只能在償付款可確定時方予確認。

倘含有經濟利益的資源外流可能性較低，或無法可靠估計金額時，有關責任會被披露為或然負債，但含有經濟利益的資源外流的可能性極低除外。可能的責任(視乎一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是否存在)亦披露為或然負債，但經濟利益的資源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

**(n) 資本徵費**

資本徵費是會員及學生的資本貢獻，於實收年度分配至資本基金。

**(o) 收入及收益確認**

銀行存款及儲蓄戶口的利息收益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應計基準確認入帳。

客戶合同收入的確認以合同內的履約義務為基礎。當(或因)集團將履約義務涉及的相應商品或服務(即資產)的控制權轉移給客戶時，集團履行了履約義務並確認收入：

- (i) 當客戶同時收取和消耗集團所提供的商品或服務所產生的效益時，年度會費在會籍生效期按直線法確認入帳。
- (ii) 首次註冊費於完成評估服務並給予申請人資格的時間點確認入帳。
- (iii) 考試收益按成本方法隨時間確認入帳，因為集團的履約行為並不會創造對集團有其他用途的資產，而集團對於迄今已完成的履約部分的付款具有可執行收取款項的權利。根據成本比例法，收益是按照所產生實際成本相對預計成本總額的比例予以確認，以真實地反映轉移服務情況。
- (iv) 服務收益及研討會和課程收益、會員和學生活動收益隨著提供服務的時間確認入帳。
- (v) 評審收益於完成服務的時間點確認入帳。
- (vi) 銷售貨品收益於貨品的控制權移交予客戶(一般是於交付貨品時)的時間點確認入帳。
- (vii) 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在租賃期內平均計入盈餘或虧絀。租賃優惠作為租金收入總額之重要組成部分租在賃期內確認。

集團採納實際權宜作法，沒有就任何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而調整承諾報酬，因為集團在合同開始時沒有預期轉讓承諾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至客戶付款之間的間隔期間會超過一年。

合同負債指集團有義務向集團支付代價(或應收代價款項)的客戶轉移商品或服務的義務。

**(p) 政府補助**

如有合理保證收到補助並且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政府補助按公平值確認。若補助與支出項目相關，則按將予補償的相關成本支出的期間，有系統地確認為收入。

**(q) 所得稅**

所得稅開支指本期稅項與遞延稅項的總和。

本期稅項包括本期間應課稅盈餘或虧絀計算的估計應繳或應退稅項。應課稅盈餘或虧絀有別於全面收益表所報的盈餘或虧絀，因為應課稅盈餘並不包括於其他期間課稅的項目或抵扣的開支，亦不包括毋須課稅或不可抵扣項目。

集團之本期稅項負債按報告期末已生效或實際生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是指根據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與負債的帳面值與計算應課稅盈餘採用的相應稅基之暫時性差額而預期應繳或應退税項，按資產負債表負債法計算。除非遞延稅項源自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初步確認的資產或負債，於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盈餘或虧損，以及於交易時不會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抵扣暫記差額，否則所有應課稅暫記差額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而可抵扣暫記差額、稅項虧損及計入則僅在可能出現應課稅盈餘而與之抵銷的情況下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然而，倘集團可控制撥回附屬機構權益所產生的應課稅暫記差額，而有關暫記差額在可見將來應不會撥回，則有關差額不會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

就計量使用公平值模式計量的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而言，除非假定被推翻，否則有關物業的帳面值被假定可全數透過銷售收回。當投資物業可折舊且其業務模式之目的是隨時間過去消耗而非銷售該投資物業包含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則假定會被推翻。

遞延稅項資產的帳面值於每個報告期末進行檢討，倘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盈餘以供抵銷全部或部分與該等遞延稅項資產相應的暫記差額，則遞延稅項資產的帳面值會相應削減。

遞延稅項按清償有關負債或實現有關資產的期間之預計稅率計算。遞延稅項計入盈餘或虧損。

#### (r) 僱員福利

##### (i) 短期僱員福利

工資、年度獎金及非貨幣福利之成本在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期間內計提。

##### (ii) 退休福利成本

集團為僱員提供三種獲認可的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分別為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獲豁免的註冊職業退休計劃、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設立的強積金計劃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的養老金計劃。

集團的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的供款於發生時計入盈餘或虧損。

因應用公會就香港取消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長期服務金(「長服金」)抵銷機制的會計影響頒佈的指引而導致會計政策變動

公會在香港營運，並有責任在若干情況下向僱員支付長服金。同時，公會向負責管理以信託形式持有資產的受託人支付強制性及自願性強積金供款，該等資產僅為每位僱員退休福利之用。《僱傭條例》(第57章)容許僱主使用由僱主為僱員作出之強積金供款的累算退休權益抵銷長服金。於2022年6月，香港特區政府在憲報刊登《2022年僱傭及退休計劃法例(抵銷安排)(修訂)條例》(「修訂條例」)，取消僱主使用強制性強積金供款所產生的任何累算權益抵銷遣散費及長服金(「該取消」)。該取消將於2025年5月1日(「過渡日期」)正式生效。此外，根據修訂條例，緊接過渡日期(而非僱傭終止日期)前的最後一個月薪金，將用於計算過渡日期前受僱期的長服金部分。

於2023年7月，公會發佈《香港取消強積金－長服金抵銷機制之會計影響》，為抵銷機制的會計處理及該取消所產生的影響提供指引(「強積金指引」)。公會認為已歸屬於僱員並可用於抵銷僱員長服金的僱主強積金供款所產生的累算權益視為僱員對長服金的供款。一直以來，公會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第93(b)段中的可行權宜方法，將視作僱員供款作為提供相關服務期間服務成本的扣減入賬。

根據強積金指引，由於該取消，該等供款不再被視為「僅與僱員在該段期間的服務掛鉤」，乃由於過渡日期後的強制性僱主強積金供款仍可用於抵銷過渡前的長服金責任。因此，將該等供款視為「與服務年數無關」屬不恰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第93(b)段中的可行權宜方法不再適用。相反，該等視作供款應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第93(a)段的長服金權益總額一樣歸入服務期。

由於僱主自願性強積金供款以及按服務年期計算的約滿酬金所產生的應計權益仍可繼續使用，並足以抵銷長服金，因此公會並未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的服務成本、利息開支及精算假設變動的重新計量於盈餘或虧損中確認任何累計追補調整，原因是於頒佈日期(2022年6月16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第93(b)段計算的該取消前長服金負債帳面值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第93(a)段計算的該取消後長服金負債帳面值之間的差額並不重大。

## (iii) 僱員休假福利

僱員可享有的年假權益在確立後確認入帳。集團就僱員截至報告期末所提供的服務而享有未使用年假的預計責任作出計算。

## (s) 關連人士

關連人士為與集團有關連的個人或機構。

(i) 尚屬以下人士，則該人士或其近親均被列為與集團有關連：

- (a) 對集團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b) 對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c) 為集團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ii) 尚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實體與集團有關連：

- (a) 該實體與集團屬同一集團之成員(意即各母機構、附屬機構及同系附屬機構彼此間有關連)。
- (b) 一個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機構或合營機構(或另一實體為集團成員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機構，而另一機構亦為成員)。
- (c) 兩個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機構。
- (d) 一個實體為第三方的合營機構，而另一個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機構。
- (e) 實體為集團或與集團有關連之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f) 實體受(i)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 (g) 於(i)(a)所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機構)主要管理層成員。
- (h) 該實體或該實體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為集團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與該人士關係密切的家族成員是指他們在與實體進行交易時，預期可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的家族成員。

### 3. 金融工具分類

截至報告期末的金融工具帳面值如下：

	集團		公會	
	2024 千港元	2023 千港元	2024 千港元	2023 千港元
<b>金融資產 – 按攤銷成本計量</b>				
應收款項，扣減虧損撥備	<b>3,704</b>	3,955	<b>3,704</b>	3,946
按金	<b>1,112</b>	1,522	<b>1,112</b>	1,522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b>98,383</b>	80,766	<b>98,383</b>	77,736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b>243,113</b>	196,312	<b>237,648</b>	170,352
	<b>346,312</b>	282,555	<b>340,347</b>	253,556
<b>金融負債 – 按攤銷成本計量</b>				
應付款項	<b>4,402</b>	4,586	<b>4,402</b>	4,586
應付附屬機構款項	–	–	<b>58</b>	50
已收取租務按金	<b>378</b>	–	<b>378</b>	–
應付費用	<b>10,718</b>	11,450	<b>10,714</b>	11,450
租賃負債				
– 流動	<b>1,483</b>	694	<b>1,483</b>	694
– 非流動	<b>630</b>	752	<b>630</b>	752
	<b>17,611</b>	17,482	<b>17,665</b>	17,532

於報告期末，集團及公會之金融工具帳面值約等同其公平值。

#### 4. 固定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			
	租賃土地 千港元 (a)	租用處所 千港元 (b)	傢俬、 裝置及設備 千港元 (d)	總計 千港元
<b>2024—集團</b>				
於2023年7月1日的帳面淨值	<b>84,378</b>	<b>671</b>	<b>760</b>	<b>85,809</b>
添置	–	2,092	–	2,092
折舊	(3,515)	(1,174)	(277)	(4,966)
匯兌重訂	–	(20)	–	(20)
<b>於2024年6月30日的帳面淨值</b>	<b>80,863</b>	<b>1,569</b>	<b>483</b>	<b>82,915</b>
成本	147,690	2,564	827	151,081
累積折舊及減值	(66,827)	(995)	(344)	(68,166)
	<b>80,863</b>	<b>1,569</b>	<b>483</b>	<b>82,915</b>
<b>2024—公會</b>				
於2023年7月1日的帳面淨值	<b>84,378</b>	<b>671</b>	<b>760</b>	<b>85,809</b>
添置	–	2,092	–	2,092
折舊	(3,515)	(1,174)	(277)	(4,966)
匯兌重訂	–	(20)	–	(20)
<b>於2024年6月30日的帳面淨值</b>	<b>80,863</b>	<b>1,569</b>	<b>483</b>	<b>82,915</b>
成本	147,690	2,564	827	151,081
累積折舊及減值	(66,827)	(995)	(344)	(68,166)
	<b>80,863</b>	<b>1,569</b>	<b>483</b>	<b>82,915</b>

擁有資產				
樓宇 千港元 (a)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傢俬、 裝置及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6,444	4,760	4,772	15,976	101,785
– (269)	1,095 (808)	2,502 (3,680)	3,597 (4,757)	5,689 (9,723) (20)
–	–	–	–	–
<b>6,175</b>	<b>5,047</b>	<b>3,594</b>	<b>14,816</b>	<b>97,731</b>
<b>35,050 (28,875)</b>	<b>32,033 (26,986)</b>	<b>81,020 (77,426)</b>	<b>148,103 (133,287)</b>	<b>299,184 (201,453)</b>
<b>6,175</b>	<b>5,047</b>	<b>3,594</b>	<b>14,816</b>	<b>97,731</b>
<b>6,444</b>	<b>4,760</b>	<b>4,772</b>	<b>15,976</b>	<b>101,785</b>
– (269)	1,095 (808)	2,502 (3,680)	3,597 (4,757)	5,689 (9,723) (20)
–	–	–	–	–
<b>6,175</b>	<b>5,047</b>	<b>3,594</b>	<b>14,816</b>	<b>97,731</b>
<b>35,050 (28,875)</b>	<b>32,033 (26,986)</b>	<b>81,020 (77,426)</b>	<b>148,103 (133,287)</b>	<b>299,184 (201,453)</b>
<b>6,175</b>	<b>5,047</b>	<b>3,594</b>	<b>14,816</b>	<b>97,731</b>

使用權資產				
	租賃土地 千港元 (a)	租用處所 千港元 (b)	傢俬、 裝置及設備 千港元 (d)	總計 千港元
<u>2023—集團</u>				
於2022年7月1日的帳面淨值	109,903	1,213	263	111,379
添置	—	448	827	1,275
折舊	(3,810)	(947)	(330)	(5,087)
出售	—	—	—	—
轉移至投資物業	(21,715)	—	—	(21,715)
匯兌重訂	—	(43)	—	(43)
於2023年6月30日的帳面淨值	<u>84,378</u>	<u>671</u>	<u>760</u>	<u>85,809</u>
成本	147,690	2,087	827	150,604
累積折舊及減值	(63,312)	(1,416)	(67)	(64,795)
	<u>84,378</u>	<u>671</u>	<u>760</u>	<u>85,809</u>
<u>2023—公會</u>				
於2022年7月1日的帳面淨值	109,903	1,145	263	111,311
添置	—	448	827	1,275
折舊	(3,810)	(879)	(330)	(5,019)
出售	—	—	—	—
轉移至投資物業	(21,715)	—	—	(21,715)
匯兌重訂	—	(43)	—	(43)
於2023年6月30日的帳面淨值	<u>84,378</u>	<u>671</u>	<u>760</u>	<u>85,809</u>
成本	147,690	2,087	827	150,604
累積折舊及減值	(63,312)	(1,416)	(67)	(64,795)
	<u>84,378</u>	<u>671</u>	<u>760</u>	<u>85,809</u>

擁有資產				
樓宇 千港元 (a)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傢俬、 裝置及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8,325	2,330	9,828	20,483	131,862
–	3,192	987	4,179	5,454
(288)	(761)	(6,034)	(7,083)	(12,170)
–	(1)	(7)	(8)	(8)
(1,593)	–	–	(1,593)	(23,308)
–	–	(2)	(2)	(45)
<b>6,444</b>	<b>4,760</b>	<b>4,772</b>	<b>15,976</b>	<b>101,785</b>
35,050	30,938	79,048	145,036	295,640
(28,606)	(26,178)	(74,276)	(129,060)	(193,855)
<b>6,444</b>	<b>4,760</b>	<b>4,772</b>	<b>15,976</b>	<b>101,785</b>
8,325	2,329	9,814	20,468	131,779
–	3,192	987	4,179	5,454
(288)	(761)	(6,027)	(7,076)	(12,095)
–	–	(2)	(2)	(2)
(1,593)	–	–	(1,593)	(23,308)
–	–	–	–	(43)
<b>6,444</b>	<b>4,760</b>	<b>4,772</b>	<b>15,976</b>	<b>101,785</b>
35,050	30,938	78,572	144,560	295,164
(28,606)	(26,178)	(73,800)	(128,584)	(193,379)
<b>6,444</b>	<b>4,760</b>	<b>4,772</b>	<b>15,976</b>	<b>101,785</b>

截至6月30日止年度

	集團		公會	
	2024 千港元	2023 千港元	2024 千港元	2023 千港元
租賃負債利息	<b>161</b>	45	<b>161</b>	43
短期租賃相關的費用				
－租賃期超過一個月	<b>952</b>	1,184	<b>952</b>	1,258
－租賃期一個月或以下(c)	<b>6,953</b>	6,290	<b>6,953</b>	6,290
不包括在租賃負債計量的可變租賃付款 相關之費用(d)	<b>10</b>	2	<b>10</b>	2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租賃負債	<b>1,566</b>	1,322	<b>1,566</b>	1,250
－短期租賃及可變租賃付款	<b>5,147</b>	7,296	<b>5,147</b>	7,370
	<b>6,713</b>	8,618	<b>6,713</b>	8,620

於6月30日

	集團		公會	
	2024 千港元	2023 千港元	2024 千港元	2023 千港元
租賃負債的到期日：				
－1年以內	<b>1,584</b>	757	<b>1,584</b>	757
－1至2年	<b>645</b>	461	<b>645</b>	461
－2至3年	<b>–</b>	332	<b>–</b>	332
租賃負債(未貼現)	<b>2,229</b>	1,550	<b>2,229</b>	1,550
貼現款額	<b>(116)</b>	(104)	<b>(116)</b>	(104)
租賃負債(已貼現)	<b>2,113</b>	1,446	<b>2,113</b>	1,446
流動	<b>1,483</b>	694	<b>1,483</b>	694
非流動	<b>630</b>	752	<b>630</b>	752
租賃負債(已貼現)	<b>2,113</b>	1,446	<b>2,113</b>	1,446

租賃負債於本年內的帳面值變動：

截至6月30日止年度

	集團		公會	
	2024 千港元	2023 千港元	2024 千港元	2023 千港元
於報告期初	<b>1,446</b>	1,495	<b>1,446</b>	1,421
非現金變動：				
－利息費用	<b>161</b>	45	<b>161</b>	43
－新訂租賃	<b>2,092</b>	1,275	<b>2,092</b>	1,275
－匯兌差額	<b>(20)</b>	(47)	<b>(20)</b>	(43)
現金付款	<b>(1,566)</b>	(1,322)	<b>(1,566)</b>	(1,250)
於報告期末	<b>2,113</b>	1,446	<b>2,113</b>	1,446

- (a) 集團與公會的租賃土地使用權指預繳的租賃付款。租賃土地連同持有自用的擁有樓宇，包括位於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13號胡忠大廈37樓及27樓，總建築面積49,722平方呎。物業分別於2005年7月8日及2006年2月28日購入。租賃土地以中期租約持有，並於2047年6月30日到期。總面積9,400平方呎的租賃土地及擁有樓宇於2022年11月被轉移至投資物業，因辦公室重組後有關辦公室空間騰空作租賃物業之用(附註5)。於2024年6月30日，租賃土地連同持有自用的擁有樓宇的總面積為40,322平方呎(2023年：40,322平方呎)。
- (b) 集團就香港兩個(2023年：一個)作倉庫的工業樓宇單位及位於中國內地的兩所辦公室樓宇簽訂租賃協議。租用年期由兩至三年不等，延期或終止的選擇，以及所有租賃付款均為固定。
- (c) 本集團就在香港及中國的考試或活動場地簽訂租賃協議。租用期以日數作為基礎，沒有延期或終止的選擇。
- (d) 公會就在香港使用的影印機簽訂租賃協議。租用年期為三年，沒有延期或終止的選擇，除了固定的付款外，租用影印機費用亦包括基於使用量而變動的付款，該費用會在產生的期間內計入盈餘或虧損。
- (e) 於本年度所確認租賃負債所採用加權平均遞增借款率為8.31%(2023年：2.5%)。

## 5. 投資物業

	集團及公會	
	2024 千港元	2023 千港元
<b>公平值</b>		
於報告期初	<b>200,000</b>	-
轉移自固定資產	-	200,000
已產生資本開支	-	1,273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虧損	<b>(27,000)</b>	(1,273)
於報告期末	<b>173,000</b>	200,000

於2022年11月，帳面值23,308,000港元的固定資產被轉移為公平值200,000,000港元的投資物業，因而產生除稅前物業重估收益176,692,000港元，並確認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之其他全面收益。

於本年度，集團將部份投資物業以經營租賃方式出租，租金按月支付，並在租賃期內固定。租賃初期為三年，若達成協定條件，將進行租金審議。如審議過程中未能達成協議，租賃將終止。

釐定相關物業公平值時，管理層聘請第三方合資格估值師進行估值，並與合資格外部估值師緊密合作，為模型建立合適的估值技術及參數。

集團及公會的投資物業於2023年6月30日及於2024年6月30日的公平值乃根據與集團並無關連的獨立估值師永利行評值顧問有限公司進行的估值得出。兩項估值均符合國際估值準則。

於2023年6月30日及於2024年6月30日，由於公平值計量涉及重大不可觀察參數，公平值被歸類為第三級，並使用市場比較法釐定。市場比較法乃參考可供比較的市場交易得出，並假設可根據市場上的相關交易對類似物業作出推斷，惟受可變因素影響。

下表載列釐定投資物業公平值的方法的資料(尤其是所用估值技術及參數)，以及根據公平值計量的參數可觀察的程度將公平值計量所劃分的公平值等級。

投資物業	於6月30日的 公平值		公平值 等級	估值技術及 關鍵參數	重大不可觀察 參數	範圍	不可觀察 參數與公平值 的關係
	集團及公會	2024 千港元					
胡忠大廈27樓的 辦公室單位	173,000	200,000	第三級	市場比較法：以類似 物業的市場可觀察交 易為基準，並調整以 反映相關的物業的位 置及狀況。	每平方呎的價格，使 用市場直接可供比較 數據，並考慮位置及 其他個別因素如樓 層、交易時間、物業 面積及景觀等。	18,027至 23,139 (2023年： 21,261至 30,632) (港元／ 每平方呎)	每平方呎價格越高， 公平值越高。

年內概無轉入或轉出第三級。

估算投資物業公平值時，是基於物業的最高及最佳用途為其現有用途。

## 6. 於附屬機構之權益

公會附屬機構於報告期末之詳情如下：

附屬機構名稱	註冊／成立 及營運地點	註冊及 實收資本	所持股權	主要業務
香港會計師公會信託基金(a)	香港	—	(c)	紓解公會會員的財務困難
香港會計師公會慈善基金(a)	香港	—	(c)	一般慈善用途
香港會計師公會慈善信託基金(a)	香港	—	(c)	一般慈善用途
香港財務會計協會有限公司(a)	香港	—	(c)	頒授「認可財務會計員」 資格
香港財務會計協會信託基金(b)	香港	—	(c)	為參與香港財務會計 協會舉辦之考試的人士 提供獎學金

(a) 由公會直接持有／控制。

(b) 由香港財務會計協會直接控制。

(c) 列作公會全資擁有的附屬機構並憑藉控制綜合入帳。

信託基金、慈善基金及慈善信託乃公會創立，並無投入資本。

香港財務會計協會由公會前任理事會成員代表公會創立，根據附註1所述，香港財務會計協會正在進行成員自願清盤程序。於本年度內，在清盤程序中向公會發放了最終分配款23,796,000港元。該款項被公會確認為「其他收益」。集團認為其保留對香港財務會計協會的控制權，仍然屬於集團附屬機構。

香港財務會計協會信託基金乃香港財務會計協會創立，並無投入資本。

如附註1所披露，香港財務會計協會信託基金已告解散，信託基金及慈善基金將於下個財政年度解散。

### 附屬機構基金的性質和目的

信託基金、慈善基金、慈善信託及香港財務會計協會信託基金累積基金總額為5,522,000港元(2023年：5,418,000港元)，其用途受制於以上所述的主要業務以及各信託契約列明的條款。

### 銀行結餘的使用

包括在集團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和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總額為5,465,000港元(2023年：28,990,000港元)的款項，由公會附屬機構持有，並根據該等附屬機構的信託契據或組織章程細則的條款，指定專門作該等附屬機構營運之用。

## 7. 遲延稅項

- (a) 計入財務狀況表的遜延稅項(負債)／資產的詳情及其年內的變動如下：

集團及公會			
加速稅項折舊 千港元	其他暫記差額 千港元	稅項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2年7月1日	(3,352)	2,320	1,032
扣減其他全面收益	(1,710)	—	—
計入／(扣減)盈餘(附註18)	328	(785)	2,167
	<hr/>	<hr/>	<hr/>
於2023年6月30日及2023年7月1日	(4,734)	1,535	3,199
計入／(扣減)盈餘(附註18)	(116)	1	115
	<hr/>	<hr/>	<hr/>
<b>於2024年6月30日</b>	<b>(4,850)</b>	<b>1,536</b>	<b>3,314</b>
	<hr/>	<hr/>	<hr/>

- (b) 在報告期末未確認遜延稅項資產的項目詳情如下：

集團	公會	
	2024 千港元	2023 千港元
減速稅項折舊	—	11
其他可抵扣暫記差額，淨額	—	—
稅項虧損	<b>110,074</b>	167,252
	<hr/>	<hr/>
<b>110,074</b>	<b>167,263</b>	<b>110,074</b>
	<hr/>	<hr/>
		147,826

集團及公會並未就以上未動用稅項虧損和可抵扣暫記差額確認遜延稅項資產，因為未來不太可能有應課稅盈餘可供集團予以抵銷由此得來的稅務利益。在目前的稅法下，稅項虧損沒有屆滿日。

在取得稅務局清稅後，香港財務會計協會的減速稅項折舊11,000港元及稅項虧損19,426,000港元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內被撤銷。未確認其他可抵扣暫記差額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內使用了372,000港元，而2,078,000港元則於香港會計師公會北京辦事處取消註冊後被撤銷。

## 8. 應收款項

	集團		公會	
	2024 千港元	2023 千港元	2024 千港元	2023 千港元
應收回的紀律罰款及成本 虧損撥備額(a)	<b>1,668</b> <b>(699)</b>	870 (413)	<b>1,668</b> <b>(699)</b>	870 (413)
其他應收款項	<b>969</b> <b>2,735</b>	457 3,498	<b>969</b> <b>2,735</b>	457 3,489
	<b>3,704</b>	3,955	<b>3,704</b>	3,946

應收回的紀律罰款及成本與少數紀律個案答辯人相關。若紀律命令送達答辯人起計30天期間答辯人沒有提出上訴，應收回款項及相關收入會於該30天期屆滿後確認，或倘答辯人根據《專業會計師條例》第38條提出任何上訴，則於上訴的最終裁決後確認。債項由公會發出要求繳費函之時生效。

集團及公會實行有效的債項追討程序。答辯人若在繳費函發出後30天內仍未支付債項，集團及公會會採取跟進行動，如多次嘗試追討後仍未收回便可能採取法律行動。管理層根據過往經驗，考慮紀律處分的性質及答辯人的財政能力，逐一評估違約的可能性。對於管理層認為自初次確認後信用風險沒有顯著增加的債務人，集團及公會採用12個月的預期信用損失基準作評估，而餘款則採用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基準作評估。

於報告期末，699,000港元(2023年：413,000港元)的應收回紀律罰款及成本出現信用減值並已作全額撥備。

集團及公會在有跡象顯示答辯人面對嚴重財困及該回收款項沒有實際可收回前景時(例如答辯人被提呈清盤或進入破產程序)，或當應收帳款已逾期三年且已盡一切合理努力仍未收回，便會撇銷相關應收帳款(以較早發生者為準)。

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銀行結算信用卡付款、應收銀行利息及專業責任保險總保單佣金。

就其他應收款項而言，管理層認為對方均為擁有良好聲譽及信用的機構，且過往並無違約紀錄，因此於報告日該等應收款項被評估為低信用風險，管理層已根據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計提虧損撥備，並於報告期末評估其風險有限。

集團及公會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提升措施。

(a) 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額變動如下：

	集團		公會	
	2024 千港元	2023 千港元	2024 千港元	2023 千港元
於報告期初	<b>413</b>	358	<b>413</b>	358
年內確認的減值虧損 (扣除收回款項(附註17))	<b>286</b>	55	<b>286</b>	55
於報告期末	<b>699</b>	413	<b>699</b>	413

於報告期末，最大的信用風險額為應收款項的帳面值，其金額約等同其公平值。

## 9.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集團		公會	
	2024 千港元	2023 千港元	2024 千港元	2023 千港元
銀行結存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內的定期存款	<b>179,355</b>	134,186	<b>179,355</b>	133,212
－儲蓄戶口	<b>44,816</b>	33,424	<b>43,138</b>	10,027
－往來戶口	<b>18,898</b>	28,669	<b>15,111</b>	27,080
持有現金	<b>44</b>	33	<b>44</b>	33
	<b>243,113</b>	196,312	<b>237,648</b>	170,352

銀行存款根據銀行每日儲蓄率以浮動利率計息。短期定期存款視乎集團及公會的即時現金需求而定，主要為三個月期限，並按當前短期存款介乎3.9%至4.45%(2023年：3.3%至4.55%)的年利率計息。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為數5,465,000港元(2023年：25,960,000港元)的款項，由公會附屬機構持有，根據該等附屬機構的信託契據或組織章程細則的條款，指定專門作附屬機構營運之用。

## 10. 合同結餘

### 合同資產／合同成本：

由於預先收取款項，集團及公會沒有任何客戶合同的合同資產或應收款項。此外，沒有為取得或履行客戶合同而產生的重大成本須要資本化。

### 合同負債：

	集團及公會	
	2024 千港元	2023 千港元
預收會費	<b>60,933</b>	57,482
其他預收費用	<b>9,665</b>	9,887
	<hr/>	<hr/>
	<b>70,598</b>	67,369
	<hr/>	<hr/>

公會按日曆年(即自1月1日至12月31日)向其會員及學生收取年度會費以續會籍，該會費於會籍期以直線法確認計入盈餘或虧損。合同負債主要關於(1)預收會費，即任何一年7月1日至12月31日期內的未賺取會費收益，及(2)其他預收費，主要關於在報告期末後將予評估的首次註冊申請，以及將舉辦或完成的考試和研討會。

以上結餘是指在報告期末分攤至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履約義務的總交易價格，當中大部分會於下一報告期確認為收入。沒有任何與客戶之間的合同報酬未納入交易價格。

於報告期內合同負債結餘中的重大變動如下：

	集團及公會	
	2024 千港元	2023 千港元
報告期初之合同負債因確認為收入而減少	(67,214)	(84,404)
報告期內因收到現金而增加	<b>213,333</b>	207,219
報告期內已收到現金因確認為收入而減少	<b>(142,890)</b>	(140,032)
	<hr/>	<hr/>

## 11. 應付款項及應付費用

	集團		公會	
	2024 千港元	2023 千港元	2024 千港元	2023 千港元
應付款項	<b>4,402</b>	4,586	<b>4,402</b>	4,586
應付附屬機構款項	-	-	<b>58</b>	50
已收取租務按金	<b>378</b>	-	<b>378</b>	-
應付費用	<b>10,718</b>	11,450	<b>10,714</b>	11,450
金融負債	<b>15,498</b>	16,036	<b>15,552</b>	16,086
僱員福利責任	<b>21,061</b>	20,563	<b>21,061</b>	20,562
	<b>36,559</b>	36,599	<b>36,613</b>	36,648

應付款項及應付費用主要與考試、工作坊、研討會及課程有關的費用、印刷公會年報費用的成本。

應付附屬機構款項為無抵押，不計利息，並須於通知時償還。

集團及公會於報告期末的金融負債根據逾期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集團		公會	
	2024 千港元	2023 千港元	2024 千港元	2023 千港元
於30日內	<b>10,974</b>	13,326	<b>11,028</b>	13,376
31至90日	<b>786</b>	1,227	<b>786</b>	1,227
91至180日	<b>3</b>	59	<b>3</b>	59
181至270日	<b>117</b>	6	<b>117</b>	6
超過270日	<b>3,618</b>	1,418	<b>3,618</b>	1,418
	<b>15,498</b>	16,036	<b>15,552</b>	16,086

## 12. 普通基金、資本基金及物業重估儲備

公會的普通基金是由其營運的累積盈餘而來，基金可用來履行《專業會計師條例》第7條列出的目的。

集團設有兩項資本基金：

- (a) 公會的資本基金乃來自收取會員及學生的資本徵費，用以購買、裝修及／或擴充公會的辦公室物業。應繳徵費的數額每年由公會理事會釐定。
- (b) 香港財務會計協會的資本基金乃來自收取會員及學生的資本徵費，用以應付未來的辦公室擴充需要。從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年度開始已無收取資本徵費。

物業重估儲備已經設立，並根據附註2(i)中採納的投資物業會計政策處理。

### 13. 會費及收費

	集團及公會	
	2024 千港元	2023 千港元
<b>年度會費</b>		
會員	<b>107,519</b>	100,501
執業證書(a)	–	13,678
學生	<b>10,024</b>	8,455
會計師事務所(a)	–	5,237
執業法團(a)	–	4,378
其他	<b>2,516</b>	2,562
<b>首次註冊費</b>		
會員	<b>3,571</b>	5,642
執業證書(a)	–	399
學生	<b>2,348</b>	1,433
會計師事務所(a)	–	49
執業法團(a)	–	121
其他	<b>753</b>	553
<b>其他收費</b>		
申請成為資深會員	<b>163</b>	205
評估就讀未經評審課程的學生資歷	<b>1,910</b>	786
	<b>128,804</b>	143,999

(a) 根據自2022年10月1日起生效的會計專業監管制度改革，執業單位的監管職能及發牌工作已交由會財局負責。

### 14. 其他收入

	集團及公會	
	2024 千港元	2023 千港元
<b>考試收益</b>		
研討會及課程收益	<b>58,317</b>	56,875
會員及學生活動收益	<b>17,780</b>	15,411
評審收益	<b>1,265</b>	500
會財局資訊科技項目的服務收益	<b>265</b>	–
	<b>3,673</b>	4,292
	<b>81,300</b>	77,078

## 15. 其他收益

	集團	公會
	2024 千港元	2023 千港元
收取專業責任保險總保單佣金	<b>1,922</b>	2,004
紀律罰款及成本收回(a)	<b>641</b>	2,347
活動贊助	<b>3,708</b>	1,798
匯兌收益	<b>12</b>	80
附屬機構清盤收益	—	—
政府補助(b)	<b>(26)</b>	2,178
利息收益	<b>11,695</b>	6,674
印刷品及行政附加費	<b>1,068</b>	1,139
訴訟費用收回(c)	<b>1,819</b>	951
雜項	<b>352</b>	1,174
經營租賃收益(d)	<b>217</b>	—
收回已撤銷陳舊存貨	<b>35</b>	100
銷售貨品	<b>1,147</b>	5,005
	<b>22,590</b>	23,450
	<b>45,972</b>	22,671

(a) 紀律罰款及成本收回

作為會計專業監管改革的一部分，紀律處分職能已自2022年10月1日起交由會財局負責。當餘下未審結的紀律處分個案審結完畢後，公會將不再收到來自紀律罰款及成本收回的非經常性收益。

(b) 政府補助

於本年度，公會向專業服務協進支援計劃退還補助26,000港元(2023年：香港特區政府推出的專業服務協進支援計劃補助582,000港元及「保就業」計劃1,596,000港元)。

(c) 訴訟費用收回

訴訟費用收回：  
 專業責任保險收回(i)  
 紀律處分的上訴(ii)

集團及公會	
2024 千港元	2023 千港元
<b>1,025</b>	—
<b>794</b>	951
<b>1,819</b>	951

(i) 本年內，公會確認從保險公司收回1,025,000港元(2023年：零港元)的款項。該款項為處理紀律處分的上訴帶來的法律費用及申索。

(ii) 本年內，公會從紀律處分上訴人收回794,000港元(2023年：951,000港元)的款項。

(d) 經營租賃收益

本年內，公會與一間代表多間公司的顧問事務所訂立了一項經營租賃協議。公會的一名理事會成員是該等公司當中其中一間公司的共同創辦人、股東兼董事，亦擔任另一間公司的董事，但該理事會成員並無參與租賃磋商過程。有關協議的最終條款符合理事會的批准授權，並反映當前市場行情。

## 16. 業務收益及開支

主要業務的分類與公會的最新策略重點一致。

以下列示集團與公會主要業務收益及開支之分析，開支包括直接成本、員工成本，以及根據使用率及人數分配的管理費用：

**2024**

	集團			公會		
	收入 千港元	開支 千港元	稅前盈餘／ (虧絀) 千港元	收入 千港元	開支 千港元	稅前盈餘／ (虧絀) 千港元
<b>專業資格課程</b>	<b>74,616</b>	<b>(62,832)</b>	<b>11,784</b>	<b>74,616</b>	<b>(62,832)</b>	<b>11,784</b>
<b>會員及會計專業相關活動</b>						
會費(a)	116,111	(10,948)	105,163	116,111	(10,948)	105,163
持續專業進修	17,454	(15,821)	1,633	17,454	(15,821)	1,633
會員活動	1,248	(9,728)	(8,480)	1,248	(9,728)	(8,480)
準則制訂及技術支援	924	(17,553)	(16,629)	924	(17,553)	(16,629)
會計專業倡議	447	(4,306)	(3,859)	447	(4,306)	(3,859)
公會關係	105	(6,811)	(6,706)	105	(6,811)	(6,706)
品牌、傳訊及公會活動	3,541	(17,786)	(14,245)	3,541	(17,786)	(14,245)
	<b>139,830</b>	<b>(82,953)</b>	<b>56,877</b>	<b>139,830</b>	<b>(82,953)</b>	<b>56,877</b>
<b>規章、管治及機構</b>						
懲處及訴訟(b)	2,460	(1,800)	660	2,460	(1,800)	660
管治	-	(13,634)	(13,634)	-	(13,634)	(13,634)
公會及行政職能(c)	11,701	(51,210)	(39,509)	35,497	(51,260)	(15,763)
	<b>14,161</b>	<b>(66,644)</b>	<b>(52,483)</b>	<b>37,957</b>	<b>(66,694)</b>	<b>(28,737)</b>
<b>會財局資訊科技項目</b>	<b>3,673</b>	<b>(495)</b>	<b>3,178</b>	<b>3,673</b>	<b>(495)</b>	<b>3,178</b>
<b>香港財務會計協會集團</b>	<b>290</b>	<b>(123)</b>	<b>167</b>	-	-	-
<b>香港會計師公會慈善基金</b>	<b>14</b>	<b>(45)</b>	<b>(31)</b>	-	-	-
<b>香港會計師公會信託基金</b>	<b>106</b>	<b>(29)</b>	<b>77</b>	-	-	-
<b>香港會計師公會慈善信託</b>	<b>4</b>	<b>-</b>	<b>4</b>	-	-	-
<b>總計</b>	<b>232,694</b>	<b>(213,121)</b>	<b>19,573</b>	<b>256,076</b>	<b>(212,974)</b>	<b>43,102</b>

2023

	集團			公會		
	收入 千港元	開支 千港元	稅前盈餘／ (虧損) 千港元	收入 千港元	開支 千港元	稅前盈餘／ (虧損) 千港元
	68,797	(63,140)	5,657	68,797	(63,140)	5,657
<b>專業資格課程</b>						
會員及會計專業相關活動						
會費(a)	135,283	(10,095)	125,188	135,283	(10,095)	125,188
持續專業進修	15,611	(16,505)	(894)	15,611	(16,505)	(894)
會員活動	1,305	(9,925)	(8,620)	1,305	(9,976)	(8,671)
準則制訂及技術支援	4,741	(16,497)	(11,756)	4,741	(16,497)	(11,756)
會計專業倡議	163	(4,583)	(4,420)	163	(4,583)	(4,420)
公會關係	515	(6,606)	(6,091)	515	(6,606)	(6,091)
品牌、傳訊及公會活動	1,345	(18,660)	(17,315)	1,345	(18,660)	(17,315)
	158,963	(82,871)	76,092	158,963	(82,922)	76,041
<b>規章、管治及機構</b>						
懲處及訴訟(b)	3,298	(4,675)	(1,377)	3,298	(4,675)	(1,377)
管治	–	(13,445)	(13,445)	–	(13,445)	(13,445)
公會及行政職能(c)	8,577	(24,237)	(15,660)	8,398	(24,961)	(16,563)
	11,875	(42,357)	(30,482)	11,696	(43,081)	(31,385)
<b>會財局資訊科技項目</b>						
	4,292	(2,672)	1,620	4,292	(2,672)	1,620
<b>香港財務會計協會集團</b>						
	482	(4)	478	–	–	–
<b>香港會計師公會慈善基金</b>						
	6	(51)	(45)	–	–	–
<b>香港會計師公會信託基金</b>						
	112	(23)	89	–	–	–
<b>總計</b>	<b>244,527</b>	<b>(191,118)</b>	<b>53,409</b>	<b>243,748</b>	<b>(191,815)</b>	<b>51,933</b>

- (a) 集團及公會「會費」收益中包括來自執業單位的會費及收費零港元(2023年：23,862,000港元)。有關金額大幅減少乃由於執業單位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的註冊已自2022年10月1日起交由會財局負責。
- (b) 會財局接管監管職能後，相關人員已離開，而當餘下未審結的紀律處分個案審結完畢後，公會將不再收到來自紀律處分職能的非經常性收益。
- (c) 公會及行政職能並無分配到主要業務。有關職能的收益主要為利息收益。此外，於本年度，公會由香港財務會計協會清盤程序中收取最終分配款23,796,000港元。該款項於附註6記帳為「其他收益」。另外，集團及工會均計入本年度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虧損及2023年在「保就業」計劃下收取的政府補助。

## 17. 稅前盈餘

稅前盈餘已扣減／(計入)下列各項：

	集團		公會	
	2024 千港元	2023 千港元	2024 千港元	2023 千港元
陳舊存貨減值撥備	<b>107</b>	41	<b>107</b>	41
核數師酬金	<b>511</b>	433	<b>511</b>	433
銷售商品成本	<b>380</b>	1,814	<b>380</b>	1,814
固定資產折舊(附註4)	<b>9,723</b>	12,170	<b>9,723</b>	12,095
捐款(a)	—	—	<b>50</b>	50
僱員福利(附註19)	<b>107,568</b>	103,920	<b>107,568</b>	103,885
匯兌收益	(12)	(80)	(12)	(67)
附屬機構清盤收益(附註6)	—	—	(23,796)	—
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扣除收回款項)(附註8(a))	<b>286</b>	55	<b>286</b>	55
租賃負債利息	<b>161</b>	45	<b>161</b>	43
紀律處分及訴訟案件的法律成本	<b>134</b>	564	<b>134</b>	564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	—	8	—	2
附屬機構取消註冊虧損	—	88	—	857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虧損(附註5)	<b>27,000</b>	1,273	<b>27,000</b>	1,273
撇銷陳舊存貨	<b>48</b>	109	<b>48</b>	109
收回已撇銷陳舊存貨	(35)	(100)	(35)	(100)

(a) 本年內，公會向慈善信託捐出50,000港元(2023年：向慈善基金捐出50,000港元)。

## 18. 所得稅開支／(抵免)

	集團		公會	
	2024 千港元	2023 千港元	2024 千港元	2023 千港元
<b>本期稅項</b>				
年內撥備				
－中國內地	<b>42</b>	17	<b>42</b>	17
<b>遞延稅項</b>				
年內抵免	—	(1,710)	—	(1,710)
<b>稅項開支／(抵免)總額</b>	<b>42</b>	(1,693)	<b>42</b>	(1,693)

由於集團於兩個年度的估計應評稅利潤均已被過往年度結轉之未抵銷稅項虧損全部抵銷，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中國內地相關稅法，集團的代表處本年度以25%的稅率計提了中國內地所得稅撥備。

按適用稅率(即公會及其大部分附屬機構所在地的法定稅率)計算的所得稅開支／(抵免)與稅前盈餘對帳如下：

	集團		公會	
	2024 千港元	2023 千港元	2024 千港元	2023 千港元
稅前盈餘	<b>19,573</b>	53,409	<b>43,102</b>	51,933
按適用稅率16.5%(2023年：16.5%)				
計算的稅項	<b>3,230</b>	8,812	<b>7,112</b>	8,569
中國內地不同稅率的稅務影響	<b>14</b>	90	<b>14</b>	6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b>4,949</b>	912	<b>4,934</b>	886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b>(1,922)</b>	(1,623)	<b>(5,789)</b>	(1,362)
動用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b>(6,229)</b>	(9,802)	<b>(6,229)</b>	(9,803)
動用未確認的可扣減暫記差額	—	(93)	—	—
其他	—	11	—	11
稅項開支／(抵免)總額	<b>42</b>	(1,693)	<b>42</b>	(1,693)

## 19. 僱員福利

	集團		公會	
	2024 千港元	2023 千港元	2024 千港元	2023 千港元
僱員福利(包括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薪金、工資、獎金及津貼	<b>100,803</b>	98,911	<b>100,803</b>	98,88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b>6,765</b>	5,009	<b>6,765</b>	4,998
	<b>107,568</b>	103,920	<b>107,568</b>	103,885
僱員人數				
報告期末	<b>162</b>	160	<b>162</b>	160

根據香港《僱傭條例》，在若干情況下，已連續受僱至少五年的香港僱員有權獲得長服金。該等情況包括僱員非因嚴重失職或裁員而被解僱、僱員年滿65歲或以上辭職，或僱傭合同為固定期限並在到期後未獲續約。長服金的應付金額是根據僱員最後薪金(上限為22,500港元)及服務年資釐定，扣除公會對強積金計劃或職業退休計劃的供款所產生的任何累算權益，每名僱員總上限為390,000港元。目前，公會並未就履行其長服金責任而設立任何獨立資金安排。

於2022年6月，政府在憲報刊登修訂條例，最終將會取消僱主使用其強制性強積金計劃供款的累算權益抵銷應付予香港僱員的長服金的法定權利。政府其後宣佈，修訂條例將自過渡日期起生效。另外，預期政府亦於取消後推出補貼計劃以協助僱主。

其中，一旦取消抵銷機制生效，僱主自過渡日期起不得再使用其強制性強積金供款的任何累算權益(不論是在過渡日期之前、當日或之後作出的供款)，以減少有關僱員服務的長服金。然而，倘僱員於過渡日期前已開始受僱，則僱主可繼續使用上述累算權益減少截至該日有關僱員服務的長服金；此外，於過渡日期前服務的長服金將根據僱員緊接過渡日期前的月薪和截至該日期的服務年期計算。

根據附註2(r)(ii)「僱員福利」會計政策所披露，集團及公會已就抵銷機制及其取消事項進行說明。

集團及公會已確定，《修訂條例》並無對集團及公會的長服金責任構成任何重大影響，原因是可以持續利用由僱主供款及按服務年期計算的約滿酬金所產生相關應計權益，且足以對沖僱員長服金。

## 20. 主要管理人員及行政人員酬金

(a)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理事會理事及行政總裁兼註冊主任。理事會理事於兩個年度均無收取任何酬金。

	集團及公會	
	2024 千港元	2023 千港元
行政總裁兼註冊主任		
薪金及津貼(i)	3,373	3,629
表現報酬	499	55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8	18
	<b>3,890</b>	<b>4,200</b>

(i) 款額包括累計的約滿酬金、累計年假變動及其他員工福利。

(b) 行政總裁兼註冊主任(2023年：行政總裁兼註冊主任、一名副行政總裁及一名執行總監)的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集團及公會 行政人員數目	
	2024	2023
4,000,001港元至4,500,000港元	-	1
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1	-
1港元至3,500,000港元	-	2
	<b>1</b>	<b>3</b>

酬金包括薪金、累計的約滿酬金、年假、表現報酬、退休及其他員工福利。

副行政總裁及執行總監於2023年離職，其後並無填補該等空缺。

## 21. 關連人士交易

### (a) 公會理事會成員

公會理事會成員並無就擔任理事而收取任何費用或其他酬金。除財務報表其他章節所披露的資料外，集團及公會與公會理事會成員或其關連人士訂立以下重大交易：

- (i) 本年內，公會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畢馬威」)的集團公司畢馬威諮詢(香港)有限公司提供的技術培訓服務付款360,000港元(2023年：零港元)。公會一位理事會成員為畢馬威的合夥人。於2024年6月30日，未支付承擔總額為零港元(2023年：440,000港元)。
- (ii) 本年內，公會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德勤」)及其集團公司德勤諮詢(香港)有限公司(「德勤諮詢」)提供的培訓服務，分別付款零港元及82,000港元(2023年：310,000港元及98,000港元)。公會一位理事會成員為德勤的合夥人及德勤諮詢的董事。於2024年6月30日，「應付款項及應付費用」中包括應付予德勤諮詢49,000港元(2023年：24,000港元)的款項，而並無未支付德勤的款項(2023年：35,000港元)。
- (iii) 本年內，公會並無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的集團公司安永諮詢服務有限公司提供更新中國稅務課程材料付款(2023年：120,000港元)。公會一位理事會成員是安永的合夥人。於2024年6月30日，並無未支付安永的款項(2023年：120,000港元)。
- (iv) 本年內，公會並無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提供的資訊科技監察服務付款(2023年：385,000港元)。公會一位理事會成員是羅兵咸永道的董事，而另一位理事會成員則是羅兵咸永道的合夥人。

此外，集團及公會於日常營運中收取收益，如從理事會成員或其關連人士收取的會費及收費。集團及公會於日常營運中亦會向包括公會理事會成員及其關連人士在內的人士支付款項，作為集團及公會所獲服務的報酬，如為培訓課程講課及提供場地、提供諮詢服務及向集團及公會書刊提供專欄文章等。向公會理事會成員及其關連人士支付的款項總額不大。

### (b) 公會附屬機構

#### (i) 慈善基金

本年內，公會向慈善基金捐贈零港元(2023年：50,000港元)。於2024年6月30日，公會之「應付款項及應付費用」中包括一項應付慈善基金的款項，金額為零港元(2023年：50,000港元)。

#### (ii) 慈善信託

本年內，公會向慈善信託捐贈50,000港元(2023年：零港元)。於2024年6月30日，公會之「應付款項及應付費用」中包括一項應付慈善基金的款項，金額為50,000港元(2023年：零港元)。

#### (iii) 香港財務會計協會

本年內，香港財務會計協會在進行清盤程序中將餘下銀行結存總額23,796,000港元(2023年：零港元)轉移至公會。公會將該款項確認為「其他收益」。

## 22. 財務風險管理

金融工具主要包括按金、應收款項、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應付款項、應付費用、應收租務按金、應付附屬機構款項，以及租賃負債。集團及公會承受以下幾種財務風險：

### (a)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由於市場利率變動而出現波動的風險。

集團及公會之計息金融資產平均實際利率如下：

	集團		公會	
	2024 年利率	2023 年利率	2024 年利率	2023 年利率
定期存款	<b>4.11%</b>	2.73%	<b>4.44%</b>	2.94%
儲蓄戶口	<b>0.568%</b>	0.166%	<b>0.558%</b>	0.159%

集團及公會的利率波動風險主要限於報告期末定期存款之應收利息。管理層認為，集團及公會就與儲蓄戶口利率有關之風險有限，皆因預期直至下一個年度報告日期間之儲蓄戶口利率變動輕微。由於集團及公會並無任何浮息貸款，市場利率水平的任何波動只對利息收益有影響。集團及公會密切監察利率變動以限制對利息收益的潛在負面影響，藉此管理利率風險。

下表顯示直至下一個年度報告日期間，當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時，集團及公會的稅前盈餘與基金及儲備可能面對的利率變動的敏感度。

	集團		公會	
	2024 千港元	2023 千港元	2024 千港元	2023 千港元
定期存款				
－原到期日在三個月內(附註9)	<b>179,355</b>	134,186	<b>179,355</b>	133,212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i)	<b>98,383</b>	80,766	<b>98,383</b>	77,736
	<b>277,738</b>	214,952	<b>277,738</b>	210,948
<b>利率變化之影響</b>				
利率改變0.25%(2023年：0.25%)				
－稅前盈餘的變動	<b>694</b>	537	<b>694</b>	527
－基金及儲備的變動	<b>694</b>	537	<b>694</b>	527

(i) 於2024年6月30日，該等定期存款按介乎3.7%至4.5%(2023年：3.4%至4.5%)年利率的市場利率計息，原到期日為六個月至十二個月(2023年：六個月)。

**(b)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其中一方因未能履行責任而引致另一方蒙受財務損失的風險。

於報告期末，集團及公會的最大信用風險為各已確認金融資產於財務狀況表中所列的帳面值。

集團及公會在金融資產初次確認時考慮其違約的可能性，並持續評估信用風險有否顯著增加。為了評估信用風險有否顯著增加，集團及公會把在報告日資產出現違約風險與初次確認日的違約風險作比較。集團及公會考慮可用的合理及具前瞻性的協助資料，包括以下的指標：

- 外部信貸評級；
- 實際或預期商業、財務或經濟狀況變差，因而預期導致債務人履行責任的能力出現重大轉變；及
- 債務人預期表現和行為出現重大轉變，包括債務人的付款模式轉變。

集團及公會制訂了信貸政策，其目標是盡量減低信用風險。當金融資產沒有合理預期能收回時便會撤銷。

- 會費、收費、考試、研討會、課程的收益及其他活動均為預先收取。
- 商品銷售通過現金或信用卡收取。書刊廣告收益來自有良好信用紀錄之銷售商。
- 管理層根據以往經驗密切監察個別與紀律及法律個案相關的成本及罰款收回情況。
- 集團和公會的大部分銀行資金都是存放在於香港擁有良好聲譽和信用的銀行。根據集團的銀行存款政策，約90%的資金是存放在由兩間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A級或以上信貸評級的銀行。

因此，預計信用損失率評估為極低，管理層認為集團的信用風險有限。

有關應收帳款產生的信用風險的量化數據，詳情載於附註8。

**(c)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機構遇到償還債務困難的風險，這種債務與用現金或另一項金融資產結清的金融負債相關。集團及公會保持足夠儲備，以管理流動性風險。集團及公會定期進行現金流量預測，以監察未來現金流量。

由於應付款項、應付附屬機構款項及應付費用都須按要求償還或於30天內到期，故並無呈示集團及公會金融負債於兩個年度的到期狀況。租賃負債的到期狀況披露於附註4。

會費及註冊費為集團及公會提供穩定的資金來源。集團及公會目前的財務實力不會對集團及公會構成流動性威脅。

**(d) 外幣風險**

集團及公會的大部分交易、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是以各自的功能貨幣計算。在報告期末，集團及公會分別以人民幣持有銀行結存176,000港元及176,000港元(2023年：380,000港元及380,000港元)。面臨的外幣風險主要由人民幣的匯率波動所引起，預期有關的風險並不重大。

### 23. 資本管理

集團及公會管理資本的目標是：

- 保證集團及公會能持續正常運行，可履行《專業會計師條例》、《公司條例》及信託契約所規定的義務；
- 為學生及會員發展並維持專業資格課程及持續專業進修課程；及
- 為增強集團及公會的營運效率提供資金。

集團及公會定期審核及管理資本，以確保能滿足其營運及資本需求。為滿足未來營運需求，所有盈餘均確認及累積普通基金。集團及公會對會員及學生收取年度資本徵費，確認及累積於資本基金(附註12)。資本基金的目的是確保有足夠資源為購置、裝修及／或擴充集團及公會的辦公室設施提供融資。

公會理事會定期檢討調整會員和學生會費及資本徵費的需要，以確保充分滿足營運及資金需要。因此，集團及公會的資本徵費政策是以需求為基礎，必要時，公會理事會可按年度更改資本徵費政策。

就資本披露的目的而言，公會理事會將基金及儲備視為集團及公會的資本。

### 24. 經營租賃安排

於報告日，集團及公會所持有投資物業部分以經營租賃租出。

集團及公會於報告日將於未來期間收到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的未貼現收益如下：

	集團及公會	
	2024 千港元	2023 千港元
一年內	1,682	—
一年後但兩年以內	1,923	—
兩年後但三年以內	1,522	—
	<b>5,127</b>	—

### 25. 資本承擔

就系統實施及租賃物業裝修之已訂約資本開支但未於財務報表內撥備

	集團及公會	
	2024 千港元	2023 千港元
	<b>1,319</b>	1,582

## 獨立核數師報告



香港銅鑼灣  
威非路道十八號  
萬國寶通中心二十六樓

### 致香港會計師公會慈善信託基金受託人

####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107至112頁香港會計師公會慈善信託基金(以下簡稱「慈善信託」)的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2024年6月30日的財務狀況表及由2023年11月27日(成立日期)至2024年6月30日的全面收益表、累積基金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我們認為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以下簡稱「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了慈善信託於2024年6月30日的財務狀況及由2023年11月27日(成立日期)至2024年6月30日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我們在該等準則下的責任已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慈善信託，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 受託人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慈善信託受託人須負責根據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編製財務報表，以及負責由其釐定所需的有關內部控制，致使編製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財務報表時，受託人負責評估慈善信託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受託人有意將慈善信託清盤或停止運作，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 核數師就審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財務報表整體而言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本報告乃按照信託契約的規定，僅向整體受託人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能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錯誤陳述在合理預期情形下，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使用者依賴該等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該等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內部控制，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慈善信託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受託人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受託人採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慈善信託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醒使用者注意該等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修訂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慈善信託不能持續經營。
- 評估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結構和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公平地反映交易和事項。

連同其他事項，我們與受託人溝通了計劃的審核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核發現，包括我們在審核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董事為林家寶(執業證書編號：P05453)。

大信梁學濂(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4年9月26日

## 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6月30日

	附註	港元
<b>流動資產</b>		
應收公會款項	4	<b>50,100</b>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5	<b>508,783</b>
		<b>558,883</b>
<b>資產淨額</b>		
<b>累積基金</b>		<b>558,883</b>

受託人於**2024年9月26日**批准

梁思傑  
受託人

方蘊萱  
受託人

歐振興  
受託人

## 全面收益表

由2023年11月27日(成立日期)至2024年6月30日止期間

	附註	港元
<b>收入</b>		
捐款	6	<b>555,243</b>
利息收益		<b>3,540</b>
		<b>558,783</b>
<b>盈餘</b>		
<b>其他全面收益</b>		<b>-</b>
<b>全面收益總額</b>		<b>558,783</b>

## 累積基金變動表

由2023年11月27日(成立日期)至2024年6月30日止期間

	港元
<b>累積基金</b>	
公會初始注資	<b>100</b>
盈餘	<b>558,783</b>
其他全面收益	-
全面收益總額	<b>558,783</b>
於報告期末	<b>558,883</b>

## 現金流量表

由2023年11月27日(成立日期)至2024年6月30日止期間

	附註	港元
<b>營運活動之現金流量</b>		
盈餘及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營運現金流		<b>558,783</b>
應收公會款項增加		<b>(50,100)</b>
<b>營運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b>		<b>508,683</b>
<b>融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流</b>		
公會注資		<b>100</b>
<b>融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b>		<b>100</b>
<b>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增加淨額以及報告期末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b>	5	<b>508,783</b>

## 財務報表附註

由2023年11月27日(成立日期)至2024年6月30日止期間

### 1. 主要業務及註冊辦事處

香港會計師公會慈善信託基金(「慈善信託」)是根據於2023年11月27日訂立的信託契約成立，作教育用途及一般慈善用途，例如救助貧困、捐款予慈善機構、向災難受害者提供緊急支援等等。慈善信託受託人為時任香港會計師公會(「公會」)會長及副會長以個人身份擔任。公會是慈善信託的母機構，於1973年1月1日在香港根據《專業會計師條例》註冊成立的法團，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13號胡忠大廈37樓。根據《稅務條例》第88條，慈善信託屬於慈善信託基金，可豁免繳納香港利得稅。

### 2. 主要會計政策

#### (a)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內所有個別準則及釋義，以及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所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採納歷史成本法編製。

#### 採納新／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內及2024年6月30日之後所頒佈並獲慈善信託採納之新／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披露於附註2(b)。

#### 關鍵會計估計及假設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須運用會計估計，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慈善信託的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這些估計及相關假設是根據以往經驗及其他被視為有關的因素作依據。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這些估計。關鍵的會計估計及假設總結如下：

#### 金融資產減值

對金融資產的減值撥備乃基於違約風險的假設。慈善信託根據當前市場情況及報告期末之前瞻性估計，為該等假設作出判斷。減值評估之詳情請參閱附註8(b)。

#### (b) 於本期內及2024年6月30日後頒佈的新／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慈善信託已於本期內採納公會於2023年6月30日或之前頒佈的所有新／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本期內所頒佈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慈善信託並無影響。

於2024年6月30日後至該等財務報表批准日頒佈以下新／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未獲提早採納。慈善信託正在評估新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金融工具的分類和計量<sup>1</sup>

第7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列報和披露<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子公司的披露<sup>2</sup>

<sup>1</sup>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的年度期間生效。

**(c) 金融工具**

當慈善信託成為金融工具合同條款的一方時，金融資產會於財務狀況表中被確認。所有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之金融資產，最初以公平值計量，而與購買金融資產直接相關的交易成本，在首次確認時按情況計入金融資產的公平值。

慈善信託的金融資產，包括應收公會款項與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隨後按照使用實際利息法計算之攤銷成本減去虧損撥備後的餘額計量（見附註2(d)）；而有關資產在以持有資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的業務模式下持有，且該金融資產的合同條件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本金之利息。

**(d) 金融資產減值**

慈善信託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工具來確認其預期信用損失的虧損撥備。慈善信託考慮初次確認金融資產的違約可能性，並持續評估信用風險是否有大幅增加。

預期信用損失根據以下任何一種基準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指報告日後12個月內（如金融工具的預期可使用年期少於12個月，則為較短期間）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用損失部分；及
- 全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該等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項目在預期年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用損失。

如果一項金融工具的違約風險為低，債務人具有強大的能力以在短期內履行其合同現金流責任，且在長期的經濟及業務情況變差時可能（但不一定）會降低債務人履行其合同現金流責任的能力，慈善信託視該項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為低。

應收款項的帳面值透過使用虧損撥備帳削減，虧損撥備帳的帳面值變動計入盈餘或虧絀。當慈善信託沒有合理期望可以收回應收款項時，則從虧損撥備帳中撇銷該筆應收款項。

若期後預期信用損失金額減少，撥回會於報告日在虧損撥備帳中調整。撥回金額會計入盈餘或虧絀。

**(e) 金融資產的核銷**

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到期時，該金融資產便要核銷。

**(f)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包括銀行現金。

**(g) 收入確認**

捐款於確實收到後按應計基準確認入帳。

銀行儲蓄戶口的利息收益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應計基準確認入帳。

#### (h) 關連人士

關連人士為與慈善信託有關連的個人或機構。

(i) 倘屬以下人士，則該人士或其近親均被列為與慈善信託有關連：

- (a) 對慈善信託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b) 對慈善信託有重大影響力；或
- (c) 為慈善信託或慈善信託母機構的主要管層成員。

(ii)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實體與慈善信託有關連：

- (a) 該實體與慈善信託屬同一集團之成員(意即各母機構、附屬機構及同系附屬機構彼此間有關連)。
- (b) 一個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機構或合營機構(或另一實體為集團成員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機構，而另一機構亦為成員)。
- (c) 兩個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機構。
- (d) 一個實體為第三方的合營機構，而另一個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機構。
- (e) 實體為慈善信託或與慈善信託有關連之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f) 實體受(i)所識別人士所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 (g) 於(i)(a)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機構)主要管理層成員。
- (h) 該實體或該實體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為慈善信託或其母機構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與該人士關係密切的家族成員是指他們在與實體進行交易時，預期可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的家族成員。

### 3. 金融工具分類

截至報告期末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帳面值如下：

	港元
應收公會款項	<b>50,100</b>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b>508,783</b>
	<b>558,883</b>

於報告期末，慈善信託之金融資產帳面值約等同其公平值。

### 4. 應收公會款項

應收公會款項並無抵押、不計利息，並須於通知時償還。

### 5.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港元
銀行結存	<b>508,783</b>
– 往來戶口	
	<b>508,783</b>

## 6. 捐款

	港元
公會捐款	<b>50,000</b>
同集團附屬機構的捐款	<b>505,243</b>
	<b>555,243</b>

## 7. 關連人士交易

本期內，公會及香港財務會計協會理事會信託基金分別向慈善信託捐贈50,000港元及505,243港元，且公會最初亦向慈善信託注資100港元。於2024年6月30日，應收公會款項為50,100港元，此筆款項已於報告期末後收取。

## 8. 財務風險管理

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公會款項與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慈善信託承受以下幾種財務風險：

### (a)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由於市場利率變動而出現波動的風險。慈善信託的利率波動風險限於截至報告期末銀行往來戶口存款。管理層認為，慈善信託就與銀行結存利率有關之風險有限，皆因預期直至下一個年度報告日期間之銀行結存利率變動輕微。由於慈善信託並無其他計息資產或計息負債，市場利率水平的任何波動只對利息收益有影響。慈善信託密切監察利率變動以限制對利息收益的潛在負面影響，藉此管理利率風險。

### (b)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其中一方因未能履行責任而引致另一方蒙受財務損失的風險。

慈善信託為一般慈善用途籌募捐款，而捐款提前從公會或其他方面籌集得來，然後分配到各慈善團體，該等團體概無違約記錄。

慈善信託的銀行結存已存於擁有良好聲譽及信用的香港銀行。管理層認為，與銀行結存有關的風險極小。

## 9. 資本管理

慈善信託的運作乃通過分配其自身收入，因此不會面臨任何資本不足風險。若有資本需求，公會將向慈善信託捐款，以確保資本充足。

## 10. 報告期後的非調整事件

香港會計師公會慈善基金及香港會計師公會信託基金受託人分別於2024年7月5日及2024年7月23日通過了一項決議案，終止該等基金的運作，並關閉所有銀行賬戶。剩餘資金中的396,134港元及1,062,029港元已於2024年9月4日捐贈予慈善信託。

## 獨立核數師報告



香港銅鑼灣  
威非路道十八號  
萬國寶通中心二十六樓

### 致香港會計師公會信託基金受託人

####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115至120頁香港會計師公會信託基金(以下簡稱「信託基金」)的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2024年6月30日的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全面收益表、累積基金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我們認為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以下簡稱「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了信託基金於2024年6月30日的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我們在該等準則下的責任已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信託基金，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 強調事項－編製基準

我們提請注意財務報表附註1，當中表明受託人同意於報告期結束後一年內終止信託基金運作及解散信託基金。因此，如附註2(a)所述，受託人按照持續經營以外的基準編製信託基金的財務報表。我們的意見未有就此事作出修訂。

#### 受託人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信託基金受託人須負責根據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編製財務報表，以及負責由其釐定所需的有關內部控制，致使編製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財務報表時，受託人負責評估信託基金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受託人有意將信託基金清盤或停止運作，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 核數師就審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財務報表整體而言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本報告乃按照信託契約的規定，僅向整體受託人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能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錯誤陳述在合理預期情況下，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使用者依賴該等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該等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內部控制，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信託基金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受託人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受託人採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信託基金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醒使用者注意該等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修訂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信託基金不能持續經營。
- 評估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結構和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公平地反映交易和事項。

連同其他事項，我們與受託人溝通了計劃的審核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核發現，包括我們在審核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董事為林家寶(執業證書編號：P05453)。

大信梁學濂(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4年9月26日

## 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6月30日

	附註	2024 港元	2023 港元
<b>流動資產</b>			
其他應收款項	4	-	8,563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	3,030,479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5	<b>4,254,140</b>	1,137,188
<b>資產淨額</b>			
		<b>4,254,140</b>	4,176,230
<b>累積基金</b>			
		<b>4,254,140</b>	4,176,230

受託人於**2024年9月26日**批准

梁思傑  
受託人

方蘊萱  
受託人

歐振興  
受託人

黃匡源  
受託人

## 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

	附註	2024 港元	2023 港元
<b>收入</b>			
利息收益		<b>106,790</b>	111,752
<b>支出</b>			
援助會員款項	6	(26,000)	(20,000)
銀行收費		(2,880)	(2,680)
		<b>(28,880)</b>	(22,680)
<b>盈餘</b>			
		<b>77,910</b>	89,072
<b>其他全面收益</b>			
		-	-
<b>全面收益總額</b>			
		<b>77,910</b>	89,072

## 累積基金變動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

	2024 港元	2023 港元
<b>累積基金</b>		
於報告期初	<b>4,176,230</b>	4,087,158
盈餘	<b>77,910</b>	89,072
其他全面收益	-	-
全面收益總額	<b>77,910</b>	89,072
於報告期末	<b>4,254,140</b>	4,176,230

## 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

	附註	2024 港元	2023 港元
<b>營運活動之現金流量</b>			
盈餘及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營運現金流		<b>77,910</b>	89,072
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b>8,563</b>	696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減少		<b>3,030,479</b>	861,791
<b>營運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與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增加淨額</b>		<b>3,116,952</b>	951,559
報告期初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b>1,137,188</b>	185,629
<b>報告期末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b>	5	<b>4,254,140</b>	1,137,188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

## 1. 主要業務及註冊辦事處

香港會計師公會信託基金（「信託基金」）是根據於1998年1月21日訂立的信託契約，由香港會計師公會（「公會」）捐出首筆款項345,000港元而成立。信託基金受託人為公會會長、去屆會長、其中一位副會長及一位前任會長。公會是信託基金的母機構，於1973年1月1日在香港根據《專業會計師條例》註冊成立的法團，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13號胡忠大廈37樓。信託基金的宗旨是以援助及／或貸款的方式紓解公會會員的財務困難。根據《稅務條例》第88條，信託基金屬於慈善信託基金，可豁免繳納香港利得稅。

於2024年7月23日，受託人同意終止信託基金運作及解散信託基金，並將職能及資產轉移至香港會計師公會慈善信託基金。信託基金正在辦理解散手續，預期解散程序將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完成。因此，信託基金的財務報表乃由受託人按持續經營以外的基準編製。

## 2. 主要會計政策

### (a)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內所有個別準則及釋義，以及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所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採納歷史成本法編製。

除附註1所披露外，信託基金的財務報表乃按照持續經營以外基準編製，並已將資產價值調整至可收回金額及就可能產生之進一步負債作出撥備。

#### 採納新／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該等財務報表乃按符合2023年財務報表所採納會計政策之基準編製。於本年內及2024年6月30日之後所頒佈並獲信託基金採納之新／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披露於附註2(b)。

#### 關鍵會計估計及假設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須運用會計估計，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信託基金的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這些估計及相關假設是根據以往經驗及其他被視為有關的因素作依據。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這些估計。關鍵的會計估計及假設總結如下：

#### 金融資產減值

對金融資產的減值撥備是基於違約風險的假設。信託基金根據歷史經驗、現在市場情況及報告期末作前瞻性的估計，為該等假設作出判斷。減值評估之詳情請參閱附註7(b)。

(b) 於本年內及**2024年6月30日**後頒佈的新／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信託基金已於過往年度提前採納公會於2023年6月30日或之前頒佈的所有新／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本年內所頒佈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信託基金並無影響。

於2024年6月30日後至該等財務報表批准日頒佈以下新／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未獲提早採納。信託基金正在評估新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金融工具的分類和計量<sup>1</sup>

第7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列報和披露<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子公司的披露<sup>2</sup>

<sup>1</sup>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的年度期間生效。

(c) 金融工具

當信託基金成為金融工具合同條款的一方時，金融資產會於財務狀況表中被確認。所有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之金融資產，最初以公平值計量，而與購買金融資產直接相關的交易成本，在首次確認時按情況計入金融資產的公平值。

信託基金的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項、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與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隨後按照使用實際利息法計算之攤銷成本減去確認虧損撥備後的餘額計量（見附註2(d)）；而有關資產在以持有資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的業務模式下持有，且該金融資產的合同條件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本金之利息。

(d) 金融資產減值

信託基金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工具來確認其預期信用損失的虧損撥備。信託基金考慮初次確認金融資產的違約可能性，並持續評估信用風險是否有大幅增加。

預期信用損失根據以下任何一種基準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指報告日後12個月內（如金融工具的預期可使用年期少於12個月，則為較短的期間）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用損失部分；及
- 全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該等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項目在預期年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用損失。

如果一項金融工具的違約風險為低，債務人具有強大的能力以在短期內履行其合同現金流責任，且在長期的經濟及業務情況變差時可能（但不一定）會降低債務人履行其合同現金流責任的能力，信託基金視該項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為低。

應收款項的帳面值透過使用虧損撥備帳削減，虧損撥備帳的帳面值變動計入盈餘或虧絀。當信託基金沒有合理期望可以收回應收款項時，則從虧損撥備帳中撇銷該筆應收款項。

若期後預期信用損失金額減少，撥回會於報告日在虧損撥備帳中調整。撥回金額會計入盈餘或虧絀。

**(e) 金融資產的核銷**

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到期時，該金融資產便要核銷。

**(f)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包括銀行現金及獲取時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g) 收入確認**

銀行存款及儲蓄戶口的利息收益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應計基準確認入帳。

**3. 金融工具分類**

截至報告期末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帳面值如下：

	<b>2024</b> 港元	2023 港元
其他應收款項	-	8,563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	3,030,479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b>4,254,140</b>	1,137,188
	<b>4,254,140</b>	4,176,230

於報告期末，信託基金之金融資產帳面值約等同其公平值。

**4. 其他應收款項**

	<b>2024</b> 港元	2023 港元
應收利息	-	8,563

應收利息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去預期信用損失撥備計量。在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時，信託基金會考慮無需過度成本或努力而取得的合理且具理據的資訊，包括有關過往事件、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資訊。於2024年6月30日，應收利息的預期信用損失評估為零。

**5.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b>2024</b> 港元	2023 港元
銀行結存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內的定期存款	-	974,034
－儲蓄戶口	<b>1,061,928</b>	49,755
－往來戶口	<b>3,192,212</b>	113,399
	<b>4,254,140</b>	1,137,188

銀行存款根據銀行每日儲蓄率以浮動利率計息。

**6. 幫助會員款項**

本年內，信託基金向公會會員批出合共26,000港元(2023年：20,000港元)援助款項，協助會員紓解財務困難。

## 7. 財務風險管理

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信託基金承受以下幾種財務風險：

### (a)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由於市場利率變動而出現波動的風險。

信託基金之計息金融資產的平均實際利率如下：

	2024 年率	2023 年率
定期存款	<b>3.780%</b>	2.839%
儲蓄戶口	<b>0.672%</b>	0.411%

信託基金的利率波動風險主要限於截至上一個報告期末定期存款之應收利息。管理層認為，信託基金就與儲蓄戶口利率有關之風險有限，皆因預期直至下一個年度報告日期間之儲蓄戶口利率變動輕微。由於信託基金並無任何計息的貸款，市場利率當前水平的任何波動只對利息收益有影響。信託基金密切監察利率變動以限制對利息收益的潛在負面影響，藉此管理利率風險。

下表顯示直至下一個年度報告日期間，當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時，信託基金的除稅前盈餘及累積基金可能面對利率變動的敏感度。

	2024 港元	2023 港元
定期存款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	—	3,030,479
<b>利率變動之影響</b>		
利率改變0.25% －除稅前盈餘及累積基金的變動	—	7,576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收取市場利率的利息每年為4.15%，於2023年度年末的原到期日為六個月。

### (b)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其中一方因未能履行責任而引致另一方蒙受財務損失的風險。

信託基金制定信貸政策的目標是盡量減低信用風險。

信託基金的銀行結存已存於擁有良好聲譽及信用的香港銀行。管理層認為，與銀行結存有關的風險極小。

## 8. 資本管理

信託基金的運作乃通過分配其自身收入，因此不會面臨任何資本不足風險。若有資本需求，公會將向信託基金捐款，以確保資本充足。

## 9. 報告期後的非調整事件

誠如附註1所提述，受託人於2024年7月23日通過了一項決議案，終止信託基金的運作，並關閉所有銀行賬戶。剩餘資金中的1,062,029港元已於2024年9月4日捐贈予香港會計師公會慈善信託基金。

## 獨立核數師報告



香港銅鑼灣  
威非路道十八號  
萬國寶通中心二十六樓

### 致香港會計師公會慈善基金受託人

####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123至128頁香港會計師公會慈善基金(以下簡稱「慈善基金」)的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2024年6月30日的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全面收益表、累積基金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我們認為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以下簡稱「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了慈善基金於2024年6月30日的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我們在該等準則下的責任已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慈善基金，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 強調事項－編製基準

我們提請注意財務報表附註1，當中表明受託人同意於報告期結束後一年內終止慈善基金運作及解散慈善基金。因此，如附註2(a)所述，受託人按照持續經營以外的基準編製慈善基金的財務報表。我們的意見未有就此事作出修訂。

#### 受託人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慈善基金受託人須負責根據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編製財務報表，以及負責由其釐定所需的有關內部控制，致使編製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財務報表時，受託人負責評估慈善基金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受託人有意將慈善基金清盤或停止運作，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 核數師就審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財務報表整體而言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本報告乃按照信託契約的規定，僅向整體受託人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能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錯誤陳述在合理預期情況下，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使用者依賴該等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該等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內部控制，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慈善基金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受託人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受託人採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慈善基金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醒使用者注意該等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修訂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慈善基金不能持續經營。
- 評估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結構和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公平地反映交易和事項。

連同其他事項，我們與受託人溝通了計劃的審核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核發現，包括我們在審核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董事為林家寶(執業證書編號：P05453)。

大信梁學濂(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4年9月26日

## 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6月30日

	附註	2024 港元	2023 港元
<b>流動資產</b>			
應收公會款項	4	<b>8,000</b>	50,00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5	<b>701,496</b>	689,752
<b>資產淨額</b>		<b>709,496</b>	739,752
<b>累積基金</b>		<b>709,496</b>	739,752

受託人於**2024年9月26日**批准

梁思傑  
受託人

方蘊萱  
受託人

陳詠新  
受託人

## 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

	附註	2024 港元	2023 港元
<b>收入</b>			
捐款	6	<b>10,000</b>	56,000
利息收益		<b>4,294</b>	2,081
		<b>14,294</b>	58,081
<b>支出</b>			
贊助		<b>(43,000)</b>	(49,540)
銀行收費		<b>(1,550)</b>	(1,290)
		<b>(44,550)</b>	(50,830)
<b>(虧蝕)／盈餘</b>		<b>(30,256)</b>	7,251
<b>其他全面收益</b>		—	—
<b>全面(虧損)／收益總額</b>		<b>(30,256)</b>	7,251

## 累積基金變動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

	2024 港元	2023 港元
<b>累積基金</b>		
於報告期初	<b>739,752</b>	732,501
(虧絀)／盈餘 其他全面收益	<b>(30,256)</b>	7,251
	—	—
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b>(30,256)</b>	7,251
於報告期末	<b>709,496</b>	739,752

## 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

	附註	2024 港元	2023 港元
<b>營運活動之現金流量</b>			
(虧絀)／盈餘及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營運現金流		<b>(30,256)</b>	7,251
應收公會款項減少		<b>42,000</b>	—
<b>營運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與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增加淨額</b>		<b>11,744</b>	7,251
報告期初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b>689,752</b>	682,501
報告期末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5	<b>701,496</b>	689,752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

## 1. 主要業務及註冊辦事處

香港會計師公會慈善基金（「慈善基金」）是根據於2001年12月2日訂立的信託契約成立，作一般慈善用途，例如救助貧困、捐款予慈善機構、向災難受害者提供緊急支援等等。慈善基金受託人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公會」）會長、去屆會長及行政總裁。公會是慈善基金的母機構，於1973年1月1日在香港根據《專業會計師條例》註冊成立的法團，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13號胡忠大廈37樓。根據《稅務條例》第88條，慈善基金屬於慈善信託基金，可豁免繳納香港利得稅。

於2024年7月5日，受託人同意終止慈善基金運作及解散慈善基金，並將職能及資產轉移至香港會計師公會慈善信託基金。慈善基金正在辦理解散手續，預期解散程序將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完成。因此，慈善基金的財務報表乃由受託人按持續經營以外的基準編製。

## 2. 主要會計政策

### (a)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內所有個別準則及釋義，以及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所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採納歷史成本法編製。

除附註1所披露外，慈善基金的財務報表乃按照持續經營以外基準編製，並已將資產價值調整至可收回金額及就可能產生之進一步負債作出撥備。

#### 採納新／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該等財務報表乃按符合2023年財務報表所採納會計政策之基準編製。於本年內及2024年6月30日之後所頒佈並獲慈善基金採納之新／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披露於附註2(b)。

#### 關鍵會計估計及假設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須運用會計估計，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慈善基金的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這些估計及相關假設是根據以往經驗及其他被視為有關的因素作依據。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這些估計。關鍵的會計估計及假設總結如下：

#### 金融資產減值

對金融資產的減值撥備乃基於違約風險的假設。慈善基金根據歷史經驗、當前市場情況及報告期末之前瞻性估計，為該等假設作出判斷。減值評估之詳情請參閱附註8(b)。

### (b) 於本年內及2024年6月30日後頒佈的新／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慈善基金已於過往年度提前採納公會於2023年6月30日或之前頒佈的所有新／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本年內所頒佈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慈善基金並無影響。

於2024年6月30日後至該等財務報表批准日頒佈以下新／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未獲提早採納。慈善基金正在評估新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金融工具的分類和計量<sup>1</sup>

第7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列報和披露<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子公司的披露<sup>2</sup>

<sup>1</sup>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的年度期間生效。

**(c) 金融工具**

當慈善基金成為金融工具合同條款的一方時，金融資產會於金融狀況表中被確認。所有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之金融資產，最初以公平值計量，而與購買金融資產直接相關的交易成本，在首次確認時按情況計入金融資產的公平值。

慈善基金的金融資產，包括應收公會款項與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隨後按照使用實際利息法計算之攤銷成本減去虧損撥備後的餘額計量（見附註2(d)）；而有關資產在以持有資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的業務模式下持有，且該金融資產的合同條件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本金之利息。

**(d) 金融資產減值**

慈善基金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工具來確認其預期信用損失的虧損撥備。慈善基金考慮初次確認金融資產的違約可能性，並持續評估信用風險是否有大幅增加。

預期信用損失根據以下任何一種基準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指報告日後12個月內（如金融工具的預期可使用年期少於12個月，則為較短的期間）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用損失部分；及
- 全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該等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項目在預期年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用損失。

如果一項金融工具的違約風險為低，債務人具有強大的能力以在短期內履行其合同現金流責任，且在長期的經濟及業務情況變差時可能（但不一定）會降低債務人履行其合同現金流責任的能力，慈善基金視該項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為低。

應收款項的帳面值透過使用虧損撥備帳削減，虧損撥備帳的帳面值變動計入盈餘或虧絀。當慈善基金沒有合理期望可以收回應收款項時，則從虧損撥備帳中撇銷該筆應收款項。

若期後預期信用損失金額減少，撥回會於報告日在虧損撥備帳中調整。撥回金額會計入盈餘或虧絀。

**(e) 金融資產的核銷**

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到期時，該金融資產便要核銷。

**(f)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包括銀行現金。

**(g) 收入確認**

捐款於確實收到後按應計基準確認入帳。

銀行儲蓄戶口的利息收益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應計基準確認入帳。

**(h) 關連人士**

關連人士為與慈善基金有關連的個人或機構。

**(i) 倘屬以下人士，則該人士或其近親均被列為與慈善基金有關連：**

- (a) 對慈善基金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b) 對慈善基金有重大影響力；或
- (c) 為慈善基金或慈善基金母機構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ii) 尚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實體與慈善基金有關連：

- (a) 該實體與慈善基金屬同一集團之成員(意即各母機構、附屬機構及同系附屬機構彼此間有關連)。
- (b) 一個實體為另一個實體的聯營機構或合營機構(或另一實體為集團成員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機構，而另一機構亦為成員)。
- (c) 兩個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機構。
- (d) 一個實體為第三方的合營機構，而另一個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機構。
- (e) 實體為慈善基金或與慈善基金有關連之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f) 實體受(i)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 (g) 於(i)(a)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機構)主要管理層成員。
- (h) 該實體或該實體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為慈善基金或其母機構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與該人士關係密切的家族成員是指他們在與實體進行交易時，預期可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的家族成員。

### 3. 金融工具分類

截至報告期末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帳面值如下：

	2024 港元	2023 港元
應收公會款項	<b>8,000</b>	50,00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b>701,496</b>	689,752
	<b>709,496</b>	739,752

於報告期末，慈善基金之金融資產帳面值約等同其公平值。

### 4. 應收公會款項

應收公會款項並無抵押、不計利息，並須於通知時償還。

### 5.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024 港元	2023 港元
銀行結存		
– 儲蓄戶口	<b>86,067</b>	559,355
– 往來戶口	<b>615,429</b>	130,397
	<b>701,496</b>	689,752

銀行存款根據銀行每日儲蓄率以浮動利率計息。

### 6. 捐款

	2024 港元	2023 港元
公會捐款	–	50,000
其他方的捐款	<b>10,000</b>	6,000
	<b>10,000</b>	56,000

## 7. 關連人士交易

本年內，公會並無向慈善基金損款(2023年：50,000港元)。於2024年6月30日，應收公會款項為8,000港元(2023年：50,000港元)，此筆款項已於報告期末後收取。

## 8. 財務風險管理

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公會款項與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慈善基金承受以下幾種財務風險：

### (a)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由於市場利率變動而出現波動的風險。慈善基金的利率波動風險限於截至報告期末銀行儲蓄戶口存款。管理層認為，慈善基金就與銀行結存利率有關之風險有限，皆因預期直至下一個年度報告日期間之銀行結存利率變動輕微。由於慈善基金並無其他計息資產或計息負債，市場利率水平的任何波動只對利息收益有影響。慈善基金密切監察利率變動以限制對利息收益的潛在負面影響，藉此管理利率風險。

### (b)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其中一方因未能履行責任而引致另一方蒙受財務損失的風險。

慈善基金為一般慈善用途籌募捐款，而捐款提前從公會或其他方面籌集得來，然後分配到各慈善團體，該等團體概無違約記錄。

慈善基金的銀行結存已存於擁有良好聲譽及信用的香港銀行。管理層認為，與銀行結存有關的風險極小。

## 9. 資本管理

慈善基金的運作乃通過分配其自身收入，因此不會面臨任何資本不足風險。若有資本需求，公會將向慈善基金捐款，以確保資本充足。

## 10. 報告期後的非調整事件

誠如附註1所提述，受託人於2024年7月5日通過了一項決議案，終止慈善基金的運作，並關閉所有銀行賬戶。剩餘資金中的396,134港元已於2024年9月4日捐贈予香港會計師公會慈善信託基金。



Hong Kong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13號胡忠大廈37樓

電話 (852) 2287 7228 傳真 (852) 2865 6603 網頁 [www.hkicpa.org.hk](http://www.hkicpa.org.hk) 電郵 [hkicpa@hkicpa.org.hk](mailto:hkicpa@hkicpa.org.hk)